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度

中 央 政 府 總 預 算 案

行 政 院 環 境 保 護 署 主 管

環 境 保 護 基 金 附 屬 單 位 預 算

(非營業部分)

行 政 院 環 境 保 護 署 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目 次

中華民國108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1~18
二、預算主要表	
(一)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19~21
(二)現金流量預計表·····	22~23
三、預算明細表	
(一)基金來源明細表·····	25
(二)基金用途明細表·····	26~35
四、預算附表	
單位成本分析表·····	37~39
五、預算參考表	
(一)預計平衡表·····	41~44
(二)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45~46
(三)員工人數彙計表·····	47
(四)用人費用彙計表·····	48
(五)各項費用彙計表·····	50~53
六、附錄	
(一)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明細表·····	56-59
(二)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 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60
七、分預算表	
(一)空氣污染防制基金分預算表·····	1-1~1-47
(二)資源回收管理基金分預算表·····	2-1~2-41
(三)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分預算表·····	3-1~3-33
(四)水污染防治基金分預算表·····	4-1~4-31
(五)環境教育基金分預算表·····	5-1~5-35
(六)溫室氣體管理基金分預算表·····	6-1~6-29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

我國政府為防制空氣污染、推動垃圾減量、資源回收、整治土壤與地下水污染、防治水污染及推動環境教育工作，建立污染者付費制度，並達到資源永續利用，改善生活環境，增進國民健康及全民環境倫理與責任，提高生活品質之目的，以達到永續發展，依空氣污染防制法、廢棄物清理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水污染防治法、環境教育法、溫室氣體管理法等規定，分別設置空氣污染防制基金（85 年度）、資源回收管理基金（88 年度）、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90 年度）、水污染防治基金（95 年度）、環境教育基金（100 年度）、溫室氣體管理基金（105 年度），由於前述各基金均與環境保護息息相關，依 91 年 7 月 26 日行政院 92 年度計畫及預算審核會議通過，自 92 年度起，將空氣污染防制基金、資源回收管理基金與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等 3 個特別收入基金合併成立本「環境保護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原有各基金則一律改為編製附屬單位預算之分預算，隸屬於本基金項下，其項目則合併表達，95 年度成立之水污染防治基金、100 年度成立之環境教育基金及 105 年度成立之溫室氣體管理基金，亦隸屬於本基金項下，編製附屬單位預算之分預算。

二、施政重點

（一）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1. 空氣品質監測：

- (1)維持全國 77 個空氣品質監測站正常運轉，全年資料可用率 92% 以上。
- (2)執行全國 31 個細懸浮微粒測站手動監測（每 3 天監測 1 次），全年資料可用率 96 % 以上。
- (3)提供每日預報空氣品質及紫外線，逐時更新空氣品質監測資訊，提供網路查詢服務。
- (4)強化空氣品質監測儀器品保查核及檢查，加強數據評析，發布監測年報。
- (5)更新全國空氣品質監測站相關設備，提升監測品質。

2. 固定污染源管制：

- (1)強化固定污染源污染排放相關管制標準、許可、定期檢測、連續自動監測等管理制度。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 (2) 建立國內固定污染源行政管制資訊公開及審議規範，並建構固定污染源系統化決策支援系統介面。
 - (3) 強化粒狀污染物、鉛、鎘、汞、砷、六價鉻、戴奧辛等新開徵空氣污染物空氣污染防制費徵收、申報及查核制度等相關管制作業。
 - (4) 持續落實執行石化工業區污染減量改善工作及推動有害空氣污染物排放調查及管制工作。
 - (5) 加強公私場所逸散源粒狀污染物及民眾關心議題調查及管制工作。
 - (6) 強化空氣污染事件預防管理及緊急應變作業相關工作。
 - (7) 執行固定污染源排放管道細懸浮微粒(PM_{2.5})排放調查工作，並研擬相關管制策略。
 - (8) 推動燃料源頭管制，研擬燃料種類混燒比例、成分限值以及相關管制工作。
3. 移動污染源管制：
- (1) 審核國產車業者及進口代理商對汽、柴油車及機車新引擎族、沿用、修改及延伸審驗合格證明申請案，並依產銷數量比率執行新車抽驗，並完成選取使用中汽車 40 輛次（至少包括 7 個車型）、柴油車 10 輛次（至少 2 車型）及機車 40 輛次（至少包括 7 個車型）進行召回改正調查測試。
 - (2) 執行汽車空氣污染物驗證核章審核約 100 萬輛次，並配合財政部關務署 e 化政府平台執行完稅證明書無紙化審核作業。
 - (3) 藉由定檢制度之執行，促使機車做好保檢合一減少污染，預計完成機車排氣定期檢驗 700 萬輛次。
 - (4) 確保交通工具油品品質以符合交通工具燃料成分管制標準，並加強稽查非法油品。
 - (5) 辦理汰換一、二期柴油大貨車換購貸款信用保證及利息補貼等事宜。
4. 推動都市綠化及空氣品質淨化區設置：
- (1) 辦理空氣品質淨化區調查評估暨後續追蹤，至少 150 處次，並將已建置完成之空品淨化區進行地理資訊系統處理至少 150 處，並協助辦理空品淨化區認養甄選及推廣活動。
 - (2) 蒐集彙整國內外利用各種工法減低河川揚塵示範案例及改善技術相關資訊，並協助追蹤控管本署補助 7 條河川揚塵計畫並彙整執行成果；持續更新維護「河川揚塵防制推動資訊網」。
 - (3) 蒐集國內外利用植生牆等相關案例，並選擇適當之學校教室及公共場所，推廣置綠牆、空氣樹，改善室內空氣，辦理植生牆、空氣樹等自然淨化室內空氣污染物宣導說明會及「種子教師」研習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5. 地方政府執行空氣污染防治工作：

- (1)督導及辦理各縣市執行空氣品質改善維護計畫之績效考核與相關會議，及分析空氣品質改善成果。
- (2)補助及審查地方政府辦理空氣品質維護改善、固定污染源稽查管制、移動污染源稽查管制、露天燃燒問題處理規劃、非法油品稽查檢測等污染稽查管制計畫，及因應縣市特性及需要提出各項空氣品質改善維護計畫等。
- (3)補助旅宿業、醫療機構、社會福利機構及學校等單位汰換或改造燃油或燃煤鍋爐改用低污染性氣體燃料或電能之加熱設備，減少空氣污染物排放。
- (4)持續推動全國 1~2 期大型柴油車汰舊與 3 期大型柴油車加裝經本署核定濾煙器。
- (5)各縣市環保局劃設空氣品質維護區並設置車牌辨識系統及管制平台介接。
- (6)補助柴油垃圾車加裝濾煙器及進行污染改善工作，以落實柴油車污染排放管制。
- (7)鼓勵民眾檢舉烏賊車，預計達 3 萬輛次，通知檢測約 6,000 輛次。
- (8)補助民眾購買低污染車輛，以有效減少交通工具排氣污染。
- (9)推動淘汰二行程機車等措施，改善都會區空氣品質，預計淘汰 55 萬輛二行程機車。
- (10)補助垃圾場、廢棄物棄置場等公有裸露地綠化、環保林園大道維護管理及苗木培（撫）育等計畫約完成綠化 5 公頃。
- (11)補助河川揚塵預警通報、宣傳推廣、防護演練及環境清理等計畫。

6. 空氣品質管理：

- (1)推動整合性空品區空氣品質管理策略，加強固定與移動污染源管制作業，落實空氣污染防治行動計畫之管理措施，改善懸浮微粒（含細懸浮微粒 PM_{2.5}）及臭氧污染，以達成民國 108 年全國一般空氣品質監測站（手動採樣法）PM_{2.5} 年平均濃度 18 微克/立方公尺之目標。
- (2)辦理空氣品質統計分析，建立空氣污染物排放量清冊、辦理空氣品質長期變化趨勢分析、模式模擬管制策略對空氣品質影響、加強酸雨監測分析及酸沈降調查評估，調查空氣污染物對能見度影響。
- (3)推動公共場所室內空氣品質列管、管理、輔導及教育訓練等工作，完整建置我國室內空氣品質管理制度。
- (4)辦理空氣品質管制環保合作計畫，推動對外環保技術合作業務。
- (5)針對臭氧層保護國際環保議題，辦理因應蒙特婁議定書策略研擬及臭氧層破壞物質管制及清查管理作業。
- (6)補助辦理科技研究計畫，包括空氣品質模擬研究；固定污染源及移動污染源防制技術研發推廣；空氣污染對人體健康及危害風險研究；氣候變遷或異常對生態、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公共衛生、產業及水資源之衝擊及調適等相關研究計畫。

(7)辦理空氣品質與污染管制媒體宣導業務。

(二)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1. 宣傳資源回收觀念，鼓勵全民參與回收工作

- (1)結合業者及民間力量，發揚具臺灣特色的資源回收。
- (2)多面向辦理民眾宣傳推廣，擴展國際合作參與。
- (3)運用資通訊科技加強資源回收管理及提供民眾服務。

2. 加強責任業者管理與查核，提升基金稽徵效能

- (1)強化業者登記申報繳費系統管理，推動簡政便民措施。
- (2)擴大責任業者帳籍憑證查核範圍，提升繳費公平性。
- (3)加速短漏回收清除處理費催收，確保基金債權。

3. 強化受補貼機構之管理，提升稽核認證作業效能

- (1)確保受補貼機構稽核認證量、處理品質及正確性。
- (2)監督查核稽核認證團體，確保稽核品質。
- (3)運用電子化管理系統，強化受補貼機構自主管理。

4. 深化夥伴關係，建立循環經濟典範

- (1)充實執行機關資源回收設施及執行資源回收作業。
- (2)輔助產學創新研發，提升技術層次與產業價值。
- (3)提升資源物回收率及資源循環再利用率，減少垃圾廢棄量。
- (4)擴大再生料的運用，促進綠色產業循環經濟。

5. 妥善運用基金，活絡資源回收體系

- (1)暢通資源回收體系，穩固回收基金運作。
- (2)設計推動綠色差別費率方案，以鼓勵環境友善產品。
- (3)持續輔導資源回收產業，符合並落實管理規定。

(三)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1. 確保我國土壤及地下水品質安全

- (1)進行污染場址所應採取之應變必要措施，減輕污染危害或避免污染擴大。
- (2)協調各單位共同保護農地品質，維護民眾飲食安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 (3)完備全國工業場址污染預防管理機制。
- (4)定期地下水水質監測，掌握全國背景水質分布。
- (5)建置土壤、地下水環境品質資料庫，強化系統管理整合。

2. 完善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規制度

- (1)完備全國土壤、地下水污染管理策略，健全場址管理整體架構。
- (2)建構公平合理徵收制度，妥善規劃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
- (3)加強各類型污染責任人之求償，落實污染者負責原則。

3. 加強推動場址整治

- (1)加速各類列管場址巡查及污染整治，積極追查各類污染源頭。
- (2)進行污染場址查證、評估、管制及緊急應變技術支援。

4. 推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技術之發展，提升國內專業知識

- (1)建立核心技術與創新研究，發展環境污染鑑識技術。
- (2)引進新穎調查與整治技術，推動既有技術優化。
- (3)透過國際合作與國際接軌，整合環保資源工程產業資源及培育本土專業人才。

(四) 水污染防治基金

- 1. 辦理水污染防治費徵收對象確認、清查及申報繳費查核作業。
- 2. 維護更新水污染防治費申報管理作業系統及擴充相關功能。
- 3. 檢討及精進水污染防治費徵收制度。
- 4. 推動河川污染整治及水源水質維護。
- 5. 辦理事業廢水及工業區污水下水道管理。
- 6. 辦理水體污染管理及緊急應變。
- 7.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水污染防治及水污染防治費查核追繳工作。

(五) 環境教育基金

1. 法規建制

落實執行環境教育法及其施行細則、環境教育機構、設施場所及人員之認證及管理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辦法、環境教育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環境教育輔導及獎勵辦法、國家環境教育審議會設置要點、環境教育法環境講習時數及罰鍰額度裁量基準等相關子法。

2. 組織人力

- (1)設置環境教育審議會、基金管理會及環境教育認證審查小組。
- (2)加強環境教育負責單位人員培訓，以提升計畫執行能力。
- (3)積極招募、訓練、運用與管理環境教育志工。

3. 品質與認證

- (1)建立環境教育機構、人員及設施場所之認證制度，並訂定獎勵、補助及評鑑之機制，提高執行品質。
- (2)鼓勵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辦理環境教育，以及環境教育機構辦理環境教育人員訓練或環境講習。

4. 課程與資訊

- (1)建置環境教育管理資訊系統，提供環境教育認證、課程、教材及研究成果等資訊。
- (2)加強環境教育相關學術研究，彙編環境教育之課程、教材及編製媒體影片與文宣，提供全民便捷資訊。
- (3)積極推動國際環境教育夥伴計畫及臺美生態學校計畫。
- (4)蒐集國際環境教育資訊，參與國際環境教育之合作、交流及活動。
- (5)建立夥伴關係發展與合作機制，推動環境教育網絡發展，以推展環境教育之在地化、本土化及專業化發展。

5. 循序推動

- (1)督促各機關、公營事業機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應參酌環境議題、永續發展訂定短、中、長程環境教育計畫，並完成所有員工、教師、學生每年至少4小時以上之環境教育。
- (2)建置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鼓勵全民參與環境教育，進行終身學習。

6. 協調聯繫

定期邀請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及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召開工作會議，積極推動環境教育。

7. 基金運用

- (1)督促地方政府設立環境教育基金，提供穩定財源。
- (2)督促地方政府應妥善管理及運用基金，辦理環境講習、人員訓練、宣導活動、教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材、研究、國際合作及補助民間推動環境教育。

8. 輔導獎勵

- (1) 鼓勵及補助民間團體辦理環境教育。
- (2) 對環境教育成效優良者，頒發環境教育獎項或提供獎勵措施，激勵全民參與。

9. 違規講習

- (1) 督促地方政府對於違反環境保護法律經處新臺幣 5 千元以上罰鍰及停工、停業處分者，應施予環境講習。
- (2) 修編環境講習課程及教材。

10. 考核評鑑

訂定追蹤考核機制，定期檢討執行成果及作法，實現環境教育整體推動目標。

(六)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1. 溫室氣體減緩策略規劃：

- (1) 辦理跨部會整合推動溫室氣體減量管理方案、行動及配套機制，協助地方政府研訂及審議溫室氣體管制執行方案。
- (2) 推動務實參與氣候變化綱要公約，掌握氣候變遷與巴黎協定之全球協商進展，研析與國際接軌因應策略。
- (3) 辦理架構整合評估模式，評估我國低碳路徑策略之環境共同效益。
- (4) 辦理國家溫室氣體清冊統計數據精進與本土參數建立，並勾稽階段管制目標執行成效與檢討。
- (5) 積極參與氣候變遷國際公約相關會議，進行雙邊環保技術交流合作。

2. 溫室氣體盤查交易管理：

- (1) 辦理溫室氣體排放量申報、認證與查驗機構管理等法規檢討與推動工作，並更新維護排放源帳戶與國家溫室氣體登錄平台等作業。
- (2) 辦理溫室氣體總量管制制度及其配套之建制，及新設或變更排放源最佳可行技術與核配標準值等研議與推動工作。
- (3) 辦理溫室氣體排放交易制度及配套機制，及碳交易金融監管、國外額度連結與國際碳定價趨勢追蹤等機制研議。
- (4) 辦理非總量管制自願減量及效能標準、抵換專案等制度研議與推動工作。
- (5) 研議商業、住宅及運輸部門溫室氣體減量與獎勵機制。
- (6) 參與國際碳交易合作及因應氣候變遷管理技術工具交流相關會議。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3. 溫室氣體減緩宣導與調適：

- (1)辦理氣候變遷調適、應變策略研析、推動及整合工作。
- (2)推廣調適教育，強化因應氣候變遷素養工作。
- (3)維運及整合應用氣候變遷相關資訊平台。
- (4)辦理氣候變遷合作計畫，推動對外環保技術合作事宜。
- (5)出席氣候變遷調適國際研討會相關會議。

4. 辦理溫室氣體減量及低碳永續家園推廣：

- (1)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因應氣候變遷及推動低碳永續家園相關計畫。
- (2)辦理一般廢棄物掩埋場降低溫室氣體排放獎勵措施。
- (3)補助其他政府機構、學術與民間團體等辦理溫室氣體減量宣導會議及活動。

5. 推動低碳永續家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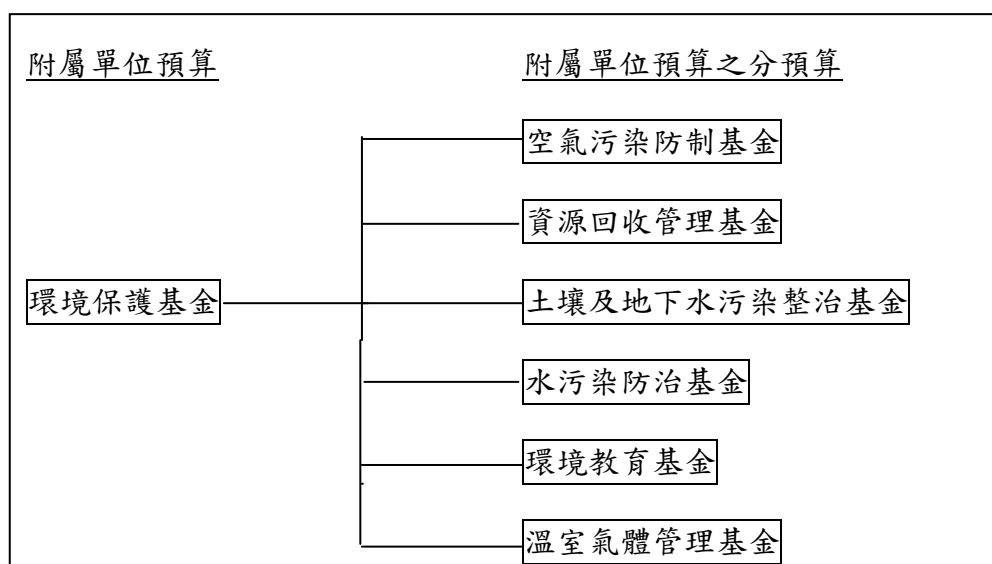
- (1)辦理低碳社會建構政策研究與推廣。
- (2)推動金門低碳永續島計畫
- (3)低碳永續社區示範推廣計畫。
- (4)辦理低碳活動研析及應用推廣工作。

三、組織概況

- (一) 本基金主管機關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本基金之財源，主要為向污染源或業者徵收之空氣污染防制費、回收清除處理費、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水污染防治費以及環保提撥等收入，運用於防制空氣污染，推動垃圾減量、資源回收工作，整治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水污染，推動環境教育及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工作等用途。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二) 基金之構成體系如下圖：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4條第1項第2款所定之特定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

- (一) 徵收空氣污染防制費計畫：係依空氣污染防制法第16條第1項規定，對排放空氣污染物之固定污染源及移動污染源，徵收空氣污染防制費；本年度預計收入49億0,014萬8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52億4,926萬元，減少3億4,911萬2千元，主要係空氣污染防制法修正案通過後，依該法第17條規定移動污染源將撥交20%給予地方政府致收入減少。
- (二) 徵回收收清除處理費計畫：依廢棄物清理法第16條第1項徵收責任業者繳交回收清除處理費，本年度預計收入18億2,142萬3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16億7,181萬4千元，增加1億4,960萬9千元，主要係預估車輛等材質營業量成長，致收入增加。
- (三) 徵收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計畫：係依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第28條第1項規定，對公告之物質，依其產生量及輸入量，徵收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本年度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預計收入 11 億 3,800 萬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11 億 6,000 萬 2 千元，減少 2,200 萬 2 千元，主要係因廢棄物徵收項目之出廠量較原規劃減少，減列該項徵收收入所致。

- (四) 徵收水污染防治費計畫：係依水污染防治法第 11 條第 1 項規定，對於排放廢（污）水於地面水體之事業及污水下水道系統（不含公共污水下水道系統及社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依其排放之水質水量或依中央主管機關規定之計算方式核定其排放之水質水量，徵收水污染防治費，及自本署收取違反水污染防治法追繳之所得利益及裁處罰鍰之 20%撥入金額，本年度預計收入 1 億 7,466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1 億 2,587 萬元，增加 4,879 萬 1 千元，主要係預估水污染防治費收入增加所致。
- (五) 環保提撥收入計畫：依環境教育法第 8 條第 2 項規定，其主要來源為本署設立之環境保護基金，提撥 5%支出預算金額，以補（捐）助款撥入及本署收取違反環境保護法律之罰鍰收入，提撥 5%撥入。本年度預計收入 4 億 0,998 萬 4 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7 億 0,189 萬 2 千元，減少 2 億 9,190 萬 8 千元，主要係依環境教育法規定撥入之環保基金提撥收入減少所致。
- (六) 財產收入計畫：係為提高基金運用績效，將未支用之基金賸餘轉存定期存款孳息之收入，本年度預計收入 2,185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2,318 萬元，減少 132 萬 9 千元，主要係配合銀行利率調降減列定期存款孳息收入所致。
- (七) 其他收入計畫：依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第 19 條第 1 項第 6 款規定，溫室氣體管理基金來源包括其他之收入，同時依據立法院通過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附帶決議第 2 項規定，空氣污染防制基金一定比例之撥款，列為溫室氣體管理基金其他收入之來源，本年度預計收入 4 億 5,000 萬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5 億 3,699 萬 6 千元，減少 8,699 萬 6 千元。

二、基金用途：

- (一)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為辦理空氣污染防制業務所需經費約 99 億 2,511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3,856 萬元，主要係增加辦理汰換一、二期柴油大貨車換購貸款信用保證基金及利息補貼等經費所致。
- (二)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為辦理資源回收管理業務所需經費約 20 億 6,290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8,803 萬 6 千元，主要係增加補助輪胎橡膠瀝青鋪路等經費；另增加責任業者繳費查核家數及稽核認證受補貼機構認證家數，且因應勞基法一例一修規定，會計師查核、稽核認證等各項勞務委託計畫經費一併調整。
- (三)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為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業務所需經費約 13 億 2,921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7,182 萬 7 千元，主要係為協助地方政府加速受污染農地之改善工作，增列補助相關污染改善經費所致。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 (四) 水污染防治計畫：為辦理水污染防治業務所需經費約 1 億 5,381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4,196 萬元，主要係增列辦理水污染防治費徵收作業及水體水質改善工作等經費所致。
- (五)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為辦理環境教育業務所需經費約 4 億 0,215 萬 9 千元，較上年度減少 1 億 6,428 萬 7 千元，主要係減列補助地方政府、民間團體及學校辦理環境教育相關計畫所致。
- (六) 因應氣候變遷計畫：為推動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業務所需經費約 4 億 3,305 萬 4 千元，較上年度減少 8,228 萬 1 千元，主要係恪守零基預算精神，全面檢討預算支用情況，系統性整合因應氣候變遷相關計畫，刪除階段性完成計畫，並調整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因應氣候變遷及推動低碳永續家園相關計畫作業方式，採競爭型計畫審定精進補助計畫執行成效。
- (七)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為辦理基金行政業務所需經費約 2 億 8,937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1,758 萬 9 千元，主要係增列辦理空氣污染防制業務相關所需契約勞力人員 12 名工資費用等經費所致。
- (八)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為辦理基金業務購置相關設備所需經費約 361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83 萬 4 千元，主要係增列汰換電腦設備及辦公空間調整改良等經費所致。

參、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 89 億 1,606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94 億 6,901 萬 4 千元，減少 5 億 5,294 萬 7 千元，約 5.84%，主要係空氣污染防制法修正案通過後，依該法第 17 條規定移動污染源將撥交 20% 給予地方政府致收入減少。
- (二) 本年度基金用途 145 億 9,924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45 億 8,700 萬 9 千元，增加 1,223 萬 8 千元，約 0.08%，主要係增加補助輪胎橡膠瀝青鋪路等經費；另增加責任業者繳費查核家數及稽核認證受補貼機構認證家數，且因應勞基法一例一修規定，會計師查核、稽核認證等各項勞務委託計畫經費一併調整。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差短 56 億 8,318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 51 億 1,799 萬 5 千元，增加 5 億 6,518 萬 5 千元，約 11.04%，將移用以前基金餘額 56 億 8,318 萬元支應。

肆、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一、建立循環型的生產與生活方式，提高廢棄物資源回收與再利用	全國資源回收率	公告應回收廢棄物回收量及其他執行機關回收項目回收量／（資源回收量+垃圾清運量+廚餘回收量+巨大垃圾回收再利用量）×100%	53%
二、強化事業廢水管理與再利用及土壤與地下水污染整治	1.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整治復育完成	1.解除列管污染事業場址累計處	600 處
		2.解除列管污染農地面積	100 公頃
	2.應繳納水污染防治費之工業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核准許可廢污水排放量達 2,000CMD 以上者）、事業（核准許可廢污水排放量達 15,000CMD 以上者）及發電廠查核率	實際完成查核家數÷應查核家數×100%	96%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三、推動空氣污染防制行動方案，改善空氣品質	改善細懸浮微粒(PM _{2.5})年平均濃度	全國細懸浮微粒(PM _{2.5})手動監測站年平均濃度之平均值	18 微克/立方公尺
	降低細懸浮微粒(PM _{2.5})紅色警戒次數	全國細懸浮微粒(PM _{2.5})自動監測站日平均濃度 ≥ 54 微克/立方公尺之次數	499 次以下
四、打擊環保犯罪，加強環境執法，提升環保專業知能，善用社會資源，加強環境教育與國際合作，善盡地球村成員責任	1.補助民間團體、學校辦理環境教育之場次	當年度運用環境教育基金補助民間團體、學校辦理環境教育之場次	105 場次
	2.環境教育機構及設施場所認證、訪查、評鑑場次	依據環境教育法第10條、第14條辦理環境教育機構及設施場所認證、訪查、評鑑場次	211 場次
五、溫室氣體減量及環境清潔管理	輔導低碳社區辦理節電減碳措施輔導活動比率	(輔導社區數量/低碳社區總數) $\times 100\%$	15%

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前（106）年度決算結果及績效達成情形：

（一）前年度決算結果：

- 1.基金來源：決算數 89 億 4,447 萬 9 千元，較預算數增加 17 億 5,913 萬 3 千元，約 24.48%，主要係直轄縣（市）環保局追補繳空氣污染防制費，另本署修訂移動污染源空氣污染防制費費率，自 106 年 9 月 1 日起車用汽油費率由 0.2 元/公升調至 0.3 元/公升，車用柴油費率由 0.2 元/公升調至 0.4 元/公升，以致收入增加。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2. 基金用途：決算數 86 億 7,756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減少 15 億 0,918 萬 3 千元，約 14.82%，主要係辦理補助地方政府推動創新型空氣品質改善計畫，原規劃汰換 100 座鍋爐、淘汰柴油大貨車 1 萬輛及柴油大貨車加裝濾煙器 8,000 輛等目標，其中鍋爐核撥補助款，因申請執行期程冗長，暨「淘汰老舊大型柴油車補助辦法」及「大型柴油車加裝濾煙器補助辦法」於 106 年 8 月 10 日始生效，以致未及達到汰換目標量數，導致執行數落後。
3. 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決算數賸餘 2 億 6,691 萬 3 千元，較預算數增加賸餘 32 億 6,831 萬 6 千元，約 108.89%。主要係因基金來源決算數較預算數增加及基金用途決算數較預算數減少所致。

(二) 前(106)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建立循環型的生產與生活方式，提高廢棄物資源回收與再利用	全國資源回收率	45.50%	106 年度全國資源回收量為 413 萬 3,095 公噸，垃圾產生量為 787 萬 0,893 公噸，全國資源回收率為 52.51%，已達成年度目標值。
二、強化事業廢水管理與再利用及土壤與地下水污染整治	1.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整治復育完成	500 處	106 年解除列管污染事業場址累計 534 處，達預計目標 106.8%。
	2. 應繳納水污染防治費之工業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核准許可廢污水排放量達 2,000CMD 以上者）、事業（核准許可廢污水排放量達 15,000CMD 以上者）及發電廠查核率	92%	106 年度應繳納水污染防治費之工業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核准許可廢污水排放量達 2,000CMD 以上者）、事業（核准許可廢污水排放量達 15,000CMD 以上者）及發電廠查核率為 93%，已達到年度目標值。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三、推動清淨空氣計畫，改善空氣品質	細懸浮微粒(PM _{2.5})年平均濃度	19.5 微克/立方公尺	執行空氣品質管理工作，推動空氣品質改善措施，統計全國一般空氣品質測站 106 年空氣品質指標大於 100 比率（對敏感族群不健康）為 18.1%，較 105 年 19.3 % 降低；而細懸浮微粒 (PM _{2.5})手動檢測自 102 年開始，全國測站 105 年年平均濃度為 20.0 微克/立方公尺，106 年統計為 18.3 微克/立方公尺，確實達成年度目標值。
四、加強環境教育，提升環保專業知能，善用社會力進行環境保護，加強國際合作，善盡地球村成員的責任	1.取得認證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累積數量	143 處	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及管理辦法已訂定發布並開始受理社會各界申請，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已有 156 處取得認證。
	2.取得認證之環境教育人員數量	11,700 人	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及管理辦法已訂定發布並開始受理社會各界申請，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已有 1 萬 2,299 人取得認證。
	3.取得認證之環境教育機構數量	28 所	環境教育機構認證及管理辦法已訂定發布並開始受理社會各界申請，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已有 29 所取得認證。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4.補助民間團體、學校辦理環境教育之場次	105 場次	106 年已補助民間團體、學校辦理環境教育共 109 場次。
五、建立溫室氣體減量之法制作業，落實巴黎協定的規定	溫室氣體盤查登錄作業查核率	75%	106 年預算目標值為 75%，經計算該年度實際達成值為 78.6%(220÷280)*100%)。

二、上(107)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績效達成情形：

(一) 上年度預算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 1.基金來源：預算分配數 27 億 8,065 萬元，實際執行數 32 億 0,195 萬元，執行率 115.15 %。
- 2.基金用途：預算分配數 20 億 1,954 萬 3 千元，實際執行數 18 億 7,210 萬 7 千元，執行率 92.70%。
- 3.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預算分配數賸餘 7 億 6,110 萬 7 千元，實際數賸餘 13 億 2,984 萬 3 千元。

(二) 上(107)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建立循環型的生產與生活方式，提高廢棄物資源回收與再利用	全國資源回收率	107 年度目標值為 50%，截至 107 年 6 月止，全國資源回收率為 50.10%，其中全國資源回收量為 215 萬 8,086 公噸，垃圾產生量為 430 萬 7,152 公噸。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二、強化事業廢水管理與再利用及土壤與地下水污染整治	1.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整治復育完成	至 107 年 6 月止，共累計解除列管 565 處污染場址，已達 107 年度預定績效指標 550 處之 102.7%。
	2.應繳納水污染防治費之工業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核准許可廢污水排放量達 2,000CMD 以上者）、事業（核准許可廢污水排放量達 15,000CMD 以上者）及發電廠查核率	本項衡量指標之事業對象共計 101 家，截至 107 年 6 月底止，已完成 46 家之查核作業，查核率達 45.5%，預定到 107 年底可達成目標值 94%。
三、推動清淨空氣計畫，改善空氣品質	細懸浮微粒(PM _{2.5})年平均濃度	執行空氣污染防制行動方案，截至 107 年 6 月底止，初步統計細懸浮微粒(PM _{2.5})紅色警戒發生次數為 215 次（發生機率 1.6%），較 106 年同期 322 次（發生機率 2.4%）改善；細懸浮微粒平均濃度為 20.2μg/m ³ ，較 106 年同期 20.8μg/m ³ 改善。
	推動港區使用低硫油	自 107 年 2 月 1 日起，針對進入高雄港之國際航線船舶，改用硫含量 0.5% 以下低硫燃油，每艘次提供 5,000 元獎勵，預計 9,000 艘次，至 107 年 6 月止，計有 463 艘次提出申請，達年度目標 5.1%。
四、加強環境教育，提升環保專業知能，善用社會力進行環境保護，加強國際合作，善盡地球村成員的責任	1.取得認證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累積數量	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及管理辦法已訂定發布並開始受理社會各界申請，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已有 168 處取得認證。
	2.取得認證之環境教育人員數量	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及管理辦法已訂定發布並開始受理社會各界申請，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已有 1 萬 2,913 人取得認證。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3.取得認證之環境教育機構數量	環境教育機構認證及管理辦法已訂定發布並開始受理社會各界申請，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已有 29 所取得認證。
	4.補助民間團體、學校辦理環境教育之場次	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已補助民間團體、學校辦理環境教育共 56 場次活動。
五、完備溫室氣體減量管理法制基礎與配套措施	溫室氣體盤查登錄作業查核率	因 107 年度申報作業至 8 月 31 日截止，需俟申報作業完成後始執行查核作業，相關查核率需於本(108)年度始統計完成。

預算主要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數	項 目	本 年 預 算 數	上 年 預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
	8,944,479	基金來源	8,916,067	9,469,014	-552,947
	8,489,906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8,444,216	8,908,838	-464,622
	5,387,501	污染防制及防治收入	5,074,209	5,375,130	-300,921
	1,545,870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1,821,423	1,671,814	149,609
	1,066,897	污染整治收入	1,138,000	1,160,002	-22,002
	0	違規罰款收入	600	0	600
	489,638	環保提撥收入	409,984	701,892	-291,908
	23,060	財產收入	21,851	23,180	-1,329
	20	財產處分收入	0	0	0
	23,040	利息收入	21,851	23,180	-1,329
	431,513	其他收入	450,000	536,996	-86,996
	431,513	雜項收入	450,000	536,996	-86,996
	8,677,566	基金用途	14,599,247	14,587,009	12,238
	4,829,423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9,925,117	9,886,557	38,560
	1,610,303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2,062,902	1,974,866	88,036
	1,286,184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329,213	1,257,386	71,827
	96,386	水污染防治計畫	153,813	111,853	41,960
	445,245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402,159	566,446	-164,287
	187,859	因應氣候變遷計畫	433,054	515,335	-82,281
	220,203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289,373	271,784	17,589
	1,963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3,616	2,782	834
	266,913	本期賸餘（餘絀）	-5,683,180	-5,117,995	-565,185
	15,476,171	期初基金餘額	10,625,089	12,274,408	-1,649,319
	0	解繳公庫	0	0	0
	15,743,084	期末基金餘額	4,941,909	7,156,413	-2,214,504

註：1. 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預算案數。

2. 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一、基金來源：

本年度預計收入 89 億 1,606 萬 7 千元：

- (一)污染防制及防治收入 50 億 7,420 萬 9 千元。(詳 1-13~1-14 頁、4-11~4-13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 (二)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18 億 2,142 萬 3 千元。(詳 2-11~2-18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 (三)污染整治收入 11 億 3,800 萬元。(詳 3-11~3-12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 (四)違規罰款收入 60 萬元(詳 4-13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 (五)環保提撥收入 4 億 0,998 萬 4 千元。(詳 5-13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 (六)利息收入 2,185 萬 1 千元。(詳 1-14~1-15、2-18~2-19、3-12、4-13、5-13、6-11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 (七)雜項收入 4 億 5,000 萬元。(詳 6-11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二、基金用途：

本年度預計支出 145 億 9,924 萬 7 千元：

- (一)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99 億 2,511 萬 7 千元。(詳 1-16~1-33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 (二)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20 億 6,290 萬 2 千元。(詳 2-20~2-28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 (三)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3 億 2,921 萬 3 千元。(詳 3-13~3-20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 (四)水污染防治計畫 1 億 5,381 萬 3 千元。(詳 4-14~4-18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 (五)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4 億 0,215 萬 9 千元。(詳 5-14~5-22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 (六)因應氣候變遷計畫 4 億 3,305 萬 4 千元。(詳 6-12~6-17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 (七)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2 億 8,937 萬 3 千元。(詳 1-33~1-35 頁、2-28~2-30 頁、3-20~3-22 頁、4-18~4-19 頁、5-22~5-24 頁、6-17~6-18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 (八)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361 萬 6 千元。(詳 1-36 頁、2-30 頁、3-22 頁、4-19 頁、5-24 頁、6-18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三、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短絀 56 億 8,318 萬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分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空氣污染 防制基金	資源回收 管理基金	土壤及地 下水污染 整治基金	水 污 染 防治基金	環境教育 基 金	溫室氣體 管理基金	合 計
基金來源	4,906,032	1,826,373	1,147,536	174,819	411,194	450,113	8,916,067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4,900,148	1,821,423	1,138,000	174,661	409,984	0	8,444,216
污染防制及防治收入	4,900,148	0	0	174,061	0	0	5,074,209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0	1,821,423	0	0	0	0	1,821,423
污染整治收入	0	0	1,138,000	0	0	0	1,138,000
違規罰款收入	0	0	0	600	0	0	600
環保提撥收入	0	0	0	0	409,984	0	409,984
財產收入	5,884	4,950	9,536	158	1,210	113	21,851
利息收入	5,884	4,950	9,536	158	1,210	113	21,851
其他收入	0	0	0	0	0	450,000	450,000
雜項收入	0	0	0	0	0	450,000	450,000
基金用途	9,993,796	2,168,556	1,395,150	159,262	432,946	449,537	14,599,247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9,925,117	0	0	0	0	0	9,925,117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0	2,062,902	0	0	0	0	2,062,902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0	0	1,329,213	0	0	0	1,329,213
水污染防治計畫	0	0	0	153,813	0	0	153,813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0	0	0	0	402,159	0	402,159
因應氣候變遷計畫	0	0	0	0	0	433,054	433,054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67,809	104,888	64,537	5,249	30,457	16,433	289,373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870	766	1,400	200	330	50	3,616
本期賸餘（餘絀）	-5,087,764	-342,183	-247,614	15,557	-21,752	576	-5,683,180
期初基金餘額	5,087,146	2,570,405	2,086,787	219,166	512,017	149,568	10,625,089
解繳公庫	0	0	0	0	0	0	0
期末基金餘額	-618	2,228,222	1,839,173	234,723	490,265	150,144	4,941,909

註：1. 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預算案數。

2. 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5,683,180		
	調整非現金項目			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683,180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0		
	減少其他資產			0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48,00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0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0		
	增加其他資產			0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0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8,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5,635,18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10,71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5,075,535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分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空氣污染 防制基金	資源回收 管理基金	土壤及地 下水污染 整治基金	水 污 染 防治基金	環境教育 基 金	溫室氣體 管理基金	合 計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5,087,764	-342,183	-247,614	15,557	-21,752	576	-5,683,180
調整非現金項目	0	0	0	0	0	0	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087,764	-342,183	-247,614	15,557	-21,752	576	-5,683,180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0	0	0	0	0	0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 準備金	0	0	0	0	0	0	0
減少其他資產	0	0	0	0	0	0	0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48,000	0	0	0	0	0	48,00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0	0	0	0	0	0	0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0	0	0	0	0	0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 準備金	0	0	0	0	0	0	0
增加其他資產	0	0	0	0	0	0	0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0	0	0	0	0	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0	0	0	0	0	0	0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8,000	0	0	0	0	0	48,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5,039,764	-342,183	-247,614	15,557	-21,752	576	-5,635,18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5,078,251	2,671,909	2,095,634	137,614	535,939	191,368	10,710,71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38,487	2,329,726	1,848,020	153,171	514,187	191,944	5,075,535

本 頁 空 白

預算明細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8,444,216	
污染防制及防治收入				5,074,209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4,900,148	詳1-13~1-14頁
水污染防治基金				174,061	詳4-11~4-13頁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1,821,423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1,821,423	詳2-11~2-18頁
污染整治收入				1,138,000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 治基金				1,138,000	詳3-11~3-12頁
違規罰款收入				600	
水污染防治基金				600	詳4-13頁
環保提撥收入				409,984	
環境教育基金				409,984	詳5-13頁
財產收入				21,851	
利息收入				21,851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5,884	詳1-14~1-15頁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4,950	詳2-18~2-19頁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 治基金				9,536	詳3-12頁
水污染防治基金				158	詳4-13頁
環境教育基金				1,210	詳5-13頁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113	詳6-11頁
其他收入				450,000	
雜項收入				450,000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450,000	詳6-11頁
總計				8,916,067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說 明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4,829,423	空氣污染防治計畫	9,925,117	9,886,557	詳1-16~1-33頁
4,829,423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9,925,117	9,886,557	
811,104	服務費用	960,756	935,886	
9,408	水電費	11,791	12,000	
2,303	郵電費	2,719	2,721	
4,331	旅運費	6,520	5,128	
8,093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7,490	7,490	
2,928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985	1,771	
1,896	保險費	2,666	2,500	
1,713	一般服務費	4,000	4,000	
780,432	專業服務費	924,585	900,276	
2,716	材料及用品費	1,739	2,097	
0	使用材料費	67	30	
2,716	用品消耗	1,672	2,067	
214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360	360	
178	地租及水租	360	360	
36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0	0	
77,766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218,600	64,100	
51,424	購建固定資產	188,200	38,600	
26,342	購置無形資產	30,400	25,500	
0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62	0	
0	消費與行為稅	31	0	
0	規費	31	0	
3,937,623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8,743,600	8,884,114	
3,937,623	捐助、補助與獎助	8,737,600	8,884,114	
0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6,000	0	
1,610,303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2,062,902	1,974,866	詳2-20~2-28頁
1,610,303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2,062,902	1,974,866	
481,342	服務費用	562,972	499,816	
125	郵電費	180	180	
2,813	旅運費	3,621	3,590	
9,965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8,203	18,203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468,439		專業服務費	540,968	477,843	詳3-13~3-20頁
263		材料及用品費	460	450	
263		用品消耗	460	450	
87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70	30	
17		地租及水租	0	0	
7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70	30	
2,00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2,000	1,570	
2,000		購置無形資產	2,000	1,570	
1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0	0	
1		規費	0	0	
1,107,442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497,400	1,473,000	
1,082,712		捐助、補助與獎助	1,495,900	1,447,400	
24,730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1,500	25,600	
19,168		短絀、賠償與支應退場支出	0	0	
19,168		各項短絀	0	0	
1,286,184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329,213	1,257,386	
1,286,184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1,329,213	1,257,386	
460,622		服務費用	397,469	481,283	
126		郵電費	310	250	
1,740		旅運費	4,595	2,425	
6,228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6,925	6,925	
452,528		專業服務費	385,639	471,683	
6,026		材料及用品費	560	560	
6,026		用品消耗	560	560	
67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163	50	
27		地租及水租	30	20	
4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33	30	
17,181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0,120	21,726	
1,694		購建固定資產	0	0	
15,487		購置無形資產	10,120	21,726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1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0	0	詳4-14~4-18頁
	1	規費	0	0	
802,287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920,901	753,767	
798,841		捐助、補助與獎助	920,901	750,267	
3,446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 與救濟	0	3,500	
96,386		水污染防治計畫	153,813	111,853	
96,386		水污染防治基金	153,813	111,853	
24,130		服務費用	50,162	41,670	
392		郵電費	150	110	
1,002		旅運費	932	800	
76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50	110	
22,660		專業服務費	48,930	40,650	
4		材料及用品費	208	50	
4		用品消耗	208	50	
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 續費	80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80	0	
2,446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7,000	5,300	
0		購建固定資產	3,000	0	
2,446		購置無形資產	4,000	5,300	
69,806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96,363	64,833	
69,806		捐助、補助與獎助	96,363	64,833	
445,245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402,159	566,446	詳5-14~5-22頁
445,245		環境教育基金	402,159	566,446	
170,038		服務費用	187,789	277,392	
456		郵電費	600	500	
3,705		旅運費	4,611	4,490	
19,426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7,220	23,290	
1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0	0	
5		保險費	120	120	
311		一般服務費	390	390	
146,125		專業服務費	164,848	248,602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2,150	材料及用品費	1,500	1,474	詳6-12~6-17頁
2,150	用品消耗	1,500	1,474	
1,546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1,760	1,680	
545	地租及水租	700	670	
893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910	910	
108	雜項設備租金	150	100	
5,666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3,000	3,000	
5,666	購置無形資產	3,000	3,000	
2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0	0	
2	規費	0	0	
265,843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08,110	282,900	
259,211	捐助、補助與獎助	205,110	275,700	
6,632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3,000	7,200	
187,859	因應氣候變遷計畫	433,054	515,335	
187,859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433,054	515,335	
118,903	服務費用	196,834	232,433	
0	郵電費	1,800	1,100	
1,614	旅運費	3,370	2,413	
4,119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8,590	9,640	
5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0	0	
113,165	專業服務費	183,074	219,280	
169	材料及用品費	120	120	
169	用品消耗	120	120	
12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0	0	
12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0	0	
4,919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5,000	5,000	
4,919	購置無形資產	5,000	5,000	
63,748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31,100	277,782	
57,478	捐助、補助與獎助	219,500	267,782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6,270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 與救濟	11,600	10,000	詳1-33~1-35頁
220,203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289,373	271,784	
43,213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67,809	52,208	
9,053	用人費用	10,728	9,672	
152	正式員額薪資	168	168	
6,568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6,883	6,685	
277	超時工作報酬	1,350	540	
821	獎金	860	836	
394	退休及卹償金	413	401	
841	福利費	1,054	1,042	
28,689	服務費用	49,905	35,146	
374	水電費	775	775	
1,166	郵電費	1,189	1,139	
1,140	旅運費	500	1,700	
139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90	190	
253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50	250	
87	保險費	100	100	
22,590	一般服務費	41,447	27,538	
2,940	專業服務費	5,454	3,454	
204	材料及用品費	550	550	
204	用品消耗	550	550	
269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616	580	
0	地租及水租	10	1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30	30	
269	雜項設備租金	540	540	
0	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36	0	
4,716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5,620	5,870	
4,716	購置無形資產	5,620	5,870	
282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90	390	
5	會費	30	30	
277	分攤	360	360	
84,555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104,888	106,114	詳2-28~2-30頁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47,766	用人費用	50,460	51,354	
	64	正式員額薪資	105	252	
	35,283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35,506	35,911	
	1,198	超時工作報酬	2,760	2,940	
	4,497	獎金	4,438	4,489	
	2,117	退休及卹償金	2,130	2,155	
	4,607	福利費	5,521	5,607	
	31,721	服務費用	47,675	47,874	
	680	水電費	1,572	1,572	
	2,363	郵電費	2,590	2,440	
	242	旅運費	280	280	
	211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00	300	
	592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706	2,537	
	186	保險費	210	180	
	27,050	一般服務費	33,327	32,999	
	397	專業服務費	7,690	7,566	
	560	材料及用品費	1,320	1,320	
	21	使用材料費	147	147	
	539	用品消耗	1,173	1,173	
	536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1,046	1,046	
	216	地租及水租	216	216	
	11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30	30	
	309	雜項設備租金	800	800	
	3,277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3,580	3,713	
	3,277	購置無形資產	3,580	3,713	
	52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147	147	
	30	消費與行為稅	30	30	
	22	規費	117	117	
	643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660	660	
	643	分擔	660	660	
	52,812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64,537	64,745	詳3-20~3-22頁
	397	用人費用	600	600	
	112	正式員額薪資	180	18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285	超時工作報酬	420	420	
49,739	服務費用	58,395	58,006	
381	水電費	696	696	
950	郵電費	1,530	1,540	
1,245	旅運費	500	2,200	
329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400	400	
371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142	1,730	
112	保險費	190	190	
39,471	一般服務費	47,547	47,337	
6,880	專業服務費	5,390	3,913	
666	材料及用品費	1,390	1,350	
45	使用材料費	450	410	
621	用品消耗	940	940	
207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440	420	
11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0	0	
196	雜項設備租金	420	420	
1,445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3,320	3,980	
1,445	購置無形資產	3,320	3,980	
23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26	23	
15	消費與行為稅	16	15	
8	規費	10	8	
334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66	366	
10	會費	30	30	
324	分擔	336	336	
1	其他	0	0	
1	其他支出	0	0	
2,237	水污染防治基金	5,249	4,114	詳4-18~4-19頁
135	用人費用	186	186	
42	正式員額薪資	80	80	
93	超時工作報酬	106	106	
1,972	服務費用	4,013	2,898	
104	旅運費	150	90	
4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0	1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50	10	詳5-22~5-24頁
5	保險費	20	10	
1,410	一般服務費	2,053	1,988	
409	專業服務費	1,690	790	
97	材料及用品費	100	50	
97	用品消耗	100	50	
33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50	0	
33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0	0	
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900	980	
0	購置無形資產	900	980	
24,311	環境教育基金	30,457	28,827	
371	用人費用	722	722	
100	正式員額薪資	72	72	
271	超時工作報酬	650	650	
18,643	服務費用	26,986	24,519	
0	水電費	150	150	
446	郵電費	2,396	600	
0	旅運費	180	150	
9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40	250	
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45	150	
42	保險費	60	60	
17,006	一般服務費	20,463	19,907	
1,140	專業服務費	3,252	3,252	
202	材料及用品費	317	626	
0	使用材料費	100	100	
202	用品消耗	217	526	
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722	0	
0	雜項設備租金	722	0	
5,09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700	2,950	
5,090	購置無形資產	1,700	2,950	
5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0	1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5	會費	10	10	
	13,075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16,433	15,776	詳6-17~6-18頁
	32	用人費用	120	120	
	32	正式員額薪資	120	120	
	13,038	服務費用	16,213	15,586	
	197	郵電費	396	238	
	1	旅運費	50	50	
	7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50	100	
	9	保險費	50	50	
	12,824	一般服務費	15,547	15,128	
	0	專業服務費	20	20	
	5	材料及用品費	50	20	
	5	用品消耗	50	20	
	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30	30	
	0	地租及水租	10	1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0	20	
	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0	20	
	0	會費	20	20	
	1,963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3,616	2,782	
	506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870	465	詳1-36頁
	506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870	465	
	506	購建固定資產	870	465	
	647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766	847	詳2-30頁
	647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766	847	
	647	購建固定資產	766	847	
	366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1,400	585	詳3-22頁
	366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400	585	
	366	購建固定資產	1,400	585	
	78	水污染防治基金	200	300	詳4-19頁
	78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200	3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illegible]

本 頁 空 白

預算附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單 位	單 位 成 本 (元)或平均 利(費)率	數 量	預 算 數	說 明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9,925,117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係為健全空氣污染防制法規，規劃並建立我國空氣污染排放總量管制；配合國際環保公約之趨勢，研擬我國因應策略，及加強對固定污染源及移動污染源污染管制等各項業務，其工作效益無法獨立計算單位成本。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2,062,902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係為達資源回收、垃圾減量之設立目標。積極辦理資源回收各類宣傳、責任業者申報繳費之查核稽催作業、補助獎勵地方政府執行資源回收業務、研訂各公告回收項目之合理費率、建置完善之回收體系及輔導回收處理業者之正常營運等多項業務，其效益無法獨立計算單位成本。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329,213	預計將於108年累積完成整治600處污染場址。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係為健全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規，規劃並建立我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之緊急應變措施，研擬污染整治因應策略，及加強對污染源查證、管制、控制、整治、監督等各項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單 位	單 位 成 本 (元)或平均 利(費)率	數 量	預 算 數	說 明
水污染防治計畫				153,813	業務，其工作效益無法獨立計算單位成本。 水污染防治計畫係為辦理水污染防治、改善與輔導相關工作，及相關技術之研究發展、引進與策略擬訂等業務，以加速水污染防治與水質改善工作，達成維護國民健康、生活環境，提高生活品質之目標，其工作效益無法獨立計算單位成本。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402,159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係為推動國家環境教育綱領、國家環境教育行動方案，加強對環境教育機構、人員、設施場所認證及辦理環境教育、環境講習等各項業務，其工作效益無法獨立計算單位成本。
因應氣候變遷計畫				433,054	溫室氣體減緩計畫係為健全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規，訂定氣候變遷調適策略，落實推動溫室氣體減量工作事項含排放源檢查、輔導、補助及獎勵等、及建立溫室氣體管理資訊平台帳戶、拍賣、配售及交易等，執行氣候變遷調適之協調、研擬、教育、宣導、獎助及有關國際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單位	單位成本 (元)或平均 利(費)率	數量	預 算 數	說 明
							事務，強化氣候變遷調適作為等業務，其效益無法獨立計算單位成本。
合	計					14,306,258	

本 頁 空 白

預算參考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6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目	108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07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17,496,625	資產	6,949,778	12,580,698	-5,630,920
17,345,186	流動資產	6,789,769	12,424,949	-5,635,180
15,630,952	現金	5,075,535	10,710,715	-5,635,180
0	短期投資	0	0	0
1,085,649	應收款項	1,085,649	1,085,649	0
628,585	預付款項	628,585	628,585	0
89,334	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 及準備金	97,904	93,644	4,260
89,334	準備金	97,904	93,644	4,260
62,105	其他資產	62,105	62,105	0
62,105	什項資產	62,105	62,105	0
17,496,625	資產總額	6,949,778	12,580,698	-5,630,920
1,753,541	負債	2,007,869	1,955,609	52,260
1,383,546	流動負債	1,629,304	1,581,304	48,000
0	短期債務	48,000	0	48,000
1,383,546	應付款項	1,581,304	1,581,304	0
369,995	其他負債	378,565	374,305	4,260
369,995	什項負債	378,565	374,305	4,260
15,743,084	基金餘額	4,941,909	10,625,089	-5,683,180
15,743,084	基金餘額	4,941,909	10,625,089	-5,683,180
15,743,084	基金餘額	4,941,909	10,625,089	-5,683,18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6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目	108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07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17,496,625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6,949,778	12,580,698	-5,630,920

註：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預計期末金額為104,425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預計平衡表(分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空氣污染 防制基金	資源回收 管理基金	土壤及地 下水污染 整治基金	水 污 染 防 治 基 金	環境教育 基 金	溫室氣體 管理基金	合 計
	資產	1,096,363	2,545,337	2,318,134	238,725	531,770	219,449	6,949,778
	流動資產	1,081,766	2,408,844	2,309,215	238,725	531,770	219,449	6,789,769
	現金	38,487	2,329,726	1,848,020	153,171	514,187	191,944	5,075,535
	短期投資	0	0	0	0	0	0	0
	應收款項	691,963	14,869	296,647	81,153	962	55	1,085,649
	預付款項	351,316	64,249	164,548	4,401	16,621	27,450	628,585
	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 準備金	14,597	79,756	3,551	0	0	0	97,904
	準備金	14,597	79,756	3,551	0	0	0	97,904
	其他資產	0	56,737	5,368	0	0	0	62,105
	什項資產	0	56,737	5,368	0	0	0	62,105
	資產總額	1,096,363	2,545,337	2,318,134	238,725	531,770	219,449	6,949,778
	負債	1,096,981	317,115	478,961	4,002	41,505	69,305	2,007,869
	流動負債	1,077,151	228,344	211,248	3,834	39,961	68,766	1,629,304
	短期債務	48,000	0	0	0	0	0	48,000
	應付款項	1,029,151	228,344	211,248	3,834	39,961	68,766	1,581,304
	其他負債	19,830	88,771	267,713	168	1,544	539	378,565
	什項負債	19,830	88,771	267,713	168	1,544	539	378,565
	基金餘額	-618	2,228,222	1,839,173	234,723	490,265	150,144	4,941,909
	基金餘額	-618	2,228,222	1,839,173	234,723	490,265	150,144	4,941,909
	基金餘額	-618	2,228,222	1,839,173	234,723	490,265	150,144	4,941,909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預計平衡表(分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空氣污染 防制基金	資源回收 管理基金	土壤及地 下水污染 整治基金	水 污 染 防治基金	環境教育 基金	溫室氣體 管理基金	合 計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1,096,363	2,545,337	2,318,134	238,725	531,770	219,449	6,949,778

註：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預計期末金額為104,425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 (決) 算 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14,306,258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9,925,117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2,062,902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329,213	
水污染防治計畫				153,813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402,159	
因應氣候變遷計畫				433,054	
上年度預算數				14,312,443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9,886,557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1,974,866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257,386	
水污染防治計畫				111,853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566,446	
因應氣候變遷計畫				515,335	
前年度決算數				8,455,400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4,829,423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1,610,303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286,184	
水污染防治計畫				96,386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445,245	
因應氣候變遷計畫				187,859	
105年度決算數				6,535,942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3,131,672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1,489,791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321,434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 (決) 算 數	說 明
水污染防治計畫				85,208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302,130	
因應氣候變遷計畫				205,707	
104年度決算數				6,218,661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3,284,559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1,376,869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272,021	
水污染防治計畫				0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285,212	
因應氣候變遷計畫				0	

註：水污染防治計畫項下計時計件人員酬金，107年度改編列於一般行政管理計畫項下，
106年度決算數1,408千元，配合業務計畫重分類。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上年度最高可 進用員額數	本 年 度 增 減 (-) 數	本年度最高可 進用員額數	說 明
專任人員	57	-2	55	
聘用	57	-2	55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9	0	9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48	-2	46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0	0	0	
兼任人員	153	0	153	
管理會委員	130	0	130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23	0	23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23	0	23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23	0	23	
水污染防治基金	17	0	17	
環境教育基金	23	0	23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21	0	21	
其他兼任人員	23	0	23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9	0	9	
水污染防治基金	4	0	4	
環境教育基金	10	0	10	
總 計	210	-2	208	

註：辦理環境保護業務所需契約勞力163人，承攬人力10人。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正式 員額 薪資	聘 人 薪	僱 員 資	超 工 報	時 作 酬	獎 金		退 休 及 卹 償 金	福 利 費			合 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 計
						年 獎	終 金		分 擔 保 險 費	其 他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725	42,389		4,110		5,298		2,543	5,695	880		61,640	1,176	62,816
專任人員	0	42,389		4,110		5,298		2,543	5,695	880		60,915	0	60,915
聘僱人員	0	42,389		4,110		5,298		2,543	5,695	880		60,915	0	60,915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0	6,883		1,350		860		413	910	144		10,560	0	10,560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0	35,506		2,760		4,438		2,130	4,785	736		50,355	0	50,355
兼任人員	725		0		0		0		0		0	725	1,176	1,901
管理會委員	725		0		0		0		0		0	725	0	725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168		0		0		0		0		0	168	0	168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105		0		0		0		0		0	105	0	105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 整治基金	180		0		0		0		0		0	180	0	180
水污染防治基金	80		0		0		0		0		0	80	0	80
環境教育基金	72		0		0		0		0		0	72	0	72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120		0		0		0		0		0	120	0	120
其他兼任人員	0		0		0		0		0		0	0	1,176	1,176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 整治基金	0		0		0		0		0		0	0	420	420
水污染防治基金	0		0		0		0		0		0	0	106	106
環境教育基金	0		0		0		0		0		0	0	650	650
合 計	725	42,389		4,110		5,298		2,543	5,695	880		61,640	1,176	62,816

註：1. 辦理環境保護業務，契約勞力需計時計件人員酬金155,332千元，承攬人力需外包費4,160千元。

2. 年終獎金編列依據為行政院各年度訂定之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編列人數為55人，金額為5,298千元。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環
環境保
各項費用
中華民國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本 年	
				合 計	空 氣 污 染 防 制 計 畫
57,754	62,654		用人費用	62,816	0
502	872		正式員額薪資	725	0
41,851	42,596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42,389	0
2,124	4,656		超時工作報酬	5,286	0
5,318	5,325		獎金	5,298	0
2,511	2,556		退休及卹償金	2,543	0
5,448	6,649		福利費	6,575	0
2,209,941	2,652,509		服務費用	2,559,169	960,756
10,843	15,193		水電費	14,984	11,791
8,524	10,818		郵電費	13,860	2,719
17,937	23,316		旅運費	25,309	6,520
48,646	66,908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60,008	7,490
4,159	6,448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5,278	985
2,342	3,210		保險費	3,416	2,666
122,375	149,287		一般服務費	164,774	4,000
1,995,115	2,377,329		專業服務費	2,271,540	924,585
13,062	8,667		材料及用品費	8,314	1,739
66	687		使用材料費	764	67
12,996	7,980		用品消耗	7,550	1,672
3,079	4,196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5,337	360
983	1,286		地租及水租	1,326	360
1,214	1,05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343	0
882	1,860		雜項設備租金	2,632	0
0	0		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36	0
126,469	120,971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 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264,456	218,600
55,081	41,382		購建固定資產	194,816	188,200
71,388	79,589		購置無形資產	69,640	30,400
79	170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235	62
45	45		消費與行為稅	77	31
34	125		規費	158	31
6,248,013	11,737,842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 、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1,698,920	8,743,600
20	90		會費	90	0
6,205,671	11,690,096		捐助、補助與獎助	11,675,374	8,737,600

環境保護署
護基金
彙計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資 源 回 收 管 理 計 畫	土 壤 及 地 下 水 污 染 整 治 計 畫	水 污 染 防 治 計 劃	環 境 教 育 推 動 計 畫	因 應 氣 候 變 遷 計 畫	一 般 行 政 管 理 計 畫	一 般 建 築 及 設 備 計 畫	
0	0	0	0	0	62,816	0	
0	0	0	0	0	725	0	
0	0	0	0	0	42,389	0	
0	0	0	0	0	5,286	0	
0	0	0	0	0	5,298	0	
0	0	0	0	0	2,543	0	
0	0	0	0	0	6,575	0	
562,972	397,469	50,162	187,789	196,834	203,187	0	
0	0	0	0	0	3,193	0	
180	310	150	600	1,800	8,101	0	
3,621	4,595	932	4,611	3,370	1,660	0	
18,203	6,925	150	17,220	8,590	1,430	0	
0	0	0	0	0	4,293	0	
0	0	0	120	0	630	0	
0	0	0	390	0	160,384	0	
540,968	385,639	48,930	164,848	183,074	23,496	0	
460	560	208	1,500	120	3,727	0	
0	0	0	0	0	697	0	
460	560	208	1,500	120	3,030	0	
70	163	80	1,760	0	2,904	0	
0	30	0	700	0	236	0	
70	133	80	910	0	150	0	
0	0	0	150	0	2,482	0	
0	0	0	0	0	36	0	
2,000	10,120	7,000	3,000	5,000	15,120	3,616	
0	0	3,000	0	0	0	3,616	
2,000	10,120	4,000	3,000	5,000	15,120	0	
0	0	0	0	0	173	0	
0	0	0	0	0	46	0	
0	0	0	0	0	127	0	
1,497,400	920,901	96,363	208,110	231,100	1,446	0	
0	0	0	0	0	90	0	
1,495,900	920,901	96,363	205,110	219,500	0	0	

行政院環
環境保
各項費用
中華民國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本 年	
				合 計	空 氣 污 染 防 制 計 畫
1,244	1,356	分擔		1,356	0
41,078	46,300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22,100	6,000
19,168	0	短絀、賠償與支應退場支出		0	0
19,168	0	各項短絀		0	0
1	0	其他		0	0
1	0	其他支出		0	0
8,677,566	14,587,009	合 計		14,599,247	9,925,117

環境保護署
護基金
彙計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資源回收 管理計畫	土壤及地下水 污染整治計畫	水 污 染 防 治 計 劃	環 境 教 育 推 動 計 畫	因 應 氣 候 變 遷 計 畫	一 般 行 政 管 理 計 畫	一 般 建 築 及 設 備 計 畫	
0	0	0	0	0	1,356	0	
1,500	0	0	3,000	11,6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062,902	1,329,213	153,813	402,159	433,054	289,373	3,616	

本 頁 空 白

附

錄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環
環境保
資本資產及長
中華民國

項 目	取得成本/ 舉債數	以前年度累 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 價/未攤銷 溢(折)價	增加	
			金額	類型
資產	834,090	307,739	264,456	
土地	212,576	-	-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142,142	-	-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 整治基金	70,434	-	-	
房屋及建築	87,526	13,039	440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60,092	8,904	-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 整治基金	27,434	4,135	440	(1)
機械及設備	315,046	226,011	190,257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279,312	200,136	185,010	(1)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4,891	3,480	707	(1)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 整治基金	26,887	20,302	960	(1)
水污染防治基金	693	157	3,200	(1)
環境教育基金	2,961	1,935	330	(1)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302	1	50	(1)
交通及運輸設備	75,254	61,394	4,050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70,032	56,404	4,020	(1)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2,383	2,212	30	(1)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 整治基金	2,839	2,778	-	
雜項設備	9,135	7,295	69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3,497	2,509	40	(1)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2,172	2,018	29	(1)

境保護署
護基金
期負債明細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本年度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 (耗)/長期投資 評價變動數/溢 (折)價攤銷數	期末餘額
減少		主要增減 原因說明		
金額	類型			
29,791			19,042	741,974
-			-	212,576
-			-	142,142
-			-	70,434
-			1,453	73,474
-			992	50,196
-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461	23,278
1,402			15,047	262,843
103	(5)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報廢。	13,813	250,270
478	(5)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報廢。	-62	1,702
779	(5)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報廢。	815	5,951
-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94	3,642
42	(5)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報廢。	384	930
-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3	348
-			2,212	15,698
-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2,085	15,563
-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112	89
-			15	46
134			330	1,445
-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191	837
134	(5)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報廢。	-69	118

行政院環
環境保
資本資產及長
中華民國

項 目	取得成本/ 舉債數	以前年度累 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 價/未攤銷 溢(折)價	增加	
			金額	類型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 整治基金	3,415	2,743	-	
環境教育基金	25	25	-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26	-	-	
電腦軟體	134,535	-	69,640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53,191	-	36,020	(1)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9,940	-	5,580	(1)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 整治基金	40,069	-	13,440	(1)
水污染防治基金	8,108	-	4,900	(1)
環境教育基金	12,711	-	4,700	(1)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10,516	-	5,000	(1)
權利	18	-	-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6	-	-	
環境教育基金	12	-	-	

境保護署
護基金
期負債明細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本年度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 (耗)/長期投資 評價變動數/溢 (折)價攤銷數	期末餘額
減少		主要增減 原因說明		
金額	類型			
-			203	469
-			-	-
-			5	21
28,250			-	175,925
15,969	(10)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攤銷。	-	73,242
2,138	(10)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攤銷。	-	13,382
4,598	(10)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攤銷。	-	48,911
239	(10)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攤銷。	-	12,769
2,456	(10)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攤銷。	-	14,955
2,850	(10)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攤銷。	-	12,666
5			-	13
3	(10)	主要減少原因為攤銷。	-	3
2	(10)	主要減少原因為攤銷。	-	1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u>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案尚未經立法院審議通過。</u>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分預算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目 次

中華民國108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1-1~1-8
二、預算主要表	
(一)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1-9~1-10
(二)現金流量預計表·····	1-11
三、預算明細表	
(一)基金來源明細表·····	1-13~1-15
(二)基金用途明細表·····	1-16~1-35
四、預算附表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1-37
五、預算參考表	
(一)預計平衡表·····	1-39
(二)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1-40
(三)員工人數彙計表·····	1-41
(四)用人費用彙計表·····	1-42
(五)各項費用彙計表·····	1-43~1-44
六、附錄	
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明細表·····	1-46~1-47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

- (一)為防制空氣污染，建立污染者付費制度，依空氣污染防制法第 16 條第 1 項規定，各級主管機關得對排放空氣污染物之固定污染源及移動污染源，徵收空氣污染防制費。
- (二)依空氣污染防制法第 18 條規定，空氣污染防制費專供空氣污染防制之用，以加速空氣污染防制工作，達成維護國民健康、生活環境，提高生活品質之目的。

二、施政重點

- (一)健全空氣品質管理法規與制度，引進先進國家管理經驗及加強國際交流。
- (二)落實空氣污染防制行動計畫，包括要求國營事業達到超低排放（全世界最嚴標準）、禁止烏賊車上路、加強餐飲業油煙、道路、營建工程及河川揚塵的管理等。為達到上述目標，除修法加嚴標準或加重罰則、擴大處分對象等行政手段外，政府也將提供優惠貸款以鼓勵業者汰換高污染的老舊大客貨車，透過法規管制與補助獎勵並行的方式加速空氣污染改善之推動，預計於 108 年底時全年紅色警戒站日數則由 997 站/日（104 年）降至 499 站/日，改善比率 50%。
- (三)推動公共場所室內空氣品質列管、管理、輔導及教育訓練等工作，完整建置室內空氣品質管理制度。
- (四)執行臭氧層保護及酸雨防制工作。
- (五)補助及督導考評地方政府執行空氣品質改善維護計畫成效。
- (六)推動河川環境改善與河川揚塵防制。
- (七)推動未符合空氣品質標準區域指定削減改善作業、訂定固定污染源行政管制作業資訊公開及審議規範
- (八)滾動式修正固定污染源排放標準，持續汰換燃油或燃煤鍋爐改用清潔燃料。
- (八)配合國際趨勢實施新車排放標準及辦理新車型審驗與新車抽驗工作，以落實新車污染管制；加強辦理機車排氣定期檢驗，推動使用中汽油車及柴油車保檢合一制度，鼓勵民眾檢舉烏賊車及加強淘汰高污染老舊二行程機車，以減少使用中車輛污染排放。
- (九)推動電動車輛（電動二輪車、電動公車及電動蔬果運輸車等），自源頭減少車輛污染排放。
- (十)確保空氣品質監測站維運，提供即時監測及預報資訊，支援空氣品質保護施政及推動空氣品質監測國際合作；逐步充實及汰換空氣品質監測儀器設施，提升空氣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品質監測站功能。

三、組織概況

(一)基金之主管機關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二)本基金設置空氣污染防制基金管理會，辦理有關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事宜。

基金管理會置委員 17 至 23 人，其中 1 人為召集人，由本署署長兼任；1 人為副召集人，由署長指定副署長 1 人兼任；其餘委員由召集人遴聘有關機關代表、學者、專家與環保團體代表擔任。前項學者、專家與環保團體代表等，應佔委員會名額三分之二以上，且環保團體代表不得低於委員會名額六分之一。本會委員任期 2 年，期滿得續聘之；均為無給職。

(三)為研商及推動各項空氣污染改善策略之執行，並審議督導各地方政府執行之成效，得設技術諮詢小組；技術諮詢小組，由主任委員遴選專家學者組成，並指定 1 人為召集人；任期 2 年，期滿得續聘一次；均為無給職。

(四)基金管理會置執行秘書及副執行秘書各 1 人，工作人員若干人，由召集人就環保署現職人員派兼之，必要時得聘用顧問、專業及技術人員若干人。

(五)基金管理會之任務：

1. 本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之審議。
2. 本基金年度預算、決算之審議。
3. 本基金運用執行情形之考核。
4. 其他有關事項。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之特定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

(一)徵收空氣污染防制費計畫：係依空氣污染防制法第 16 條第 1 項規定，對排放空氣污染物之固定污染源及移動污染源，徵收空氣污染防制費；本年度預計收入 49 億 0,014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52 億 4,926 萬元，減少 3 億 4,911 萬 2 千元，主要係空氣污染防制法修正案通過後，依該法第 17 條規定移動污染源將撥交 20% 給予地方政府致收入減少。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二)財產收入計畫：係為提高基金運用績效，將未支用之基金賸餘轉存定期存款孳息之收入，本年度預計收入 588 萬 4 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588 萬 3 千元，增加 1 千元，主要係因保管款專戶額度增加，存款利息增列所致。

二、基金用途：

(一)空氣污染防制計畫：為辦理空氣污染防制業務所需經費約 99 億 2,511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3,856 萬元，主要係增加辦理汰換一、二期柴油大貨車換購貸款信用保證基金及利息補貼等經費所致，辦理工作包括：

1.空氣品質監測：

- (1)維持全國 77 個空氣品質監測站正常運轉，全年資料可用率 92%以上。
- (2)執行全國 31 個細懸浮微粒測站手動監測（每 3 天監測 1 次），全年資料可用率 96%以上。
- (3)提供每日預報空氣品質及紫外線，逐時更新空氣品質監測資訊，提供網路查詢服務。
- (4)強化空氣品質監測儀器品保查核及檢查，加強數據評析，發布監測年報。
- (5)更新全國空氣品質監測站相關設備，提升監測品質。

2.固定污染源管制：

- (1)強化固定污染源污染排放相關管制標準、許可、定期檢測、連續自動監測等管理制度。
- (2)建立國內固定污染源行政管制資訊公開及審議規範，並建構固定污染源系統化決策支援系統介面。
- (3)強化粒狀污染物、鉛、鎘、汞、砷、六價鉻、戴奧辛等新開徵空氣污染物空氣污染防制費徵收、申報及查核制度等相關管制作業。
- (4)持續落實執行石化工業區污染減量改善工作及推動有害空氣污染物排放調查及管制工作。
- (5)加強公私場所逸散源粒狀污染物及民眾關心議題調查及管制工作。
- (6)強化空氣污染事件預防管理及緊急應變作業相關工作。
- (7)執行固定污染源排放管道細懸浮微粒(PM_{2.5})排放調查工作，並研擬相關管制策略。
- (8)推動燃料源頭管制，研擬燃料種類混燒比例、成分限值以及相關管制工作。

3.移動污染源管制：

- (1)審核國產車業者及進口代理商對汽、柴油車及機車新引擎族、沿用、修改及延伸審驗合格證明申請案，並依產銷數量比率執行新車抽驗，並完成選取使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用中汽車 40 輛次（至少包括 7 個車型）、柴油車 10 輛次（至少 2 車型）及機車 40 輛次（至少包括 7 個車型）進行召回改正調查測試。

(2)執行汽車空氣污染物驗證核章審核約 100 萬輛次，並配合財政部關務署 e 化政府平台執行完稅證明書無紙化審核作業。

(3)藉由定檢制度之執行，促使機車做好保檢合一減少污染，預計完成機車排氣定期檢驗 700 萬輛次。

(4)確保交通工具油品品質以符合交通工具燃料成分管制標準，並加強稽查非法油品。

(5)辦理汰換一、二期柴油大貨車換購貸款信用保證及利息補貼等事宜。

4.推動都市綠化及空氣品質淨化區設置：

(1)辦理空氣品質淨化區調查評估暨後續追蹤，至少 150 處次，並將已建置完成之空品淨化區進行地理資訊系統處理至少 150 處，並協助辦理空品淨化區認養甄選及推廣活動。

(2)蒐集彙整國內外利用各種工法減低河川揚塵示範案例及改善技術相關資訊，並協助追蹤控管本署補助 7 條河川揚塵計畫並彙整執行成果；持續更新維護「河川揚塵防制推動資訊網」。

(3)蒐集國內外利用植生牆等相關案例，並選擇適當之學校教室及公共場所，推廣置綠牆、空氣樹，改善室內空氣，辦理植生牆、空氣樹等自然淨化室內空氣污染物宣導說明會及「種子教師」研習會。

5.地方政府執行空氣污染防治工作：

(1)督導及辦理各縣市執行空氣品質改善維護計畫之績效考核與相關會議，及分析空氣品質改善成果。

(2)補助及審查地方政府辦理空氣品質維護改善、固定污染源稽查管制、移動污染源稽查管制、露天燃燒問題處理規劃、非法油品稽查檢測等污染稽查管制計畫，及因應縣市特性及需要提出各項空氣品質改善維護計畫等。

(3)補助旅宿業、醫療機構、社會福利機構及學校等單位汰換或改造燃油或燃煤鍋爐改用低污染性氣體燃料或電能之加熱設備，減少空氣污染物排放。

(4)持續推動全國 1~2 期大型柴油車汰舊與 3 期大型柴油車加裝經本署核定濾煙器。

(5)各縣市環保局劃設空氣品質維護區並設置車牌辨識系統及管制平台介接。

(6)補助柴油垃圾車加裝濾煙器及進行污染改善工作，以落實柴油車污染排放管制。

(7)鼓勵民眾檢舉烏賊車，預計達 3 萬輛次，通知檢測約 6,000 輛次。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8)補助民眾購買低污染車輛，以有效減少交通工具排氣污染。

(9)推動淘汰二行程機車等措施，改善都會區空氣品質，預計淘汰 55 萬輛二行程機車。

(10)補助垃圾場、廢棄物棄置場等公有裸露地綠化、環保林園大道維護管理及苗木培（撫）育等計畫約完成綠化 5 公頃。

(11)補助河川揚塵預警通報、宣傳推廣、防護演練及環境清理等計畫。

6.空氣品質管理：

(1)推動整合性空品區空氣品質管理策略，加強固定與移動污染源管制作業，落實空氣污染防制行動計畫之管理措施，改善懸浮微粒（含細懸浮微粒 PM_{2.5}）及臭氧污染，以達成民國 108 年全國一般空氣品質監測站（手動採樣法）PM_{2.5} 年平均濃度 18 微克/立方公尺之目標。

(2)辦理空氣品質統計分析，建立空氣污染物排放量清冊、辦理空氣品質長期變化趨勢分析、模式模擬管制策略對空氣品質影響、加強酸雨監測分析及酸沉降調查評估，調查空氣污染物對能見度影響。

(3)推動公共場所室內空氣品質列管、管理、輔導及教育訓練等工作，完整建置我國室內空氣品質管理制度。

(4)辦理空氣品質管制環保合作計畫，推動對外環保技術合作業務。

(5)針對臭氧層保護國際環保議題，辦理因應蒙特婁議定書策略研擬及臭氧層破壞物質管制及清查管理作業。

(6)補助辦理科技研究計畫，包括空氣品質模擬研究；固定污染源及移動污染源防制技術研發推廣；空氣污染對人體健康及危害風險研究；氣候變遷或異常對生態、公共衛生、產業及水資源之衝擊及調適等相關研究計畫。

(7)辦理空氣品質與污染管制媒體宣導業務。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為辦理基金行政業務所需經費約 6,780 萬 9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1,560 萬 1 千元，主要係增列辦理空氣污染防制業務相關所需契約勞力人員 12 名工資費用等經費所致。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為辦理基金業務購置相關設備所需經費約 87 萬元，較上年度增加 40 萬 5 千元，主要係增加汰換購置電腦、週邊設備及相關軟硬體設備等經費所致。

參、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一)本年度基金來源 49 億 0,603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2 億 5,514 萬 3 千元，減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少3億4,911萬1千元，約6.64%，主要係空氣污染防制法修正案通過後，依該法第17條規定移動污染源將撥交20%給予地方政府致收入減少。

(二)本年度基金用途99億9,379萬6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99億3,923萬元，增加5,456萬6千元，約0.55%，主要係增加辦理汰換一、二期柴油大貨車換購貸款信用保證基金及利息補貼等經費所致。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差短50億8,776萬4千元，較上年度預算短絀46億8,408萬7千元，短絀增加4億0,367萬7千元，約8.62%，將移用基金餘額50億8,714萬6千元支應，不足額度61萬8千元，由本署環境保護基金項下各基金或所管信託基金之資金，以借款方式籌措。

肆、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推動空氣污染防制行動方案，改善空氣品質	改善細懸浮微粒(PM _{2.5})年平均濃度	全國細懸浮微粒(PM _{2.5})手動監測站年平均濃度之平均值	18微克/立方公尺
	降低細懸浮微粒(PM _{2.5})紅色警戒次數	全國細懸浮微粒(PM _{2.5})自動監測站日平均濃度≥54微克/立方公尺之次數	499次以下

伍、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前(106)年度決算結果及績效達成情形：

(一)前年度決算結果：

- 1.基金來源：決算數51億7,667萬1千元，較預算數增加13億9,450萬6千元，約36.87%，主要係直轄縣(市)環保局追補繳空氣污染防制費，另本署修訂移動污染源空氣污染防制費費率，自106年9月1日起車用汽油費率由0.2元/公升調至0.3元/公升，車用柴油費率由0.2元/公升調至0.4元/公升，以致收入增加。
- 2.基金用途：決算數48億7,314萬2千元，較預算數減少12億2,020萬5千元，約20.03%，主要係辦理補助地方政府推動创新型空氣品質改善計畫，原規劃汰換100座鍋爐、淘汰柴油大貨車1萬輛及柴油大貨車加裝濾煙器8,000輛等目標，其中鍋爐核撥補助款，因申請執行期程冗長，暨「淘汰老舊大型柴油車補助辦法」及「大型柴油車加裝濾煙器補助辦法」於106年8月10日始生效，以致未及達到汰換目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標量數，導致執行數落後。

- 3.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決算賸餘 3 億 0,352 萬 9 千元，較預算數增加 26 億 1,471 萬 1 千元，約 113.13%，主要係基金來源較決算數增加及基金用途決算數較預算數減少，致賸餘增加。

(二)前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推動清淨空氣計畫，改善空氣品質	細懸浮微粒(PM _{2.5})年平均濃度	19.5 微克/立方公尺	執行空氣品質管理工作，推動空氣品質改善措施，統計全國一般空氣品質測站 106 年空氣品質指標大於 100 比率（對敏感族群不健康）為 18.1%，較 105 年 19.3%降低；而細懸浮微粒(PM _{2.5})手動檢測自 102 年開始，全國測站 105 年年平均濃度為 20.0 微克/立方公尺，106 年統計為 18.3 微克/立方公尺，確實達成年度目標值。

二、上(107)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績效達成情形：

(一)上年度預算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 1.基金來源：預算分配數 20 億 4,617 萬 5 千元，實際執行數 22 億 4,390 萬元，執行率 109.66%，主要係固定污染源污染防治費收入增加所致。
- 2.基金用途：預算分配數 8 億 4,003 萬 6 千元，實際執行數 8 億 3,382 萬 6 千元，執行率 99.26%。
- 3.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預算分配數賸餘 12 億 0,613 萬 9 千元，實際數賸餘 14 億 1,007 萬 4 千元。

(二)上(107)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推動清淨空氣計畫，改善空氣品質	細懸浮微粒(PM _{2.5})年平均濃度	執行空氣污染防治行動方案，截至 107 年 6 月底止，初步統計細懸浮微粒(PM _{2.5})紅色警戒發生次數為 215 次(發生機率 1.6%)，較 106 年同期 322 次(發生機率 2.4%)改善；細懸浮微粒平均濃度為 20.2μg/m ³ ，較 106 年同期 20.8μg/m ³ 改善。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推動港區使用低硫油	自 107 年 2 月 1 日起，針對進入高雄港之國際航線船舶，改用硫含量 0.5%以下低硫燃油，每艘次提供 5,000 元獎勵，預計 9,000 艘次，至 107 年 6 月止，計有 463 艘次提出申請，達年度目標 5.1%。

預算主要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項 目	本 年 預 算	上 年 預 算	度 數	比 較 增 減 (-)
	5,176,671		基金來源	4,906,032	5,255,143		-349,111
	5,146,617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4,900,148	5,249,260		-349,112
	5,146,617		污染防制及防治收入	4,900,148	5,249,260		-349,112
	5,917		財產收入	5,884	5,883		1
	8		財產處分收入	0	0		0
	5,909		利息收入	5,884	5,883		1
	24,137		其他收入	0	0		0
	24,137		雜項收入	0	0		0
	4,873,142		基金用途	9,993,796	9,939,230		54,566
	4,829,423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9,925,117	9,886,557		38,560
	43,213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67,809	52,208		15,601
	506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870	465		405
	303,529		本期賸餘（短絀）	-5,087,764	-4,684,087		-403,677
	9,467,704		期初基金餘額	5,087,146	7,002,972		-1,915,826
	0		解繳公庫	0	0		0
	9,771,233		期末基金餘額	-618	2,318,885		-2,319,503

註：1. 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預算案數。

2. 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07年度

一、基金來源：

本年度預計收入 49 億 0,603 萬 2 千元：

(一)污染防制及防治收入 49 億 0,014 萬 8 千元。(詳 1-13~1-14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二)利息收入 588 萬 4 千元。(詳 1-14~1-15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二、基金用途：

本年度預計支出 99 億 9,379 萬 6 千元：

(一)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99 億 2,511 萬 7 千元。(詳 1-16~1-33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1.空氣品質監測 4 億 6,356 萬 2 千元。

2.固定污染源管制 2 億 8,802 萬元。

3.移動污染源管制 23 億 0,478 萬元。

4.推動都市綠化及空氣品質淨化區設置 2,945 萬元。

5.地方政府執行空氣污染防制工作 63 億 4,280 萬元。

6.推動低碳永續家園 0 元。(自 107 年度起預算經費編列於「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7.空氣品質管理 4 億 9,650 萬 5 千元。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6,780 萬 9 千元。(詳 1-33~1-35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87 萬元。(詳 1-36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三、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短絀 50 億 8,776 萬 4 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5,087,764		
	調整非現金項目			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087,764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0		
	減少其他資產			0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48,00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0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0		
	增加其他資產			0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0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8,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5,039,76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5,078,25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38,487		

本 頁 空 白

預算明細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4,900,148	
污染防制及防治收入				4,900,148	
移動污染源				3,270,000	中央編列預算統籌運用3,720,000千元，扣除撥交溫室氣體管理基金450,000千元，淨額3,270,000千元列為移動污染源收入。 1. 淨計徵收4,650,000千元，80%由中央編列預算統籌運用4,650,000千元×80%=3,720,000千元，其餘20%撥交地方編列預算執行4,650,000千元×20%=930,000千元。 2. 依油品種類徵收。 (1)車用柴油：概估發油量450萬公秉×0.4元/公升，預計徵收1,800,000千元。 (2)車用汽油：概估發油量950萬公秉×0.3元/公升，預計徵收2,850,000千元。 3. 依立法院通過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附帶決議第2項規定，空氣污染防制基金一定比例之撥款，列為溫室氣體管理基金其他收入之來源，由105年起支應10年，108年度預計撥款450,000千元。
固定污染源				1,630,148	1. 淨計徵收4,075,371千元，40%由中央編列預算統籌運用4,075,371千元×40%=1,630,148千元，其餘60%撥交地方編列預算執行4,075,371千元×60%=2,445,223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元。(硫氧化物、氮氧化物及粒狀物皆為1公噸以下徵收基本費450元/季；揮發性有機物1公噸以下則免徵)
					2. 由中央編列預算統籌運用部分1,630,148千元。
					(1)硫氧化物：76,004公噸×5,000~11,000元/公噸，約179,619千元。
					(2)氮氧化物：134,861公噸×6,000~12,500元/公噸，約377,517千元。
					(3)揮發性有機物：79,082公噸×5,000~35,000元/公噸，約636,133千元。
					(4)粒狀污染物：32,402公噸×32,000~55,000元/公噸，約436,879千元。
					3. 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防制費實際撥交地方之額度，依本署考核地方執行績效結果，另行核定。前述60%款項，扣除撥交地方之額度後，若有賸餘，則列為本基金污染防制及防治收入。
財產收入				5,884	
利息收入				5,884	
利息收入				5,884	本年度基金孳息收入共5,884千元。
					1. 定存1,200,000千元×0.49%（1年期）=5,88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2. 保管款專戶5,598千元×0.08% =4千元。
總計				4,906,032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預 算 數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4,829,423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9,925,117	9,886,557	
285,247	01 空氣品質監測	463,562	287,602	
240,768	服務費用	274,831	257,200	
9,408	水電費	11,791	12,000	全國空氣品質自動監測站及監測車(行動測站)，需水電費11,791千元。
1,295	郵電費	2,419	2,419	1. 辦理空氣品質監測相關業務用郵資，需郵電費15千元。 2. 全國空氣品質自動監測站、監測車(行動測站)及品保實驗室資料傳輸通訊、數據等費用，需郵電費2,404千元。
1,475	旅運費	2,050	1,990	1. 辦理空氣品質監測業務，需旅運費1,990千元。 2. 空氣品質PM _{2.5} 監測採樣分析技術及應用研習，需國外旅運費60千元。
4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00	100	辦理空氣品質監測等業務，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100千元。
2,927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985	971	辦理全國空氣品質自動監測站、車(行動測站)之測站周圍安全及品保查核車養護等，需修理保養及保固費985千元。
1,896	保險費	2,666	2,500	1. 為增進測站安全保障，辦理監測站網儀器設備保險，需保險費2,600千元。 2. 辦理空氣品質監測站品保查核車保險，需保險費66千元。
223,727	專業服務費	254,820	237,220	1. 辦理全國空品質監測設施定期保養維護、校驗，不定期故障排除檢修調校、零件組與標準氣體供應及安全檢查與品質內稽管制作業及測站遷移等，需專業服務費70,000千元。 2. 辦理全國細懸浮微粒(PM _{2.5})手動監測(每3天1次執行採樣檢測)及相關數據產出品保、採樣抽查機器查核實驗室查驗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74,600千元。 3. 辦理光化學監測站、車(行動測站)儀器設備維護、定期保養維護、校驗，不定期故障排除檢修調校及零件組、標準氣體供應，以及關於數據產出過程之品質校驗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21,00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元。
					4. 提升區域污染事件掌握度，辦理長程傳輸背景測站觀測設施操作維護及針對特殊條件之數據品質查證，與國際空氣品質監測合作等，需專業服務費20,000千元。
					5. 辦理空氣品質預測技術提升、空氣品質預報、紫外線校驗、監測系統功能提升及資料解析發布，與國際空氣品質監測合作等，需專業服務費24,600千元。
					6. 細懸浮微粒(PM _{2.5})質量濃度與成分採樣及監測，需專業服務費19,820千元。
					7. 辦理空氣品質監測站儀器常規比對、PM _{2.5} 手動採樣測定、比對平臺作業及數據資料分析等關於空氣數據品質保證查核工作等，需專業服務費15,000千元。
					8. 協助提升、確保地方監測作業品質，整合中央、地方等跨機構監測資訊，需專業服務費6,000千元。
					9. 雲林離島工業區（雲嘉南空品區）空氣品質評估模式探空數據資料庫之應用計畫，需專業服務費3,500千元。
					10. 辦理空氣品質監測業務之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等，需專業服務費300千元。
	303	材料及用品費	109	42	辦理空氣品質監測站品保查核車之油料費，需使用材料費67千元。 辦理空氣品質監測及舉辦說明會、研討會等業務用文具、紙張及事務性消耗用品，需用品消耗42千元。
		使用材料費	67	0	
	3	用品消耗	42	42	
	152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360	360	
	152	地租及水租	360	360	辦理全國空氣品質自動監測站、監測車(行動測站)之場地租金，需地租及水租36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44,324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88,200	30,000	
	44,324		購建固定資產	188,200	30,000	依行政院101年7月23日院臺環字第1010044849號函核定「新世代環境品質監測及檢測發展計畫」，復於105年7月25日院臺環字第1050028870號函核定，修正延長計畫期程至109年，辦理環境空氣品質監測，建構全方位空氣品質監測站網、提升全國環境檢測及應變能力工作，空氣污染防制基金總經費459,780千元，執行期間102年至109年，屬跨年度連續性預算（105年度編列37,000千元，106年度編列13,000千元，107年度編列30,000千元，109年度以後需191,58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4年經費188,200千元，辦理空氣品質監測設備及空氣品質監測站品保查核車汰換，需購建固定資產188,200千元。
	0		購置無形資產	0	0	
	0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62	0	
	0		消費與行為稅	31	0	辦理空氣品質監測站品保查核車之消費與行為稅，需消費與行為稅31千元。
	0		規費	31	0	辦理空氣品質監測站品保查核車規費及燃料費，需規費31千元。
	247,054		02 固定污染源管制	288,020	330,730	
	219,339		服務費用	266,870	304,330	
	49		郵電費	100	100	辦理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管制及成效說明相關業務用郵資，需郵電費100千元。
	230		旅運費	1,840	780	1. 辦理固定污染源許可制度推動、空氣污染防制費徵收查核及污染改善及有害空氣污染物管制業務相關會議等，需旅運費1,220千元。 2. 參加國際戴奧辛年會2019，需國外旅運費100千元。 3. 考察國外有害空氣污染管制策略及推動實務經驗，需國外旅運費12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49	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00	100	4. 參加國際承辦年會2019，需國外旅運費100千元。
0	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0	800	5. 赴美「研習環境執法訓練」，所需國外旅運費300千元。
219,011		專業服務費	264,830	302,550	辦理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管制相關業務，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100千元。
					1. 辦理固定污染源有害空氣污染物排放管制推動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7,500千元。
					2. 辦理空品區固定污染源減量推動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3,550千元。
					3. 辦理重大污染源減量暨科學量測技術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7,200千元。
					4. 辦理固定源(戴奧辛、重金屬)空氣污染調查及燃料源頭管制計畫，需專業服務費20,400千元。
					5. 辦理完善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防制費申報、審查、追補繳、查核等徵收制度，及排放量系統強化管制計畫，需專業服務費20,750千元。
					6. 辦理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物連續自動監測設施制度管理及數據整合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0,000千元。
					7. 辦理固定污染源行政管制制度推動與區域排放總量查核作業決策系統建置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7,000千元。
					8. 辦理推動空氣污染事件預防整備工作及緊急空污事件應變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0,000千元。
					9. 依行政院105年1月13日院臺環字第1040071711號函核定「時空資訊雲落實智慧國土-環保署計畫(105年至109年)」，辦理環境資源圖資之整合供應，並發展其整合應用，空氣污染防制基金總經費9,000千元，屬跨年度連續性預算(105年度編列4,000千元，106年度及107年度各編列1,250千元，109年度以後經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費需求1,25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4年經費1,250千元，其中本項目配合編列600千元，辦理圖資更新、蒐集及維護。 10. 辦理粒狀物逸散污染源管制及強化污染防制措施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3,100千元。 11. 辦理加強餐飲業、露天燃燒及臭異味等民生關注議題污染源管制改善計畫，需專業服務費9,000千元。 12. 辦理高屏地區總量管制指定削減作業及區域空氣品質改善行動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0,000千元。 13. 辦理固定污染源排放管道細懸浮微粒(PM_{2.5})排放調查及污染管制計畫，需專業服務費6,000千元。 14. 辦理鍋爐改善推動計畫，需專業服務費8,000千元。 15. 固定污染源管制戴奧辛等污染物排放之稽查採樣及檢測，需專業服務費15,900千元。 16. 執行焚化廠空氣污染排放(含戴奧辛)監、檢測項目之查核評鑑工作，需專業服務費7,500千元。 17. 健全及整合環境保護許可制度(含空、水、廢許可)，並維護環保許可系統正常運作及功能提升等相關工作，需專業服務費5,000千元。 18. 辦理固定污染源之污染物檢測數據品質查核計畫，需專業服務費3,500千元。 19. 辦理排放管道中粒狀污染物檢測技術評鑑績效評估建置計畫，需專業服務費2,500千元。 20. 辦理108年固定污染源系統與行程申報系統數據品質提升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000千元。 21. 辦理空氣中揮發性有機物丙酮等現地質譜監測調查技術開發(1/2)，需專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途 別	計 畫 科 目	及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業服務費2,950千元。 22. 辦理排放管道及周界中氯丁二烯等有機空氣污染物調查技術開發，需專業服務費3,250千元。 23. 辦理排放管道及周界中環亞乙基硫脲等有害空氣污染物調查技術開發，需專業服務費3,050千元。 24. 辦理排放管道中硝苯等半揮發性有機物調查技術開發，需專業服務費2,950千元。 25. 辦理周界空氣中醛酮類有害空氣污染物調查技術(吸附匣與吸收液)比對計畫，需專業服務費2,050千元。 26. 辦理排放管道中氯化氫等自動監測調查技術開發—傅立葉轉換紅外光光譜分析法(FTIR)，需專業服務費2,950千元。 27. 提升環保稽查人員空氣污染物查緝—目測判煙技術計畫專業服務費2,500千元。 28. 提升空氣污染防制相關專責人員空氣污染防制技術計畫，需專業服務費2,500千元。 29. 依行政院102年5月31日院臺環字第1020032026號函核定「建構寧適家園計畫」，復於106年5月16日院臺環字第1060013415號函核定，修正延長計畫期程至108年，辦理健全化學物質安全管理、降低毒性化學物質事故危害風險、營造友善城鄉，以達恬靜居家與寧適環境之工作，空氣污染防制基金總經費273,000千元，執行期間103至108年，屬跨年度連續性預算（103年度至107年度已編列250,000千元），本年度配合編列第6年經費23,000千元，辦理環境事故涉及空氣污染之諮詢、監控、環境檢測、支援地方政府緊急應變相關工作，需專業服務費23,00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業 用	務 途	計 別	畫 科	及 目	本 預	年 算	度 數	上 預	年 算	度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30. 就化學物質及毒性化學物質運作空氣污染排放，辦理相關運作調查、評估管理、化學物質資訊整合或訪查輔導工作等，以強化化學物質之管理，減少環境釋放量，需專業服務費10,000千元。 31. 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管制相關業務之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等，需專業服務費1,130千元。
		2,418		材料及用品費					1,200			1,600		
		2,418		用品消耗					1,200			1,600		1. 辦理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管制相關業務用文具、紙張等事務性，需用品消耗300千元。 2. 辦理排放管道及周界中氯丁二烯等有機空氣污染物調查技術開發等計畫，需用品消耗900千元。
		26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0			0		
		26		地租及水租					0			0		
		24,311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9,950			24,800		
		7,100		購建固定資產					0			8,600		
		17,211		購置無形資產					19,950			16,200		1. 維護固定污染源管制作業所需應用系統電腦軟體等經費，需購置無形資產18,450千元。 2. 依行政院106年6月22日院臺環字第1060177108號函核定「多元化垃圾處理計畫」辦理補助地方焚化廠相關升級整備、提升環保設施效能、興設廚餘生質能源廠(含集運系統及清運車輛建置)，可達到減少垃圾進焚化廠焚化所產生之空氣污染物及溫室氣體排放之效益，空氣污染防制基金總經費500,000千元，執行期間106年至111年，屬跨年度連續性預算(106年度無編列，107年度編列100,000千元，109年度以後經費需求計300,000千元)，本年度編列第3年經費100,000千元，配合前述工作所需，需購置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無形資產1,500千元。
96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0	0	
960		捐助、補助與獎助	0	0	
910,858	03	移動污染源管制	2,304,780	872,590	
151,095		服務費用	170,830	170,640	
0		郵電費	50	50	辦理移動污染源空氣污染管制及成效說明相關業務用郵資，需郵電費50千元。
458		旅運費	820	540	1. 辦理車輛排氣審核、機車排氣定檢站管理查核等，需旅運費600千元。 2. 依行政院106年7月7日院臺環字第1060018493號函核定「一般廢棄物減量及資源循環推動計畫」辦理資源循環清運車輛汰舊換新推動計畫，空氣污染防制基金總經費525,000千元，執行期間107年至111年，屬跨年度連續性預算(107年度編列105,000千元，109年度以後經費需求計315,000千元)，本年度編列第2年經費105,000千元，其中本項目配合編列90千元，辦理審核地方政府申請補助計畫及辦理共同供應契約採購前置作業，需旅運費90千元。 3. 參加第32屆世界電動車研討暨展覽會Electric Vehicle Symposium and Exhibition(EVS32)，需國外旅運費130千元。
991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500	1,500	辦理移動污染源管制之媒體宣傳等，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1,500千元(廣告費)。
15		一般服務費	0	0	
149,631		專業服務費	168,460	168,550	1. 辦理汽車新車型審驗、新車抽驗計畫，需專業服務費24,000千元。 2. 辦理使用中車輛召回改正調查計畫，需專業服務費26,000千元。 3. 辦理交通工具排氣檢驗管制核章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1,000千元。 4. 辦理使用中柴油車污染管制、定期與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業 用	務 途	計 別	畫 科	及 目	本 年 預 算	度 數	上 年 預 算	度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不定期檢驗制度推動、柴油車排煙檢測站品質管制、查核及相關性測試等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4,000千元。 5. 辦理使用中機車污染管制及機車排氣檢驗站品質管理等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1,000千元。 6. 辦理民眾檢舉高污染車輛管理暨移動污染源資料庫整合管理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3,500千元。 7. 依行政院105年1月13日院臺環字第1040071711號函核定「時空資訊雲落實智慧國土-環保署計畫（105年至109年）」，辦理環境資源圖資之整合供應，並發展其整合應用，空氣污染防制基金總經費9,000千元，屬跨年度連續性預算(105年度編列4,000千元，106年度及107年度各編列1,250千元，109年度以後經費需求1,25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4年經費1,250千元，其中本項目配合編列350千元，辦理圖資更新、蒐集及維護。 8. 辦理臺灣地區車輛空氣污染物排放量推估及總量管理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6,000千元。 9. 船舶及非公路交通工作排放量管理工作計畫，需專業服務費8,000千元。 10. 辦理低污染車輛及清潔燃料推廣使用等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5,000千元。 11. 辦理交通工具用油品質抽測、查核及規範研訂等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2,000千元。 12. 辦理施工機具空氣污染排放管制計畫，需專業服務費6,000千元。 13. 辦理機動車輛污染檢驗測定機構查核計畫，需專業服務費2,000千元。 14. 依行政院106年7月7日院臺環字第1060018493號函核定「一般廢棄物減量及資源循環推動計畫」辦理資源循環清運車輛汰舊換新推動計畫，空氣污染防制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基金總經費525,000千元，執行期間107年至111年，屬跨年度連續性預算(107年度編列105,000千元，109年度以後經費需求計315,000千元)，本年度編列第2年經費105,000千元，其中本項目配合編列8,910千元，辦理審核地方政府申請補助計畫及辦理共同供應契約採購前置作業，需專業服務費8,910千元。
	20	材料及用品費	150	150	15. 辦理車輛排氣審核、機車排氣定檢站管理查核之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等，需專業服務費700千元。
	20	用品消耗	150	150	辦理車輛排氣審核、機車排氣定檢站管理查核用文具、紙張等事務性消耗用品，需用品消耗150千元。
	5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0	0	
	5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0	0	
	5,117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4,800	4,800	
	5,117	購置無形資產	4,800	4,800	維護移動污染源管制工作所需應用系統電腦軟體等經費，需購置無形資產4,800千元。
	754,621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129,000	697,000	
	754,621	捐助、補助與獎助	2,129,000	697,000	1. 補助學術、民間團體辦理宣導活動，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000千元。 2. 補助民間及個人購買使用低污染車輛、清潔燃料及建立週邊使用設施，補助民間定檢站執行機車排氣定期檢驗，需捐助、補助與獎助330,000千元。 3. 捐助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以辦理各項空氣污染改善之貸款信用保證事宜，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274,000千元。 4. 捐助老舊大型柴油車換購大貨車之貸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分 類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款利息補貼事宜，需捐助、補助與獎助524,000千元。
24,160	04 推動都市綠化及空氣品質淨化區設置	29,450	28,821	
24,136	服務費用	29,330	28,676	
0	郵電費	50	52	推動都市綠化及空氣品質淨化區設置等相關業務，需郵電費50千元。
194	旅運費	850	1,038	辦理都市綠化及空氣品質淨化區設置相關業務，需旅運費850千元。
3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00	200	1. 有關都市綠化及空氣品質淨化區設置相關資料印製，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100千元。 2. 辦理與都市綠化及空氣品質淨化區設置相關業務，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100千元(業務宣導費)。
1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0	0	
23,938	專業服務費	28,230	27,386	1. 辦理空氣品質淨化區調查評估暨空氣牆監測示範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8,000千元。 2. 河川揚塵協調控管及規劃等計畫，需專業服務費8,500千元。 3. 辦理都市綠化及空氣品質淨化區設置業務之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等，需專業服務費1,730千元。
24	材料及用品費	120	145	
0	使用材料費	0	30	
24	用品消耗	120	115	辦理都市綠化及空氣品質淨化區設置相關業務用文具、紙張等事務性消耗用品，需用品消耗120千元。
2,349,467	05 地方政府執行空氣污染防制工作	6,342,800	7,647,200	
4,856	服務費用	9,100	8,100	
96	旅運費	50	50	辦理空氣品質改善維護計畫、空氣污染防制工作成效及空氣品質改善成果分析相關會議等，需旅運費50千元。
4,760	專業服務費	9,050	8,050	1. 辦理監督查核地方政府執行空氣污染防制工作成效及分析空氣品質改善成果計畫，需專業服務費8,80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32	材料及用品費	100	100	2. 辦理空氣品質改善維護計畫、空氣污染防制工作成效及空氣品質改善成果分析相關業務之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等，需專業服務費250千元。
	32	用品消耗	100	100	辦理空氣品質改善維護與防制工作及空氣品質改善相關業務用文具、紙張等事務性消耗用品，需用品消耗100千元。
2,344,579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6,333,600	7,639,000	
2,344,579		捐助、補助與獎助	6,327,600	7,639,000	1.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空氣品質維護改善、固定污染源稽查管制、移動污染源稽查管制、露天燃燒問題處理規劃、非法油品稽查檢測、砂石場或土石開採等污染稽查管制計畫、排放量管理計畫與相關示範推廣計畫及依98年4月8日行政院召開之「高雄縣大寮鄉空污事件後續處理情形協商紀要」補助辦理低碳飲食推廣及污染源巡守計畫等，需捐助、補助與獎助480,000千元。 2. 配合「改造或汰換燃油鍋爐補助辦法」規定，補助改造或汰換燃油鍋爐使用低污染性氣體燃料、太陽能或電能之加熱設備，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50,000千元。 3. 辦理推動工業鍋爐改用低污染燃料及區域鍋爐能源整合之補助工作，需捐助、補助與獎助484,000千元。 4. 補助政府機關辦理民間及個人淘汰老舊柴油車及加裝濾煙器等柴油車污染改善措施，需捐助、補助與獎助4,070,000千元。 5. 補助政府機關柴油車排煙檢測站設備更新、垃圾清運車輛加裝濾煙器等柴油車污染改善，需捐助、補助與獎助50,10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途 別	計 畫 科 目	及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6. 補助政府機關推動使用電動車等低污染車輛及建立週邊使用設施，需捐助、補助與獎助210,000千元。 7. 補助政府機關辦理補助民眾淘汰二行程機車等高污染車輛及購買電動車等低污染車輛，需捐助、補助與獎助375,000千元。 8. 依行政院106年7月7日院臺環字第1060018493號函核定「一般廢棄物減量及資源循環推動計畫」辦理資源循環清運車輛汰舊換新推動計畫，空氣污染防制基金總經費525,000千元，執行期間107年至111年，屬跨年度連續性預算(107年度編列105,000千元，109年度以後經費需求計315,000千元)，本年度編列第2年經費105,000千元，其中本項目配合編列96,000千元，辦理補助地方政府持續換購低碳資源循環清運車輛，需捐助、補助與獎助96,000千元。 9. 辦理補助地方政府涉及化學物質之空氣污染相關勾稽查核作業，需捐助、補助與獎助42,000千元。 10. 補助辦理公有裸露地綠化、環保林園大道維護管理、苗木培(撫)育、河川揚塵防制及空品宣導暨督導維護管理等計畫，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80,000千元。 11. 考評地方政府執行空氣品質維護及改善工作績效，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4,000千元。 12. 補助地方政府機關辦理空氣污染防制行動方案業務推動之協調、執行等工作，需捐助、補助與獎助22,000千元。 13. 依行政院106年6月22日院臺環字第1060177108號函核定「多元化垃圾處理計畫」辦理補助地方焚化廠相關升級整備、提升環保設施效能、興設廚餘生質能源廠(含集運系統及清運車輛建置)，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可達到減少垃圾進焚化廠焚化所產生之空氣污染物及溫室氣體排放之效益，空氣污染防制基金總經費500,000千元，執行期間106年至111年，屬跨年度連續性預算(106年度無編列，107年度編列100,000千元，109年度以後經費需求計300,000千元)，本年度編列第3年經費100,000千元，其中辦理補助地方提升環保設施效能等，需捐助、補助與獎助98,500千元。
					14. 補助設置資源化設備處理其他畜牧場糞尿，推動畜牧業循環經濟回收能源及氮肥，解決畜牧場未正常處理糞尿逕自排放，以改善鄉村空氣品質及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需捐助、補助與獎助50,000千元。
					15. 配合「使用中汽車排放空氣污染物檢舉及獎勵辦法」規定，補助政府機關辦理民眾檢舉排氣有污染之虞車輛獎勵金經費，需捐助、補助與獎助6,000千元。
	0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6,000	0	民眾舉發露天燃燒之獎勵金經費，需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6,000千元。
248,258	06	推動低碳永續家園	0	0	自107年度起預算經費編列於「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74,528		服務費用	0	0	
956		郵電費	0	0	
379		旅運費	0	0	
2,063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0	0	
71,130		專業服務費	0	0	
6		材料及用品費	0	0	
6		用品消耗	0	0	
1,10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0	0	
1,100		購置無形資產	0	0	
172,624		會費、捐助、補助、分	0	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72,624		捐助、補助與獎助	0	0	
764,379		07 空氣品質管理	496,505	719,614	
96,382		服務費用	209,795	166,940	
3		郵電費	100	100	辦理空氣品質改善相關措施會議，舉辦研商會、說明會、公聽會及研討會等，需郵電費100千元。
1,499		旅運費	910	730	1. 辦理空氣品質與污染改善業務，需旅運費450千元。 2. 出席室內空氣品質管制或管理國際會議，需國外旅運費130千元。 3. 研習美國空氣品質管理制度實務及管制政策執行經驗，需國外旅運費330千元。
4,947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590	5,590	1. 辦理空氣品質與污染改善相關措施會議，舉辦研商會等業務，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90千元。 2. 辦理空氣品質與污染改善之媒體宣傳，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5,500千元(廣告費2,000千元及業務宣導費3,500千元)。
1,698		一般服務費	4,000	4,000	辦理蒙特婁議定書列管化學物質查緝非法走私處理與廢冷媒回收銷毀作業，需一般服務費4,000千元。
88,235		專業服務費	199,195	156,520	1. 辦理空品區空氣品質改善策略及研析計畫，需專業服務費9,500千元。 2. 辦理空氣污染排放量清冊推估及空氣品質質損量推估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0,500千元。 3. 檢討空氣品質模式模擬制度及發展模式運用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5,000千元。 4. 辦理空氣品質改善成效及成本分析決策系統作業，需專業服務費6,500千元。 5. 依行政院105年1月13日院臺環字第1040071711號函核定「時空資訊雲落實智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途 別	計 畫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慧國土-環保署計畫（105年至109年）」，辦理環境資源圖資之整合供應，並發展其整合應用，空氣污染防制基金總經費9,000千元，屬跨年度連續性預算(105年度編列4,000千元，106年度及107年度各編列1,250千元，109年度經費需求1,25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4年經費1,250千元，其中本項目配合編列300千元，辦理圖資更新、蒐集及維護。 6. 辦理酸雨監測及酸沉降調查與有害物質長程傳輸、推動兩岸空氣污染管制及監測與檢驗技術交流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5,800千元。 7. 辦理細懸浮微粒(PM_{2.5})及臭氧等空氣污染物成因與綜合管制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0,000千元。 8. 辦理空氣品質管理實務訓練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770千元。 9. 辦理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標準及政策檢討、管理制度輔導、調查與評估、檢測儀器與標準方法比對探討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3,000千元。 10. 辦理空氣污染物及環境中氣膠對能見度影響研究計畫等，需專業服務費12,000千元。 11. 辦理因應蒙特婁議定書策略研擬及臭氧層破壞物質管制與清查管理，需專業服務費11,850千元。 12. 辦理空氣品質管制環保合作計畫，推動對外環保技術合作業務，需專業服務費13,550千元。 13. 辦理分析即時氣象對空氣污染物傳輸影響及衛星反演空氣污染物濃度計畫，需專業服務費8,500千元。 14. 特殊性工業區空氣品質監測管理工作、推動感測器社區志工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4,000千元。 15. 辦理空氣品質管理量能整合及空氣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業 用	務 途	計 別	畫 科	及 目	本 年 預 算	度 數	上 年 預 算	度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污染防制技術、設備等推廣及研發，需專業服務費14,000千元。 16. 空氣品質惡化緊急應變作為精進及空氣品質標準、空氣品質防制區劃定原則檢討修正，需專業服務費15,000千元。 17. 辦理石化工業區鄰近縣市環境污染物調查監測及健康風險評估研究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3,000千元。 18. 因應空氣污染防制、氣候變遷調適相關國際環保公約之國家永續發展策略執行評估，需專業服務費4,500千元。 19. 推動空氣品質管理國際環保合作與交流，辦理國際環境夥伴計畫及專案活動等行政支援事務；協助國際人士對我國空氣品質管理推動之了解，出版英文環保政策電子刊物及製作英語暨西語多媒體簡報；蒐集各國及重要國際組織之環保法令及政策發展趨勢，供政策研擬參考，需專業服務費7,700千元。 20. 與新南向國家建立國際環境保護及推動空氣品質管理合作策略發展，需專業服務費1,000千元。 21. 辦理與美國能源部合作執行「大氣監測、清潔能源暨環境科學技術合作協定」計畫管理與年度會議專案活動，需專業服務費1,100千元。 22. 辦理空氣品質管理與污染改善業務之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等，需專業服務費625千元。
	213			材料及用品費				60		60		
	213			用品消耗				60		60		辦理空氣品質與污染改善及舉辦說明會、研討會等業務用文具、紙張及事務性消耗用品，需用品消耗60千元。
	31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0		0		
	31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0		0		
	2,914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				5,650		4,5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2,914	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購置無形資產	5,650	4,500	維護空氣品質改善系統電腦軟體等經費，需購置無形資產5,650千元。
664,839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81,000	548,114	
664,839	捐助、補助與獎助	281,000	548,114	
43,213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67,809	52,208	1. 補助政府、學術、民間團體辦理空氣污染防制宣導活動、研討會、說明會等，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000千元。 2. 補助依環境教育法第8條第2項規定，撥入環境教育基金捐助、補助與獎助200,000千元。 3. 補助辦理科技研究計畫，包括：空氣品質模擬研究；固定污染源及移動污染源防制技術研發推廣；空氣污染對人體健康及危害風險研究；氣候變遷或異常對生態、公共衛生、產業及水資源之衝擊及調適、空氣污染防制技術提升、研發等相關研究計畫，需捐助、補助與獎助80,000千元。
43,213	01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67,809	52,208	
9,053	用人費用	10,728	9,672	
152	正式員額薪資	168	168	召開空氣污染防制基金管理會議委員報酬，需正式員額薪資168千元。
6,568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6,883	6,685	辦理空氣污染防制相關業務所需聘用人員9人薪資，需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6,883千元。
277	超時工作報酬	1,350	540	聘用人員超時加班費，需超時工作報酬1,350千元。
821	獎金	860	836	聘用人員年終獎金，需獎金860千元。
394	退休及卹償金	413	401	聘用人員離職儲金，需退休及卹償金413千元。
841	福利費	1,054	1,042	聘用人員勞健保費等，需福利費1,054千元。
28,689	服務費用	49,905	35,146	辦公室水、電費等，需水電費775千元
374	水電費	775	775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1,166	郵電費	1,189	1,139	。辦公室之電話費、數據通信費、郵資等，需郵電費1,189千元。
	1,140	旅運費	500	1,700	召開空氣污染防制基金管理會議及辦理空氣污染防制作業，需旅運費500千元。
	139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90	190	召開空氣污染防制基金管理會議及辦理空氣污染防制作業所需各式報告書、公文及預、決算書表、帳簿等資料印刷裝訂費用，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190千元。
	253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50	250	辦理辦公房舍及機械等辦公設備之維護保養，需修理保養及保固費250千元。
	87	保險費	100	100	辦公室大樓保全系統及署外人士補充保費費用，需保險費100千元。
	22,590	一般服務費	41,447	27,538	針對辦理空氣污染防制業務相關所需契約勞力41人需39,954千元，承攬人力3人需1,248千元，會議室清潔管理等需245千元，共需一般服務費41,447千元。
	2,940	專業服務費	5,454	3,454	1. 召開空氣污染防制基金管理會議講課鐘點、稿費，需專業服務費24千元。 2. 辦理行政輔助資訊系統維護及共構機房資訊設備監控與資安防護等資訊設備維護服務分攤費用，需專業服務費5,430千元。
	204	材料及用品費	550	550	辦理空氣污染防制行政事務作業用文具、紙張等事務性消耗用品，需用品消耗550千元。
	204	用品消耗	550	550	
	269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616	580	辦理空氣污染防制作業相關會議場地租金，需地租及水租10千元。
	0	地租及水租	10	1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30	30	
	269	雜項設備租金	540	540	辦公室大樓門禁系統、影印機等租金，需雜項設備租金54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0	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36	0	為應基金支付各項費用暨基金運作所需，預計調借短期資金之利息費用，需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36千元。
4,716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5,620	5,870	
4,716	購置無形資產	5,620	5,870	1. 配合行政院資訊改造政策，辦理機房共構所需作業系統等軟體擴充及汰換，需購置無形資產1,280千元。 2. 辦理內網、公文系統改版及其他行政輔助資訊系統功能擴充，需購置無形資產4,340千元。
282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90	390	
5	會費	30	30	參加各項學術研究團體會費，需會費30千元。
277	分擔	360	360	辦公室分擔大樓管理費，需分擔360千元。
506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870	465	
506	01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870	465	
506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870	465	
506	購建固定資產	870	465	1. 辦理空氣污染防治業務所需汰換購置電腦、週邊設備及相關軟硬體與事務性設備等，需購建固定資產610千元。 2. 配合行政院資訊改造政策，辦理機房共構所需伺服器等硬體擴充及汰換，需購建固定資產200千元。 3. 汰舊換新購置傳真機等設備，需購建固定資產20千元。 4. 汰舊換新購置飲水機等設備，需購建固定資產40千元。
4,873,142	總計	9,993,796	9,939,230	

本 頁 空 白

預算附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單位	單位成本 (元)或平均 利(費)率	數量	預 算 數	說 明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9,925,117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係為健全空氣污染防制法規，規劃並建立我國空氣污染排放總量管制；配合國際環保公約之趨勢，研擬我國因應策略，及加強對固定污染源及移動污染源污染管制等各項業務，其工作效益無法獨立計算單位成本。
合	計					9,925,117	

本 頁 空 白

預算參考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6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目	108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07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10,622,456	資產	1,096,363	6,136,127	-5,039,764
10,607,859	流動資產	1,081,766	6,121,530	-5,039,764
9,564,580	現金	38,487	5,078,251	-5,039,764
0	短期投資	0	0	0
691,963	應收款項	691,963	691,963	0
351,316	預付款項	351,316	351,316	0
14,597	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 及準備金	14,597	14,597	0
14,597	準備金	14,597	14,597	0
10,622,456	資產總額	1,096,363	6,136,127	-5,039,764
851,223	負債	1,096,981	1,048,981	48,000
831,393	流動負債	1,077,151	1,029,151	48,000
0	短期債務	48,000	0	48,000
831,393	應付款項	1,029,151	1,029,151	0
19,830	其他負債	19,830	19,830	0
19,830	什項負債	19,830	19,830	0
9,771,233	基金餘額	-618	5,087,146	-5,087,764
9,771,233	基金餘額	-618	5,087,146	-5,087,764
9,771,233	基金餘額	-618	5,087,146	-5,087,764
10,622,456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1,096,363	6,136,127	-5,039,764

註：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預計期末金額為3,406萬2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 (決) 算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9,925,117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9,925,117	
上年度預算數				9,886,557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9,886,557	
前年度決算數				4,829,423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4,829,423	
105年度決算數				3,131,672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3,131,672	
104年度決算數				3,284,559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3,284,559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上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本 年 度 增 減 (-) 數	本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說 明
專任人員	9	0	9	
聘用	9	0	9	
兼任人員	23	0	23	
管理會委員	23	0	23	
總計	32	0	32	

註：辦理空氣污染防治業務所需契約勞力41人，承攬人力3人。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正 式 員 額 薪 資	聘 僱 人 員 薪 資	超 時 工 作 報 酬	獎 金		退 休 及 卹 償 金		福 利 費		合 計	兼 任 人 員 用 人 費 用	總 計
				年 獎	終 金	退 休 及 離 職 金	分 擔 保 險 費	其 他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68	6,883	1,350	860		413		910	144	10,728	0	10,728
管理會委員	168	0	0	0		0		0	0	168	0	168
聘僱人員	0	6,883	1,350	860		413		910	144	10,560	0	10,560
合 計	168	6,883	1,350	860		413		910	144	10,728	0	10,728

註：1. 辦理空氣污染防制業務，契約勞力計需計時計件人員酬金39,954千元，承攬人力需外包費1,248千元。

2. 年終獎金編列依據為行政院各年度訂定之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編列人數為9人，金額為86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空氣污染防制 計 畫	一般行政 管理計畫	一般建築及 設備計畫
9,053	9,672	用人費用	10,728	0	10,728	0
152	168	正式員額薪資	168	0	168	0
6,568	6,685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6,883	0	6,883	0
277	540	超時工作報酬	1,350	0	1,350	0
821	836	獎金	860	0	860	0
394	401	退休及卹償金	413	0	413	0
841	1,042	福利費	1,054	0	1,054	0
839,793	971,032	服務費用	1,010,661	960,756	49,905	0
9,782	12,775	水電費	12,566	11,791	775	0
3,469	3,860	郵電費	3,908	2,719	1,189	0
5,471	6,828	旅運費	7,020	6,520	500	0
8,232	7,68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7,680	7,490	190	0
3,181	2,021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235	985	250	0
1,983	2,600	保險費	2,766	2,666	100	0
24,303	31,538	一般服務費	45,447	4,000	41,447	0
783,372	903,730	專業服務費	930,039	924,585	5,454	0
2,920	2,647	材料及用品費	2,289	1,739	550	0
0	30	使用材料費	67	67	0	0
2,920	2,617	用品消耗	2,222	1,672	550	0
483	94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 費	976	360	616	0
178	370	地租及水租	370	360	10	0
36	3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30	0	30	0
269	540	雜項設備租金	540	0	540	0
0	0	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36	0	36	0
82,988	70,435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 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225,090	218,600	5,620	870
51,930	39,065	購建固定資產	189,070	188,200	0	870
31,058	31,370	購置無形資產	36,020	30,400	5,620	0
0	0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62	62	0	0
0	0	消費與行為稅	31	31	0	0
0	0	規費	31	31	0	0
3,937,905	8,884,504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 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8,743,990	8,743,600	390	0
5	30	會費	30	0	30	0
3,937,623	8,884,114	捐助、補助與獎助	8,737,600	8,737,600	0	0
277	360	分擔	360	0	360	0
0	0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	6,000	6,000	0	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空 氣 污 染 防 制 計 畫	一 般 行 政 管 理 計 畫	一 般 建 築 及 設 備 計 畫
		救濟				
4,873,142	9,939,230	合 計	9,993,796	9,925,117	67,809	870

附

錄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環
空氣污染
資本資產及長
中華民國

項 目	取得成本/ 舉債數	以前年度累 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 價/未攤銷 溢(折)價		
			增加	
			金額	類型
資產	406,032	259,049	225,090	
機械及設備	279,312	200,136	185,010	(1)
交通及運輸設備	70,032	56,404	4,020	(1)
雜項設備	3,497	2,509	40	(1)
電腦軟體	53,191	-	36,020	(1)

境保護署
防制基金
期負債明細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本年度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 (耗)/長期投資 評價變動數/溢 (折)價攤銷數	期末餘額
減少		主要增減 原因說明		
金額	類型			
16,072	(5)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報廢。	16,089	339,912
103			13,813	250,270
-			2,085	15,563
-	(10)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攤銷。	191	837
15,969			-	73,242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分 預 算 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目 次

中華民國108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2-1~2-5
二、預算主要表	
(一)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2-7~2-8
(二)現金流量預計表·····	2-9
三、預算明細表	
(一)基金來源明細表·····	2-11~2-19
(二)基金用途明細表·····	2-20~2-30
四、預算附表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2-31
五、預算參考表	
(一)預計平衡表·····	2-33
(二)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2-34
(三)員工人數彙計表·····	2-35
(四)用人費用彙計表·····	2-36
(五)各項費用彙計表·····	2-37~2-38
六、附錄	
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明細表·····	2-40~2-41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

- (一) 為推動垃圾減量、資源回收工作，並達到資源永續利用之目標，特設置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並依基金屬性及其定位，將所收之回收清除處理費，依支用目的（經稽核認證之實際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或補助、獎勵、宣傳等）之不同性質，分別撥入信託基金及非營業基金。
- (二) 本署自 87 年 7 月 1 日起，將業者依核定費率繳交之回收清除處理費，依廢棄物清理法第 16 條第 1 項（後於總統 90 年 10 月 24 日華總一義字第 9000206500 號令修正公布）規定設立本基金，並依行政院 105 年 7 月 27 日院授主基法字第 1050200698A 號令修正發布之資源回收管理基金非營業基金部分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 5 條規定專款專用於資源回收、垃圾減量相關指定用途。

二、施政重點

- (一) 宣傳資源回收觀念，鼓勵全民參與回收工作
 - 1. 結合業者及民間力量，發揚具臺灣特色的資源回收。
 - 2. 多面向辦理民眾宣傳推廣，擴展國際合作參與。
 - 3. 運用資訊科技加強資源回收管理及提供民眾服務。
- (二) 加強責任業者管理與查核，提升基金稽徵效能
 - 1. 強化業者登記申報繳費系統管理，推動簡政便民措施。
 - 2. 擴大責任業者帳籍憑證查核範圍，提升繳費公平性。
 - 3. 加速短漏回收清除處理費催收，確保基金債權。
- (三) 強化受補貼機構之管理，提升稽核認證作業效能
 - 1. 確保受補貼機構稽核認證量、處理品質及正確性。
 - 2. 監督查核稽核認證團體，確保稽核品質。
 - 3. 運用電子化管理系統，強化受補貼機構自主管理。
- (四) 深化夥伴關係，建立循環經濟典範
 - 1. 充實執行機關資源回收設施及執行資源回收作業。
 - 2. 輔助產學創新研發，提升技術層次與產業價值。
 - 3. 提升資源物回收率及資源循環再利用率，減少垃圾廢棄量。
 - 4. 擴大再生料的運用，促進綠色產業循環經濟。
- (五) 妥善運用基金，活絡資源回收體系
 - 1. 暢通資源回收體系，穩固回收基金運作。
 - 2. 設計推動綠色差別費率方案，以鼓勵環境友善產品。
 - 3. 持續輔導資源回收產業，符合並落實管理規定。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三、組織概況

- (一) 基金之主管機關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 (二) 本基金設置資源回收管理基金管理會，辦理有關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事宜。基金管理會置召集人 1 人，由本署署長兼任；副召集人 1 人，由署長指定副署長 1 人兼任；委員 17 人至 23 人，由署長遴聘政府機關代表、工商團體代表、學者、專家及社會公正人士擔任。
- (三) 為研商及推動各項廢物品及容器回收清除處理工作之執行得設若干技術諮詢小組，由召集人遴聘業者代表、學者、專家組成。
- (四) 基金管理會置執行秘書 1 人，承召集人之命，綜理會務，由召集人就本署現職人員派兼之。另置副執行秘書、組長、副組長及所屬工作人員若干人，由本署現職人員派兼之，襄理會務或辦理所任事務；必要時得依規定聘僱。
- (五) 基金管理會之任務：
 - 1. 本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之審議。
 - 2. 本基金年度預、決算之審議。
 - 3. 本基金運用執行情形之考核。
 - 4. 其他有關事項。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之特定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業務計畫：

配合本署施政方針，建立循環型的生產與生活方式，加強能資整合，提高廢棄物資源回收與再利用，塑造零廢棄、低能耗、環境友善之社會。

一、基金來源：

- (一) 徵回收收清除處理費計畫：依廢棄物清理法第 16 條第 1 項徵收責任業者繳交回收清除處理費，本年度預計收入 18 億 2,142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16 億 7,181 萬 4 千元，增加 1 億 4,960 萬 9 千元，主要係預估車輛等材質營業量成長，致收入增加。
- (二) 財產收入計畫：係為提高基金運用績效，將未支用之基金賸餘轉存定期存款孳息之收入，本年度預計收入 495 萬元，與上年度預算數相同。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二、基金用途：

- (一)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為辦理資源回收管理業務所需經費約 20 億 6,290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8,803 萬 6 千元，主要係增加補助輪胎橡膠瀝青鋪路等經費；另增加責任業者繳費查核家數及稽核認證受補貼機構認證家數，且因應勞基法一例一修規定，會計師查核、稽核認證等各項勞務委託計畫經費一併調整。
1. 資源回收之宣傳與溝通業務：
辦理一般廢棄物減量、資源回收文宣製作及宣傳活動，促進國際資源回收制度、技術交流與合作，並提供免付費諮詢服務及資源回收網頁，向民眾宣傳及雙向溝通。
 2. 責任業者之繳費查核業務：
辦理責任業者登記營業量申報管理、執行業者營業量查核及後續稽催、法務相關作業。
 3. 應回收廢棄物之稽核認證業務：
委託稽核認證公正團體辦理稽核認證工作，以確保回收量及處理量之正確性。
 4. 補助及獎勵回收清除處理暨再生利用：
補助及獎勵地方政府、社區學校等辦理垃圾減量、資源回收及環境教育基金等工作。
 5. 資源回收調查、評估與規劃、輔導：
辦理各項公告項目回收清除處理成本、費率調查分析及訂定、各項回收清除處理體系檢討改善與輔導、最適回收管道暨成效評估、市場運作、處理技術及再生利用之調查分析與提升等工作。
- (二)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為辦理基金行政業務所需經費約 1 億 0,488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減少 122 萬 6 千元，主要係減列辦理資源回收作業房屋及機械等辦公設備之維護保養費用所致。
- (三)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為辦理基金業務購置相關設備所需經費約 76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減少 8 萬 1 千元，主要係減列汰換電腦設備等經費所致。

參、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 18 億 2,637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6 億 7,676 萬 4 千元，增加 1 億 4,960 萬 9 千元，約 8.92%，主要係預估車輛等材質營業量成長，致收入增加。
- (二) 本年度基金用途 21 億 6,855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0 億 8,182 萬 7 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增加 8,672 萬 9 千元，約 4.17%，主要係增加補助輪胎橡膠瀝青鋪路等經費；另增加責任業者繳費查核家數及稽核認證受補貼機構認證家數，且因應勞基法一例一修規定，會計師查核、稽核認證等各項勞務委託計畫經費一併調整。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差短 3 億 4,218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 億 0,506 萬 3 千元，減少 6,288 萬元，約 15.52%，將移用基金餘額 3 億 4,218 萬 3 千元支應。

肆、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建立循環型的生產與生活方式，提高廢棄物資源回收與再利用	全國資源回收率	公告應回收廢棄物回收量及其他執行機關回收項目回收量/（資源回收量+垃圾清運量+廚餘回收量+巨大垃圾回收再利用量）×100%	53%

伍、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前(106)年度決算結果及績效達成情形：

（一）前年度決算結果：

1. 基金來源：決算數 15 億 5,447 萬 5 千元，較預算數增加 1 億 4,099 萬元，約 9.97%。
2. 基金用途：決算數 16 億 9,550 萬 5 千元，較預算數減少 6,423 萬 3 千元，約 3.65%。
3. 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決算數短絀 1 億 4,103 萬元，較預算數減少短絀 2 億 0,522 萬 3 千元，約 59.27%，主要係基金來源決算數較預算數增加，致短絀減少。

（二）前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建立循環型的生產與生活方式，提高廢棄物資源回收與再利用	全國資源回收率	45.50%	106 年度全國資源回收量為 413 萬 3,095 公噸，垃圾產生量為 787 萬 0,893 公噸，全國資源回收率為 52.51%，已達成年度目標值。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二、上(107)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績效達成情形：

(一) 上年度預算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1. 基金來源：預算分配數 8 億 1,621 萬 3 千元，實際執行數 9 億 3,608 萬 3 千元，執行率 114.69%，主要係因容器及車輛等項目營業量較預期成長，致收入較預算數增加。
2. 基金用途：預算分配數 4 億 5,402 萬 5 千元，實際執行數 4 億 4,578 萬元，執行率 98.18%。
3. 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預算分配數賸餘 3 億 6,218 萬 8 千元，實際數賸餘 4 億 9,030 萬 3 千元。

(二) 上(107)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建立循環型的生產與生活方式，提高廢棄物資源回收與再利用	全國資源回收率	107 年度目標值為 50%，截至 107 年 6 月止，全國資源回收率為 50.10%，其中全國資源回收量為 215 萬 8,086 公噸，垃圾產生量為 430 萬 7,152 公噸。

本 頁 空 白

預算主要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
	1,554,475		基金來源	1,826,373	1,676,764	149,609
	1,545,870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821,423	1,671,814	149,609
	1,545,870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1,821,423	1,671,814	149,609
	5,031		財產收入	4,950	4,950	0
	8		財產處分收入	0	0	0
	5,023		利息收入	4,950	4,950	0
	3,574		其他收入	0	0	0
	3,574		雜項收入	0	0	0
	1,695,505		基金用途	2,168,556	2,081,827	86,729
	1,610,303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2,062,902	1,974,866	88,036
	84,555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04,888	106,114	-1,226
	647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766	847	-81
	-141,030		本期賸餘（短絀）	-342,183	-405,063	62,880
	3,116,498		期初基金餘額	2,570,405	2,755,845	-185,440
	0		解繳公庫	0	0	0
	2,975,468		期末基金餘額	2,228,222	2,350,782	-122,560

註：1. 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預算案數。

2. 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一、基金來源：

本年度預計收入 18 億 2,637 萬 3 千元：

- (一)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18 億 2,142 萬 3 千元。(詳 2-11~2-18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 (二) 利息收入 495 萬元。(詳 2-18~2-19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二、基金用途：

本年度預計支出 21 億 6,855 萬 6 千元：

- (一)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20 億 6,290 萬 2 千元。(詳 2-20~2-28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 1. 資源回收之宣傳與溝通業務 3,140 萬元。
 - 2. 責任業者之繳費查核業務 1 億 3,219 萬元。
 - 3. 應回收廢棄物之稽核認證業務 2 億 3,167 萬元。
 - 4. 補助及獎勵回收清除處理暨再生利用 14 億 9,188 萬 7 千元。
 - 5. 資源回收調查、評估與規劃、輔導 1 億 7,575 萬 5 千元。
- (二)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 億 0,488 萬 8 千元。(詳 2-28~2-30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 (三)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76 萬 6 千元。(詳 2-30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三、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短絀 3 億 4,218 萬 3 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342,183		
	調整非現金項目			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42,183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0		
	減少其他資產			0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0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0		
	增加其他資產			0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0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342,18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671,90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329,726		

本 頁 空 白

預算明細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821,423	依據廢棄物清理法第16條規定公告指定業者應向主管機關登記外，製造業者應按當期營業量、輸入業者應按向海關申報進口量，於每期營業稅申報繳納後15日內，依中央主管機關核定之費率，繳交回收清除處理費用，作為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並依支用目的之不同性質撥入本基金，本年度之徵收收入係回收清除處理收入1,821,423千元，分述如下：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572,000千元 1. 依各項回收費率： (1)鐵容器：1.64元/公斤。 (2)鋁容器：1元/公斤。 (3)玻璃容器：2元/公斤。 (4)鋁箔包：6.42元/公斤。 (5)氣密或液密包裝紙容器(不含免洗餐具)：3.32元/公斤。 (6)其他紙容器(包括紙製平板容器)及植物纖維容器(包括植物纖維非平板類免洗餐具)：5.4元/公斤。 (7)塑膠容器(PET-A類)：8.5元/公斤。 (8)塑膠容器(PET-B類)：9.35元/公斤。 (9)塑膠容器(PVC)：18.5元/公斤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1,821,423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572,0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廢機動車輛				662,700	；87元/公斤(實施日期：108/7/1)。 (10)塑膠容器(PP/PE)：7元/公斤。 (11)塑膠容器(其他塑膠)：8.4元/公斤。 (12)塑膠容器(未發泡PS)：11.64元/公斤。 (13)塑膠容器(發泡PS)：69.83元/公斤。 (14)生質塑膠：5.96元/公斤。 (15)特殊環境用藥容器製造或輸入成品： <1>粒劑類0.91元/公斤成品。 <2>其他類1.71元/公斤成品。 (16)乾電池： <1>錳鋅、氫氧、筒型鹼錳、筒型鋅空氣：23.2元/公斤。 <2>一次鋰：207元/公斤。 <3>二次鋰：39元/公斤。 <4>鈕扣型鋰：214元/公斤。 <5>鈕扣型鹼錳、氧化銀、氧化汞、鈕扣型鋅空氣：825元/公斤。 <6>鎳氫：13.6元/公斤。 <7>鎳鎘：70元/公斤。 2. 以上容器部分2,491,033千元，乾電池部分368,967千元，合計共2,860,000千元，按20%核算編列572,000千元。 廢機動車輛662,70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廢輪胎				174,205	1. 汽車部分：1,570,000千元。 (1)一般費率：3,800元/輛×(500,000輛×40%)=760,000千元。 (2)綠色差別費率：2,700元/輛×(500,000輛×60%)=810,000千元。 2. 機車部分：639,000千元。 (1)一般費率：800元/輛×(900,000輛×40%)=288,000千元。 (2)綠色差別費率：650元/輛×(900,000輛×60%)=351,000千元。 以上合計共2,209,000千元，按30%核算編列662,700千元。 廢輪胎174,205千元 1. 依各種輪胎費率：腳踏車胎：1.5元/條，機車胎及10吋以下輪胎：4.5元/條，內徑12吋～14吋：21元/條，內徑15吋～19吋：40元/條，內徑20吋～23吋：120元/條，內徑24吋農機用輪胎：270元/條，內徑24吋以上輪胎及特種胎(不含內徑24吋農機用輪胎)：825元/條。以上預估每月約43,000千元，收入共516,000千元。 2. 另依費率審議委員會決議，回收處理費不足部分應由賸餘之回收清除處理費攤提，108年預計支用約64,684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廢鉛蓄電池				23,750	以上合計共580,684千元，按30%核算編列174,205千元。 廢鉛蓄電池23,750千元 鉛蓄電池營業量與進口量約77,614,380公斤，每公斤費率1.53元，收入約118,750千元，按20%核算編列23,750千元。
農藥廢容器				10,235	農藥廢容器10,235千元 1. 進口原體(料)：0.44元/進口金額1美元×70,129,498美元=30,857千元。 2. 進口成品： (1)粒劑類0.91元/公斤成品×2,159,569公斤=1,965千元。 (2)大生類1.07元/公斤成品×1,619,677公斤=1,733千元。 (3)其他類1.71元/公斤成品×9,718,061公斤=16,618千元。 以上合計共51,173千元，按20%核算編列10,235千元。
廢電子電器物品				284,210	廢電子電器物品284,210千元 1. 電冰箱(大)： (1)一般費率：588元/台×250,000台=147,000千元。 (2)綠色費率：500元/台×154,000台=77,000千元。 2. 電冰箱(小)： (1)一般費率：392元/台×130,000台=50,960千元。 (2)綠色費率：333元/台×86,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00台=28,638千元。 3. 洗衣機： (1)一般費率：307元／台×522,000台=160,254千元。 (2)綠色費率：261元／台×89,000台=23,229千元。 4. 冷暖氣機： (1)一般費率：241元／台×1,368,000台=329,688千元。 (2)綠色費率：205元／台×202,000台=41,410千元。 5. 非液晶電視機(大)： (1)一般費率：371元／台×1,000台=371千元。 (2)綠色費率：334元／台×500台=167千元。 6. 非液晶電視機(小)： (1)一般費率：247元／台×500台=124千元。 (2)綠色費率：222元／台×500台=111千元。 7. 液晶電視機(大)： (1)一般費率：233元／台×1,440,000台=335,520千元。 (2)綠色費率：210元／台×500台=105千元。 8. 液晶電視機(小)： (1)一般費率：127元／台×9,000台=1,143千元。 (2)綠色費率：114元／台×500台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57千元。 9. 電風扇(大)： (1)一般費率：34元／台×1,078,000台=36,652千元。 (2)綠色費率：29元／台×500台=15千元。 10. 電風扇(小)： (1)一般費率：19元／台×983,000台=18,677千元。 (2)綠色費率：16元／台×27,000台=432千元。 11. 照明光源： (1)直管日光燈：41元／公斤×1,800,000公斤=73,800千元。 (2)環管日光燈、安定器內藏式螢光燈泡、緊密型螢光燈管、燈帽直徑2.6公分以上白熾燈泡、高強度照明燈管及其他含汞燈：31元／公斤×1,000,000公斤=31,000千元。 (3)冷陰極燈：26.9元／公斤×2,500公斤=67千元。 (4)感應式螢光燈：25.7元／公斤×5,000公斤=129千元。 (5)發光二極體(LED)：25.8元／公斤×2,500,000公斤=64,500千元。 以上電子電器部分1,251,553千元，照明光源部分169,496千元，合計共1,421,049千元，按20%核算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廢資訊物品				94,323	編列284,210千元。 廢資訊物品94,323千元 1. 可攜式電腦(筆記型電腦)： (1) 一般費率：39元／台×727,000台=28,353千元。 (2) 綠色費率：27元／台×158,000台=4,266千元。 2. 可攜式電腦(平板電腦)： (1) 一般費率：25.3元／台×917,000台=23,200千元。 (2) 綠色費率：18元／台×500台=9千元。 3. 主機： (1) 一般費率：111元／台×1,559,000台=173,049千元。 (2) 綠色費率：78元／台×52,000台=4,056千元。 4. 非液晶顯示器： (1) 一般費率：127元／台×1,000台=127千元。 (2) 綠色費率：89元／台×500台=45千元。 5. 液晶顯示器： (1) 一般費率：127元／台×805,000台=102,235千元。 (2) 綠色費率：89元／台×367,000台=32,663千元。 6. 鍵盤： (1) 一般費率：14元／台×2,313,000台=32,382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財產收入				4,950	(2)綠色費率：10元／台×8,000台=80千元。 7. 印表機： (1)一般費率： <1>噴墨：144元／台×197,000台=28,368千元。 <2>點陣：155元／台×19,000台=2,945千元。 <3>雷射：159元／台×93,000台=14,787千元。 (2)綠色費率： <1>噴墨：137元／台×84,000台=11,508千元。 <2>點陣：147元／台×12,000台=1,764千元。 <3>雷射：151元／台×78,000台=11,778千元。 以上合計共471,615千元，按20%核算編列94,323千元。 中央主管機關核定之回收清除處理費費率，原則每預算編製年度核定1次，但基金管理會得視實際回收處理成效、基金餘絀情形調整物品及容器之費率，或得依廢棄物清理法第16條新增公告應回收物品及容器之費率，於年度執行中研擬費率方案提請費率審議委員會審議通過後，送中央主管機關核定後公告實施。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利息收入				4,950	
利息收入				4,950	利息收入4,950千元 1. 定存利息：4,874千元(952,000千元×0.49%=4,665千元+48,000千元×0.49%×324日÷365日=209千元)。 2. 專戶利息：13,831千元×0.08%=11千元。 3. 放款利息：48,000千元×0.66%×41日÷365日=36千元。 4. 業者補繳回收清除處理費利息29千元。
總計				1,826,373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1,610,303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2,062,902	1,974,866	
26,791	01 資源回收之宣傳與溝通業務	31,400	31,820	
23,563	服務費用	26,360	26,360	
8	郵電費	30	30	辦理資源回收宣傳活動單位間之聯繫及郵寄文宣品、相關文件表單等，需郵電費30千元。
265	旅運費	350	350	辦理資源回收之宣傳與溝通活動專案，以及相關審查諮詢會議專家學者出席之交通費等，需旅運費350千元。
9,765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7,880	17,880	1. 以推動循環經濟及公告應回收廢棄物項目之資源回收再利用為主題，運用各種大眾媒體刊登廣告，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5,900千元。 2. 辦理促進資源回收制度、技術交流與合作等相關活動，如針對公告應回收廢棄物項目包括容器、車輛及電子電器等資源回收再利用為主題，進行全國性的宣傳活動，及辦理展示、研討、觀摩會等，向民眾傳遞資源回收概念，促進資源回收產業商機；發行資源回收網路電子報，增進資源回收資訊傳播；活化資源回收國際資訊交流，將資源回收成果向國際發聲等相關業務宣傳工作，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11,900千元。 3. 辦理資源回收宣傳與溝通活動所需會議資料印刷，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80千元。
13,525	專業服務費	8,100	8,100	1. 辦理0800資源回收免費通報專線溝通服務及資源回收網頁內容更新維護，需專業服務費8,000千元。 2. 辦理資源回收之宣傳與溝通活動相關審查諮詢會議專家學者出席及審查費等，需專業服務費100千元。
7	材料及用品費	40	40	
7	用品消耗	40	40	辦理資源回收之宣傳與溝通活動相關審查會議誤餐等，需用品消耗40千元。
23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	0	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17	關手續費	0	0	
6	地租及水租	0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0	420	
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0	420	
3,198	購置無形資產	5,000	5,000	
3,198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5,000	5,000	補助民間團體辦理一般廢棄物減量及回收與重複使用之宣傳等相關活動，需捐助、補助與獎助5,000千元。
132,059	捐助、補助與獎助	132,190	115,040	
112,130	02 責任業者之繳費查核業務	130,650	113,500	
48	服務費用	50	50	辦理責任業者登記申報輔導、營業量帳籍憑證查核及法務稽催相關資料郵寄，需郵電費50千元。
279	郵電費	370	370	辦理責任業者帳籍憑證查核及法務訴訟等之同仁差旅及相關審查會議專家學者之交通等，需旅運費370千元。
7	旅運費	80	80	辦理責任業者登記申報、營業量帳籍憑證查核及法務稽催相關文件表單印刷，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80千元。
111,796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30,150	113,000	1. 辦理責任業者登記、營業量申報輔導及審查管理作業，需專業服務費12,000千元。 2. 辦理查核製造輸入責任業者申報營業量（進口）量相關帳籍憑證查核輔導暨稽催作業，需專業服務費114,500千元。 3. 辦理資源回收相關法務協助作業，需專業服務費3,500千元。 4. 辦理責任業者登記申報輔導、營業量帳籍憑證查核及法務稽催相關審查會議專家學者出席審查費等，需專業服務費150千元。
	專業服務費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3	材料及用品費	40	40	
	3	用品消耗	40	40	辦理責任業者登記申報輔導、營業量帳籍憑證查核及法務稽催相關審查會議誤餐等，需用品消耗40千元。
	1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0	0	
	1	規費	0	0	
	757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500	1,500	
	757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1,500	1,500	獎勵民眾檢舉責任業者短漏報費用或受補貼機構不當領取補貼費，需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1,500千元。
	19,168	短絀、賠償與支應退場支出	0	0	
	19,168	各項短絀	0	0	
	198,997	03 應回收廢棄物之稽核認證業務	231,670	200,320	
	198,993	服務費用	231,580	200,280	
	1	郵電費	30	30	辦理應回收廢棄物之各項稽核認證業務相關資料郵寄，需郵電費30千元。
	322	旅運費	350	350	辦理應回收廢棄物之各項稽核認證業務同仁差旅及相關審查會議之專家學者交通等，需旅運費350千元。
	92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80	80	辦理應回收廢棄物之各項稽核認證業務相關文件表單印刷，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80千元。
	198,578	專業服務費	231,120	199,820	1. 辦理廢機動車輛稽核認證回收量及處理量，需專業服務費56,500千元。 2. 辦理廢塑膠容器稽核認證回收量及處理量，需專業服務費28,500千元。 3. 辦理鐵、鋁、紙、容器、鋁箔包、玻璃及農藥廢容器稽核認證回收量及處理量，需專業服務費28,000千元。 4. 辦理廢電子電器及廢資訊物品類稽核認證回收量及處理量，需專業服務費49,000千元。 5. 辦理廢輪胎稽核認證回收量及處理量，需專業服務費33,00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6. 辦理廢鉛蓄電池稽核認證回收量及處理量，需專業服務費17,000千元。
					7. 辦理廢乾電池及廢照明光源類稽核認證回收量及處理量，需專業服務費18,900千元。
					8. 辦理應回收廢棄物之各項稽核認證相關審查會議專家學者出席審查費等，需專業服務費220千元。
	4	材料及用品費	50	40	
	4	用品消耗	50	40	辦理應回收廢棄物之各項稽核認證相關審查會議誤餐等，需用品消耗50千元。
	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40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40	0	辦理稽核認證業務及環保稽查相關作業，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40千元。
1,104,153		04 補助及獎勵回收清除處理暨再生利用	1,491,887	1,467,387	
602		服務費用	947	847	
1		郵電費	30	30	辦理補助及獎勵政府機關、民間團體推動資源回收工作相關資料郵寄，需郵電費30千元。
359		旅運費	551	551	辦理補助及獎勵政府機關、民間團體推動資源回收工作之同仁差旅及相關審查會議專家學者交通等，需旅運費551千元。
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66	66	辦理補助及獎勵政府機關、民間團體推動資源回收工作相關文件表單印刷，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66千元。
238		專業服務費	300	200	辦理補助與資源回收有關之創新與研究發展及獎勵政府機關、民間團體推動資源回收工作相關審查會議專家學者出席審查費等，需專業服務費300千元。
38		材料及用品費	40	40	
38		用品消耗	40	40	辦理補助及獎勵政府機關、民間團體推動資源回收工作相關審查會議誤餐等，需用品消耗40千元。
26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0	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26 1,103,487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會費、捐助、補助、分 攤、照護、救濟與交流 活動費	0 1,490,900	0 1,466,500	1. 補助政府機關辦理資源回收工作計畫、充實資源回收設施及執行相關回收作業與宣傳，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167,400千元。 (1)推動汰換老舊資源回收車，全面採購油電混合車，以提高資收清運效率及提升空品政策。 (2)辦理村里資源回收站輔導設置，增加全民回收便利性及落實基層資源回收推動。 (3)推動辦理循環經濟資收大軍計畫，以僱用臨時工方式，協助推動資源回收工作。 (4)興（整）建執行機關資源回收貯存場及示範廠。 (5)推動機關、學校、社區、團體辦理資源回收工作。 (6)推動執行機關加強辦理資源回收工作。 (7)加強辦理地方資源回收宣傳工作。 (8)辦理資源回收責任業者及販賣業者管理重點稽查取締工作。 (9)辦理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業申請登記及環保相關稽查作業。 (10)推動資源回收形象改造配合工作。 (11)執行廢機動車輛回收清除貯存作業。 (12)推動訂定各執行機關目標回收率工作。 (13)推動偏遠地區（含風景區）、離島地區辦理資源回收作業。 (14)配合本署重大政策施行。 2. 考評績優地方政府辦理資源回收相關作業，需捐助、補助與獎助25,000千元
1,079,514	捐助、補助與獎助	1,490,900	1,442,4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本 年 預 算 數	上 年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3. 維護回收清除處理系統正常運作相關應急費用，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20,000千元。 4. 依環境教育法第8條第2項規定，補助撥入環境教育基金，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08,500千元。 5. 補助工程單位辦理橡膠瀝青鋪設相關工作等，需捐助、補助與獎助20,000千元。 6. 補助政府機關及民間團體辦理與資源回收有關之創新與研究發展等，需捐助、補助與獎助50,000千元。
23,973		補貼、獎勵、慰問、 照護與救濟	0	24,100	
148,303	05	資源回收調查、評估 與規劃、輔導	175,755	160,299	
146,054		服務費用	173,435	158,829	
67		郵電費	40	40	辦理廢機動車輛回收獎勵金審核、回收處理體系管理與規劃、評估、輔導等各項計畫資料郵寄，需郵電費40千元。
1,588		旅運費	2,000	1,969	1. 出席國際電子廢棄物回收管理夥伴會議，需國外旅運費120千元。 2. 出席東亞資源再生國際會議，需國外旅運費120千元。 3. 考察循環經濟廢容器生質塑膠及鋁箔包處理技術，需國外旅運費140千元。 4. 考察廢輪胎回收處理再利用，需國外旅運費95千元。 5. 考察廢機動車輛回收處理技術，需國外旅運費55千元。 6. 考察廢乾電池及廢照明光源回收管理制度及回收處理技術，需國外旅運費120千元。 7. 考察廢鉛蓄電池回收處理協會經驗交流與再利用實務，需大陸地區旅運費50千元。 8. 考察廢車回收拆解設備及技術，需大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途 別	計 畫 科 目	及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97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97		97	97	陸地區旅運費50千元。 9. 考察IE expo 2019國際環境博覽會，需大陸地區旅運費50千元。 10. 辦理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業管理輔導及受補貼機構申請案審核等工作之同仁差旅及各項審查會議之專家、學者交通等，需旅運費1,200千元。 辦理各項回收處理體系調查分析暨費率檢討評估等計畫會議資料、公文、契約印製等，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97千元。
144,302		專業服務費			171,298	156,723	1. 辦理資源回收管理平臺暨資訊系統整合與維運、資源回收物聯網推動及回收系統行動服務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14,000千元。 2. 辦理精進廢機動車輛回收處理管理體系暨廢車粉碎殘餘物減量研析、廢機動車輛回收獎勵金審核執行、精進廢車回收及稽核認證雲端作業，需專業服務費27,000千元。 3. 辦理應回收容器課費及責任業者管理精進、回收處理體系管理，需專業服務費9,500千元。 4. 辦理廢電子電器及資訊物品回收處理技術提升及輸出評估、廢電子電器及資訊物品產業調查暨回收體系評估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13,800千元。 5. 辦理廢輪胎橡膠瀝青鋪面長期使用成效驗證、廢輪胎廢鉛蓄電池回收清理與再生循環經濟體系運作檢討及方案規劃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9,400千元。 6. 辦理廢乾電池及廢照明光源回收管理及處理技術調查分析暨策略研擬，需專業服務費5,750千元。 7. 辦理精進應回收廢棄物稽核認證作業監督管理、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業及受補貼機構管理機制檢討精進，需專業服務費9,300千元。 8. 辦理執行機關資源回收工作成效輔導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途 別	計 畫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提升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6,500千元。 9. 辦理永續物料管理邁向循環經濟及國際合作工作，需專業服務費16,700千元。 10. 辦理評估及推動廢棄物減量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9,500千元。 11. 辦理資源回收再利用推動及循環經濟整體配套措施研析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10,000千元。 12. 辦理廢棄物網路申報相關系統運作及強化廢棄物與再生產品流向追蹤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17,000千元。 13. 辦理運用經濟誘因鼓勵民眾落實資源回收等環保行動工作及環境保護產品追蹤管理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7,000千元。 14. 辦理一般廢棄物採樣分析，建置全國一般廢棄物組成性質並統整歷年變動趨勢，需專業服務費5,000千元。 15. 辦理臺美環保技術合作協定第12號執行辦法-國際電子廢棄物管理聯盟、永續物料及循環經濟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2,600千元。 16. 推動資源回收管理國際環保合作與交流，辦理國際環境夥伴計畫及專案活動等行政支援事務；協助國際人士對我國資源回收推動之了解，出版英文環保政策電子刊物及製作英語暨西語多媒體簡報，需專業服務費6,100千元。 17. 辦理稽核認證團體監督查核評鑑等工作之各項會議專家學者出席、審查費等，需專業服務費2,148千元。
211		材料及用品費		290	290	
211		用品消耗		290	290	辦理推動全國執行機關加強資源回收工作等各項計畫之審查會議誤餐等，需用品消耗290千元。
38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		30	3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38		關手續費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30	30	辦理考核全國執行機關推動資源回收等工作租車，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30千元。
2,00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2,000	1,150	
2,000		購置無形資產	2,000	1,150	辦理資源回收管理資訊系統新增建置電腦軟體，需購置無形資產2,000千元。
84,555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04,888	106,114	
84,555	01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04,888	106,114	
47,766		用人費用	50,460	51,354	
64		正式員額薪資	105	252	召開資源回收管理基金管理會議委員報酬，需正式員額薪資105千元。
35,283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35,506	35,911	聘用人員46人薪資，需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35,506千元。
1,198		超時工作報酬	2,760	2,940	聘用人員超時加班費，需超時工作報酬2,760千元。
4,497		獎金	4,438	4,489	聘用人員年終獎金，需獎金4,438千元。
2,117		退休及卹償金	2,130	2,155	聘用人員離職儲金，需退休及卹償金2,130千元。
4,607		福利費	5,521	5,607	聘用人員勞、健保險費等，需福利費5,521千元。
31,721		服務費用	47,675	47,874	
680		水電費	1,572	1,572	辦理資源回收作業所需之辦公室水電費，需水電費1,572千元。
2,363		郵電費	2,590	2,440	辦理資源回收作業所需之辦公室郵寄、電話及數據通信費等，需郵電費2,590千元。
242		旅運費	280	280	召開資源回收管理基金管理會、費率審議委員會所需之交通費及執行各項行政工作之國內差旅費等，需旅運費280千元。
211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00	300	辦理資源回收作業各種公文、預算及決算等書表格式印刷，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300千元。
592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706	2,537	辦理資源回收作業房屋及機械等辦公設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本 年 預 算 數	上 年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186	保險費	210	180	備之維護保養，需修理保養及保固費1,706千元。
	27,050	一般服務費	33,327	32,999	辦理資源回收作業各類產物保險、辦公室保全及署外人士健保補充保費等，需保險費210千元。
	397	專業服務費	7,690	7,566	1. 辦理資源回收作業所需契約勞力36人需31,625千元，聘用人員體育活動費需92千元，共需一般服務費31,717千元。 2. 辦理會議室管理需272千元，承攬人力3人需1,248千元，共需一般服務費1,520千元。 3. 購買債券之帳戶維護費及手續費等，需一般服務費90千元。
	560	材料及用品費	1,320	1,320	1. 辦理行政輔助資訊系統及共構機房資訊設備監控與資安防護等資訊維護工作，需專業服務費7,240千元。
	21	使用材料費	147	147	2. 辦理員工訓練及費率審議委員會委員出席審查費等，需專業服務費450千元。
	539	用品消耗	1,173	1,173	辦理業務用公務車油料等，需使用材料費147千元。
	536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1,046	1,046	辦理辦公用各項文具紙張報紙等耗材及辦公設施、器具等非消耗品之購置、各項業務座談及審查會議誤餐等，需用品消耗1,173千元。
	216	地租及水租	216	216	辦理公務用停車位及場地租金，需地租及水租216千元。
	11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30	30	辦理業務用車輛租賃，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30千元。
	309	雜項設備租金	800	800	公務用影印機等設備租金，需雜項設備租金800千元。
	3,277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3,580	3,713	
	3,277	購置無形資產	3,580	3,713	1. 配合行政院資訊改造政策，辦理機房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分 類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共構所需作業系統等軟體擴充及汰換，需購置無形資產1,280千元。
				2. 辦理內網、公文系統改版及其他行政輔助資訊系統功能擴充，需購置無形資產2,300千元。
52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147	147	
30	消費與行為稅	30	30	公務車輛之牌照稅，需消費與行為稅30千元。
22	規費	117	117	公務車輛之燃料稅及訴訟規費等，需規費117千元。
643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660	660	
643	分擔	660	660	辦公室分擔大樓管理費，需分擔660千元。
647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766	847	
647	01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766	847	
647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766	847	
647	購建固定資產	766	847	1. 汰換電腦及數位投影機等設備，需購建固定資產507千元。 2. 配合行政院資訊改造政策，辦理機房共構所需伺服器等硬體擴充及汰換，需購建固定資產200千元。 3. 汰換電話總機語音阜等設備，需購建固定資產30千元。 4. 汰換飲水機等設備，需購建固定資產29千元。
1,695,505	總 計	2,168,556	2,081,827	

預算附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單 位	單 位 成 本 (元)或平均 利(費)率	數 量	預 算 數	說 明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2,062,902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係為達資源回收、垃圾減量之設立目標。積極辦理資源回收各類宣傳、責任業者申報繳費之查核稽催作業、補助獎勵地方政府執行資源回收業務、研訂各公告回收項目之合理費率、建置完善之回收體系及輔導回收處理業者之正常營運等多項業務，其效益無法獨立計算單位成本。
合 計				2,062,902	

本 頁 空 白

預算參考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6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目	108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07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3,284,013	資產	2,545,337	2,883,260	-337,923
3,156,090	流動資產	2,408,844	2,751,027	-342,183
3,076,972	現金	2,329,726	2,671,909	-342,183
14,869	應收款項	14,869	14,869	0
64,249	預付款項	64,249	64,249	0
71,186	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 及準備金	79,756	75,496	4,260
71,186	準備金	79,756	75,496	4,260
56,737	其他資產	56,737	56,737	0
56,737	什項資產	56,737	56,737	0
3,284,013	資產總額	2,545,337	2,883,260	-337,923
308,545	負債	317,115	312,855	4,260
228,344	流動負債	228,344	228,344	0
228,344	應付款項	228,344	228,344	0
80,201	其他負債	88,771	84,511	4,260
80,201	什項負債	88,771	84,511	4,260
2,975,468	基金餘額	2,228,222	2,570,405	-342,183
2,975,468	基金餘額	2,228,222	2,570,405	-342,183
2,975,468	基金餘額	2,228,222	2,570,405	-342,183
3,284,013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2,545,337	2,883,260	-337,923

註：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預計期末金額為27,346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 (決) 算 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2,062,902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2,062,902	
上年度預算數				1,974,866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1,974,866	
前年度決算數				1,610,303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1,610,303	
105年度決算數				1,489,791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1,489,791	
104年度決算數				1,376,869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1,376,869	

中華民國108年度

科 目	上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本 年 度 增 減 (-) 數	本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說 明
專任人員	48	-2	46	
聘用	48	-2	46	
兼任人員	23	0	23	
管理會委員	23	0	23	
總計	71	-2	69	

2-35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正式員 額薪資	聘僱人 員薪資	超時工 作報酬	獎 金	退 休 及 卹 償 金	福 利 費		合 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 計
				年 終 獎 金	退 休 及 離 職 金	分 擔 保 險 費	其 他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05	35,506	2,760	4,438	2,130	4,785	736	50,460	0	50,460
管理會委員	105	0	0	0	0	0	0	105	0	105
聘僱人員	0	35,506	2,760	4,438	2,130	4,785	736	50,355	0	50,355
合 計	105	35,506	2,760	4,438	2,130	4,785	736	50,460	0	50,460

註：1. 辦理資源回收作業，契約勞力需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31,625千元，承攬人力需外包費1,248千元。

2. 年終獎金編列依據為行政院各年度訂定之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編列人數為46人，金額為4,438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資源回收管理 計 畫	一般行政 管理計畫	一般建築及 設備計畫
47,766	51,354	用人費用	50,460	0	50,460	0
64	252	正式員額薪資	105	0	105	0
35,283	35,911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35,506	0	35,506	0
1,198	2,940	超時工作報酬	2,760	0	2,760	0
4,497	4,489	獎金	4,438	0	4,438	0
2,117	2,155	退休及卹償金	2,130	0	2,130	0
4,607	5,607	福利費	5,521	0	5,521	0
513,063	547,690	服務費用	610,647	562,972	47,675	0
680	1,572	水電費	1,572	0	1,572	0
2,488	2,620	郵電費	2,770	180	2,590	0
3,055	3,870	旅運費	3,901	3,621	280	0
10,176	18,503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8,503	18,203	300	0
592	2,537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706	0	1,706	0
186	180	保險費	210	0	210	0
27,050	32,999	一般服務費	33,327	0	33,327	0
468,836	485,409	專業服務費	548,658	540,968	7,690	0
823	1,770	材料及用品費	1,780	460	1,320	0
21	147	使用材料費	147	0	147	0
802	1,623	用品消耗	1,633	460	1,173	0
623	1,076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 費	1,116	70	1,046	0
233	216	地租及水租	216	0	216	0
81	6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00	70	30	0
309	800	雜項設備租金	800	0	800	0
5,924	6,13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 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6,346	2,000	3,580	766
647	847	購建固定資產	766	0	0	766
5,277	5,283	購置無形資產	5,580	2,000	3,580	0
53	147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147	0	147	0
30	30	消費與行為稅	30	0	30	0
23	117	規費	117	0	117	0
1,108,085	1,473,66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 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498,060	1,497,400	660	0
1,082,712	1,447,4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1,495,900	1,495,900	0	0
643	660	分擔	660	0	660	0
24,730	25,600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 救濟	1,500	1,500	0	0
19,168	0	短絀、賠償與支應退場支出	0	0	0	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資源回收管理 計 畫	一般行政 管理計畫	一般建築及 設備計畫
19,168	0	各項短絀	0	0	0	0
1,695,505	2,081,827	合 計	2,168,556	2,062,902	104,888	766

附

錄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環
資源回收
資本資產及長
中華民國

項 目	取得成本/ 舉債數	以前年度累 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 價/未攤銷 溢(折)價		
			增加	
			金額	類型
資產	221,626	16,614	6,346	
土地	142,142	-	-	
房屋及建築	60,092	8,904	-	
機械及設備	4,891	3,480	707	(1)
交通及運輸設備	2,383	2,212	30	(1)
雜項設備	2,172	2,018	29	(1)
電腦軟體	9,940	-	5,580	(1)
權利	6	-	-	

境保護署
管理基金
期負債明細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本年度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 (耗)/長期投資 評價變動數/溢 (折)價攤銷數	期末餘額
減少		主要增減 原因說明		
金額	類型			
2,753			973	207,632
-			-	142,142
-			992	50,196
478	(5)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報廢。	-62	1,702
-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112	89
134	(5)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報廢。	-69	118
2,138	(10)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攤銷。	-	13,382
3	(10)	主要減少原因為攤銷。	-	3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分 預 算 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目 次

中華民國108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3-1~3-6
二、預算主要表	
(一)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3-7~3-8
(二)現金流量預計表·····	3-9
三、預算明細表	
(一)基金來源明細表·····	3-11~3-12
(二)基金用途明細表·····	3-13~3-22
四、預算附表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3-23
五、預算參考表	
(一)預計平衡表·····	3-25
(二)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3-26
(三)員工人數彙計表·····	3-27
(四)用人費用彙計表·····	3-28
(五)各項費用彙計表·····	3-29
六、附錄	
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明細表·····	3-32~3-33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

為預防及整治土壤、地下水污染，確保土地及地下水資源永續利用，依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第 28 條規定，中央主管機關得對公告之物質，依其產生量及輸入量，向製造者及輸入者徵收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並成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依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第 28 條第 3 項規定，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專款專用於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相關指定用途，藉以推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工作，達資源永續利用，改善生活環境，維護國民健康。

二、施政重點

（一） 確保我國土壤及地下水品質安全

1. 進行污染場址所應採取之應變必要措施，減輕污染危害或避免污染擴大。
2. 協調各單位共同保護農地品質，維護民眾飲食安全。
3. 完備全國工業場址污染預防管理機制。
4. 定期地下水水質監測，掌握全國背景水質分布。
5. 建置土壤、地下水環境品質資料庫，強化系統管理整合。

（二） 完善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規制度

1. 完備全國土壤、地下水污染管理策略，健全場址管理整體架構。
2. 建構公平合理徵收制度，妥善規劃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
3. 加強各類型污染責任人之求償，落實污染者負責原則。

（三） 加速污染場址整治

1. 加速各類列管場址巡查及污染整治，積極追查各類污染源頭。
2. 進行污染場址查證、評估、管制及緊急應變技術支援。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四) 推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技術之發展，提升國內專業知識

1. 建立核心技術與創新研究，發展環境污染鑑識技術。
2. 引進新穎調查與整治技術，推動既有技術優化。
3. 透過國際合作與國際接軌，整合環保資源工程產業資源及培育本土專業人才。

三、組織概況

(一) 基金之主管機關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二) 本基金設置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管理會，辦理有關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事宜。管理會得置委員 11 人至 23 人，其中 1 人為召集人，由本署署長兼任；1 人為副召集人，由署長指定副署長 1 人兼任；其餘委員，由本署署長就各領域專長之專家、學者遴聘之，任期 2 年，其中專家學者不得少於委員總人數三分之二。

(三) 本管理會置執行秘書 1 人，承本署署長之命，綜理會務；另置副執行秘書、組長、副組長及所屬工作人員若干人，由本署現職人員派兼之，襄理會務與辦理所任事務；必要時，得依規定聘僱。

(四) 基金管理會之任務：

1. 本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之審理。
2. 本基金年度預算、決算之審理。
3. 全國性土壤、底泥及地下水污染預防與整治重大政策、方案、計畫及規劃之諮詢建議。
4. 其他有關事項。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之特別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

- (一) 徵收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計畫：係依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第 28 條第 1 項規定，對公告之物質，依其產生量及輸入量，徵收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本年度預計收入 11 億 3,800 萬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11 億 6,000 萬 2 千元，減少 2,200 萬 2 千元，主要係因廢棄物徵收項目之出廠量較原規劃減少，減列該項徵收收入所致。
- (二) 財產收入計畫：係為提高基金運用績效，將未支用之基金賸餘轉存定期存款孳息之收入。本年度預計收入 953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1,098 萬 9 千元，減少 145 萬 3 千元，主要係配合銀行利率調降減列定期存款利息收入所致。

二、基金用途：

- (一)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為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業務所需經費約 13 億 2,921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7,182 萬 7 千元，係為協助地方政府加速受污染農地之改善工作，增列補助相關污染改善經費所致。
 - 1.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策略規劃：
 - (1) 進行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徵收審核、退費複核及徵收規劃運用等。
 - (2) 進行土壤、地下水及底泥環境品質管理，健全污染整治工作架構。
 - (3) 推動污染土地再利用與示範場址管理等相關工作。
 - (4) 進行相關評核與基金求償、訴訟等業務。
 - (5) 維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資料管理。
 - (6)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相關法規及教育講習。
 - 2.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應變及整治之推動：
 - (1) 辦理全國高污染潛勢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及管理等相关工作。
 - (2) 進行疑似相關土壤、地下水之污染應變及查證。
 - (3) 列管場址之整治評估、監督等工作之執行。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4) 定期進行全國區域性地下水監測，有效掌握地下水背景水質狀況。

(5) 辦理土壤、地下水品質特徵等相關背景值調查工作。

3. 提升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及整治技術工作：

(1)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人才培育與國際交流合作。

(2) 建立臺灣核心技術創新研究，發展多元農地整治與環境污染鑑識技術。

(3) 引進綠色永續型整治技術概念，建立污染場址調查、整治技術之執行架構。

(4) 補捐助公私立大學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研究與模場試驗計畫。

4. 補助地方政府執行土壤、地下水污染整治相關工作：

(1)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及查證。

(2) 進行污染場址列管所需之相關管制、控制及驗證等工作。

(3) 加速各類列管場址整治與農地污染適當措施改善。

(4) 執行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時所需採取之緊急處理作業。

(二)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為辦理基金行政業務所需經費約 6,453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減少 20 萬 8 千元，主要係減列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行政事務工作等經費所致。

(三)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為辦理基金業務購置電腦及相關設備所需經費約 140 萬元，較上年度增加 81 萬 5 千元，主要係增列汰換電腦設備及辦公空間調整改良等經費所致。

參、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 11 億 4,753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1 億 7,099 萬 1 千元，減少 2,345 萬 5 千元，約 2.00%，主要係因廢棄物徵收項目之出廠量較原規劃減少，減列該項徵收收入所致。

(二) 本年度基金用途 13 億 9,515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3 億 2,271 萬 6 千元，增加 7,243 萬 4 千元，約 5.48%，係為協助地方政府加速受污染農地之改善工作，增列補助相關污染改善經費所致。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差短 2 億 4,761 萬 4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5,172 萬 5 千元，增加 9,588 萬 9 千元，約 63.20%，將移用以前基金餘額 2 億 4,761 萬 4 千元支應。

肆、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強化事業廢水管理與再利用及土壤與地下水污染整治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整治復育完成	1. 解除列管污染事業場址累計處	600 處
		2. 解除列管污染農地面積	100 公頃

伍、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前（106）年度決算結果及績效達成情形：

（一）前年度決算結果：

1. 基金來源：決算數 11 億 7,860 萬 7 千元，較預算數增加 1 億 1,571 萬 3 千元，約 10.89%，主要係彰化縣政府繳回依法向農地污染之電鍍業者求償之改善費用及補助各地方政府執行計畫之罰款等，致雜項收入增加。
2. 基金用途：決算數 13 億 3,936 萬 2 千元，較預算數減少 7,547 萬 7 千元，約 5.33%。
3. 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決算短絀 1 億 6,075 萬 5 千元，較預算數減少 1 億 9,119 萬 1 千元，約 54.32%，主要係基金來源決算數較預算數增加，致短絀減少。

（二）前(106)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強化事業廢水管理與再利用及土壤與地下水污染整治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整治復育完成	500 處	106 年解除列管污染事業場址累計 534 處，達預計目標 106.8%。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二、上(107)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績效達成情形：

(一) 上年度預算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1. 基金來源：預算分配數 2 億 3,177 萬 4 千元，實際執行數 3 億 3,049 萬 1 千元，執行率 142.59%，主要係因整治費徵收金額係依繳費業者實際進口及產製量變動，且核定工程保險退費金額之業者，於本季提出申請退費較預估數少，致實際徵收收入較預算數增加。
2. 基金用途：預算分配數 3 億 7,795 萬元，實際執行數 3 億 1,072 萬元，執行率 82.21%。
3. 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預算分配數短絀 1 億 4,617 萬 6 千元，實際數賸餘 1,977 萬 1 千元。

(二) 上(107)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強化事業廢水管理與再利用及土壤與地下水污染整治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整治復育完成	至 107 年 6 月止，共累計解除列管 565 處污染場址，已達 107 年度預定績效指標 550 處之 102.7%。

預算主要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
	1,178,607		基金來源	1,147,536	1,170,991	-23,455
	1,066,897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138,000	1,160,002	-22,002
	1,066,897		污染整治收入	1,138,000	1,160,002	-22,002
	10,703		財產收入	9,536	10,989	-1,453
	4		財產處分收入	0	0	0
	10,699		利息收入	9,536	10,989	-1,453
	101,007		其他收入	0	0	0
	101,007		雜項收入	0	0	0
	1,339,362		基金用途	1,395,150	1,322,716	72,434
	1,286,184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329,213	1,257,386	71,827
	52,812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64,537	64,745	-208
	366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400	585	815
	-160,755		本期賸餘（短絀）	-247,614	-151,725	-95,889
	2,399,267		期初基金餘額	2,086,787	2,032,821	53,966
	0		解繳公庫	0	0	0
	2,238,512		期末基金餘額	1,839,173	1,881,096	-41,923

註：1. 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預算案數。

2. 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一、基金來源：

本年度預計收入 11 億 4,753 萬 6 千元：

(一)污染整治收入 11 億 3,800 萬元。(詳 3-11~3-12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二)利息收入 953 萬 6 千元。(詳 3-12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二、基金用途：

本年度預計支出 13 億 9,515 萬元：

(一)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3 億 2,921 萬 3 千元。(詳 3-13~3-20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1.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策略規劃 1 億 8,634 萬 5 千元。

2.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應變及整治之推動 1 億 9,385 萬 6 千元。

3.提升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及整治技術工作 1 億 2,901 萬 1 千元。

4.補助地方政府執行土壤、地下水污染整治相關工作 8 億 2,000 萬 1 千元。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6,453 萬 7 千元。(詳 3-20~3-22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40 萬元。(詳 3-22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三、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短絀 2 億 4,761 萬 4 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247,614		
	調整非現金項目			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47,614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0		
	減少其他資產			0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0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0		
	增加其他資產			0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0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247,61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095,63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848,020		

本 頁 空 白

預算明細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138,000	
污染整治收入				1,138,000	1. 依據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第28條規定，中央主管機關為整治土壤、地下水污染，得對公告之物質，依其產生量及輸入量，向製造者及輸入者徵收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 2. 依據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收費辦法第9條規定，已繳納整治費之進口物質於出口時，其繳費人得依前一季實際出口數量，向中央主管機關申請退還其已繳納整治費費額70%，並得充作其後應繳納費額之一部分。退費之申請應於出口之下兩季結束前提出。 3. 依據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收費辦法第10條規定，繳費人投保環境損害責任險或等同效益保險及新投資於預防土壤、地下水污染有直接效益之設備或工程所實際支出費用，得以會計年度為計算單元，申請退還部分實際繳納之整治費。經審查核定者，其退費金額，以其前一年度實際繳納整治費費額25%為上限，並得充作其後應繳納費額之一部分。 4. 預估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收入1,138,000千元。因應105年12月30日修正公告「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收費辦法」，依照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新公告之費率與繳費對象，預估擴大費基、調整費率與分配比率後之108年整治費收入。 (1)石油系有機物：13.2元/噸×43,058,124公噸=568,367千元。 (2)含氯碳氫化合物：43.8元/噸×1,816,747公噸=79,574千元。 (3)非石油系有機物：22.9元/噸×33,244公噸=761千元。 (4)農藥：65.9元/噸×164公噸=11千元。 (5)重金屬及重金屬化合物：74.2元/噸×612,803公噸=45,470千元。 (6)其他：83元/噸×5,898公噸=490千元。 (7)廢棄物(含鋼胚與煤)：5.3元/噸×83,646,558公噸=443,327千元。
財產收入				9,536	
利息收入				9,536	本年度基金孳息收入9,536千元 1. 專戶利息：588,282千元×0.08%=471千元。 2. 定存利息：1,850,000千元×0.49%=9,065千元。
總計				1,147,536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1,286,184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329,213	1,257,386	
193,658	01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策略規劃	186,345	196,547	
110,191	服務費用	109,295	114,319	
124	郵電費	100	50	寄送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策略規劃之研商、說明、法令宣導及公聽等會議資料，需郵電費100千元。
250	旅運費	1,500	500	辦理整治費現場查核、污染土壤離場管理及推動污染場址管理等相關策略推動工作之差旅費及專家學者出席研商、審查等工作會議之交通費用，需旅運費1,500千元。
6,226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6,825	6,825	1.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業務宣傳、溝通之活動等相關宣導費，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6,725千元(業務宣導5,225千元及廣告費1,500千元)。 2. 推動污染整治策略工作之公聽、審查及研商等相關會議所需說明資料之印刷費，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100千元。
103,591	專業服務費	100,870	106,944	1.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徵收申報審理與退費稽核等作業，需專業服務費23,100千元。 2. 進行徵收規劃與運用等相關業務，需專業服務費5,900千元。 3.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風險評估管理與平台運作等業務，需專業服務費6,300千元。 4. 進行底泥品質管理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4,100千元。 5. 進行污染土壤離場管理與追蹤查核等相關工作，需專業服務費4,200千元。 6. 執行公告事業用地污染評析及查核等相關業務，需專業服務費7,000千元。 7. 推動全國土壤、地下水污染管理工作，需專業服務費9,300千元。 8. 進行污染場址土地再利用管理與推動等業務，需專業服務費12,00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業 用	務 途	計 別	畫 科	及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9. 健全場址管理整體架構，進行相關業務策略推動與資料維護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17,670千元。 10.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相關法規研析及訴訟求償，需專業服務費10,000千元。 11. 進行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策略規劃等相關工作所需專家學者之審查、諮詢等費用，需專業服務費1,300千元。
		25		材料及用品費				30	50	
		25		用品消耗				30	50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策略管理之相關工作計畫審查、研商等會議誤餐等，需用品消耗30千元。
		13,253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6,120	14,978	
		13,253		購置無形資產				6,120	14,978	1. 維運土壤及地下水數據資料分析、管理與整合等，需購置無形資產3,830千元。 2.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相關策略推動工作所需之應用系統維護作業，需購置無形資產2,290千元。
		1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0	0	
		1		規費				0	0	
		70,188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70,900	67,200	
		70,188		捐助、補助與獎助				70,900	67,200	1. 補助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相關研討會，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000千元。 2. 依環境教育法第8條第2項規定，補助撥入環境教育基金，需捐助、補助與獎助69,900千元。
		241,609	02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應變及整治之推動				193,856	249,532	
		237,672		服務費用				190,629	243,012	
		1		郵電費				200	200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場址查核等工作，需召開相關說明、研商及聯繫會議公文資料等寄送費用，需郵電費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別 及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178		旅運費	1,100	350	200千元。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調查、應變及污染場址監督查核等所需差旅費，及專家學者出席研商、審查等相關工作會議之交通費，需旅運費1,100千元。
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80	100	推動各類高污染潛勢調查、應變及場址監督查核等工作，舉辦有關研商、說明及公聽會等所需印刷會議資料，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80千元。
237,493		專業服務費	189,249	242,362	1. 辦理全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潛勢調查及管理相關業務，需專業服務費61,919千元。 (1)全國事業場址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潛勢評估、調查及管理。 (2)地下儲槽系統管理檢討及評估等。 (3)產業用地地下水潛在污染源調查及品質管理。 (4)辦理特定高污染潛勢區土壤、地下水污染及底泥介質等調查工作。 2. 進行疑似相關土壤、地下水污染場址之污染應變調查及查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12,000千元。 3. 進行污染列管場址評估、管制及改善等工作之執行，需專業服務費25,280千元。 4. 辦理區域性監測井地下水監測等，需專業服務費27,000千元。 5. 辦理土壤品質特徵及地下水關切物質調查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28,100千元。 6. 強化廢棄物流向追蹤及棄置場址管理工作，並維護相關申報系統正常運作，避免棄置廢棄物污染土壤及地下水之情形，需專業服務費16,000千元。 7. 為強化化學物質之管理，預防污染土壤、地下水，辦理化學物質運作流向勾稽檢查、評估調查，並擴充資料庫及系統維護等，需專業服務費13,00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別	畫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8. 依行政院102年5月31日院臺環字第1020032026號函核定「建構寧適家園計畫」，復於106年5月16日院臺環字第1060013415號函核定，修正延長計畫期程至108年，辦理化學物質安全資訊及排放流布等資料庫應用於土壤污染潛勢地區分析並強化管制工作；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總經費30,000千元，執行期間103年至108年，屬跨年度連續性預算（103年度至107年度已編列25,000千元），本年度編列第6年經費5,000千元。
	9	材料及用品費		134	50	9. 辦理高污染潛勢調查、應變及場址查核等相關工作之執行成效，所需專家學者之審查等費用，需專業服務費950千元。
	9	用品消耗		134	50	辦理疑似污染區調查、污染案件應變及場址監督查核等工作所需現場消耗性用品，需用品消耗134千元。
	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93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93	0	辦理污染案件現場調查、查證及污染案件應變等工作所需車輛租賃費用，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93千元。
3,928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3,000	6,470	
1,694		購建固定資產		0	0	
2,234		購置無形資產		3,000	6,470	1. 依行政院105年1月13日院臺環字第1040071711號函核定「時空資訊雲落實智慧國土-環保署計畫（105年至109年）」辦理圖資更新、蒐集及維護，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總經費10,000千元，執行期間105至109年，屬跨年度連續性計畫，（105年度編列5,000千元，106及107年度各編列1,250千元，109年度以後經費需求1,250千元），本年編列第4年經費，需購置無形資產1,25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146,510	03 提升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及整治技術工作		129,011	154,240	2. 辦理運作中高污染潛勢工廠土水污染等管理工作所需辦理應用系統維護作業，需購置無形資產1,750千元。
112,589	服務費用		97,545	123,502	
1	郵電費		10	0	寄送研究模場試驗計畫與提升本土調查技術等公文、報告書相關資料，需郵電費10千元。
1,249	旅運費		1,995	1,475	1. 辦理新興技術試驗、鑑識技術及研究模場等提升技術能力相關工作之差旅費及專家學者出席各項工作相關審查、諮詢會議之交通費，需旅運費900千元。 2. 參加國際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調查、整治及管理相關研討會，需國外旅費825千元，其中： (1) 東北亞國家主辦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國際研討會、論壇或會議，進行雙邊交流合作需160千元。 (2) 東南亞國家主辦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國際研討會、論壇或會議，進行雙邊交流合作需195千元。 (3) 美國SuRF國際組織有關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永續整治研討會需100千元。 (4) 德國第21屆土壤、地下水修復和開挖國際會議需135千元。 (5) 荷蘭第21屆土壤處理應用國際研討會ICAST 2019需135千元。 (6) 美國地球物理協會秋季研討會需100千元。 3. 參加國際會議及進行相關交流活動等，需大陸地區旅費270千元，其中： (1) 北京土壤、地下水及底泥國際研討會、論壇或會議需100千元。 (2) 南京污染場址再利用國際研討會、論壇或會議需82千元。 (3) 上海IE expo 2019國際環博暨研討會需88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2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0	0	辦理推動綠色整治技術及研究模場等提升技術能力工作有關研討、審查會議所需文件資料印刷費，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20千元。
111,337		專業服務費	95,520	122,027	1.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技術國際研討會，進行交流合作、成果展示及人才培育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16,500千元。 2. 進行污染場址之適用技術試驗等相關工作，需專業服務費22,000千元。 3. 建置油品污染鑑識技術等相關工作，需專業服務費9,100千元。 4. 研析農地重金屬污染潛在風險與作物管理等相關工作，需專業服務費4,000千元。 5. 推動綠色整治技術與建立整治技術驗證等業務，需專業服務費9,400千元。 6. 推動污染土壤處理技術多元發展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2,800千元。 7. 進行環境推估模式之發展分析及提升本土化污染調查、整治技術能力等，需專業服務費6,720千元。 8. 開發檢測技術及執行環境流布、污染場址現況調查等所需之樣品快速檢測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24,000千元。 9. 為提升國內污染整治能力等辦理各項工作審查、研討會議而需專家學者出席審查、諮詢費用，需專業服務費1,000千元。
5,991		材料及用品費	396	410	
5,991		用品消耗	396	410	辦理土壤、地下水及底泥品質評估所需檢測樣品材料費及審查會議、活動所需消耗性用品等，需用品消耗396千元。
67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70	50	
27		地租及水租	30	20	辦理國際技術交流或提升技術能力等相關活動所需大型會議場地，需地租及水租3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4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40	30	辦理提升污染整治技術能力等相關業務活動所需車輛租金，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40千元。
	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000	278	
	0	購置無形資產	1,000	278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綠色整治技術等提升技術能力相關工作所需之應用系統維護作業，需購置無形資產1,000千元。
27,863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0,000	30,000	
27,863		捐助、補助與獎助	30,000	30,000	補助公私立大學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研究與模場試驗計畫等，需捐助、補助與獎助30,000千元。
704,407		04 補助地方政府執行土壤、地下水污染整治相關工作	820,001	657,067	
170		服務費用	0	450	
63		旅運費	0	100	
107		專業服務費	0	350	
1		材料及用品費	0	50	
1		用品消耗	0	50	
704,236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820,001	656,567	
700,790		捐助、補助與獎助	820,001	653,067	1. 協助及補助地方政府針對污染場址之調查、評估、管制及整治監督計畫等之執行，需捐助、補助與獎助792,501千元。 (1)補助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相關之調查及查證等工作。 (2)進行土壤及地下水高污染潛勢場址、區域補充調查、監測等相關工作。 (3)依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管制區實際狀況所進行之相關應變必要措施。 (4)污染列管場址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範圍評估及整治監督等工作之執行。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5)進行全國受污染農地之污染改善與配合改善所需停止耕種之補償作業等相關經費。 (6)執行土壤、地下水污染時所需採取之緊急處理作業。 2. 辦理地方政府執行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業務之成效作業，需捐助、補助與獎助3,500千元。 3. 補助地方政府加強環境雜草管理，減少除草劑使用及其管理、評估、調查等工作，避免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需捐助、補助與獎助9,000千元。 4. 補助地方政府協助畜牧業申請畜牧糞尿沼液沼渣作為農地肥分使用計畫、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水質、沼液沼渣成分檢測作業等工作，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5,000千元。
	3,446	補貼、獎勵、慰問、 照護與救濟	0	3,500	
	52,812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64,537	64,745	
	52,812	01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64,537	64,745	
	397	用人費用	600	600	
	112	正式員額薪資	180	180	召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管理會議委員報酬，需正式員額薪資180千元。
	285	超時工作報酬	420	420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相關業務，需超時工作報酬420千元。
	49,739	服務費用	58,395	58,006	
	381	水電費	696	696	推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業務所需之辦公室水、電費等，需水電費696千元。
	950	郵電費	1,530	1,540	辦理污染整治業務所需之郵資、電話費及網路數據通信費等，需郵電費1,530千元。
	1,245	旅運費	500	2,200	召開基金管理會議及推動污染整治業務，需旅運費500千元。
	329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400	400	辦理業務所需各式報告書、公文及預、決算書表、帳簿等資料，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40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371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142	1,730	維持辦公房屋、公務車及其他設備正常運作所需維修，需修理保養及保固費2,142千元。
	112	保險費	190	190	辦公室保全、房屋及公務車保險等，需保險費190千元。
	39,471	一般服務費	47,547	47,337	針對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業務相關所需契約勞力49人需46,552千元，承攬人力2人需832千元，會議室管理費用等需163千元，共需一般服務費47,547千元。
	6,880	專業服務費	5,390	3,913	1. 辦理行政輔助資訊系統維護及共構機房資訊設備監控與資安防護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5,280千元。 2.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員工訓練，需專業服務費110千元。
	666	材料及用品費	1,390	1,350	
	45	使用材料費	450	410	辦公室修繕所耗用之建築材料及相關設備耗損所需零件置換等費用，需使用材料費450千元。
	621	用品消耗	940	940	業務辦公用之各類文具紙張、碳粉等一般業務所需用品及辦公器具、物品等非消耗品，需用品消耗940千元。
	207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440	420	
	11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0	0	辦理業務用車輛租金，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20千元。
	196	雜項設備租金	420	420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業務所需租用之影印機等事務性設備租金，需雜項設備租金420千元。
	1,445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3,320	3,980	
	1,445	購置無形資產	3,320	3,980	1. 配合行政院資訊改造政策，辦理共構機房系統軟體擴充及汰換，需購置無形資產400千元。 2. 辦理公文系統改版及其他行政輔助資訊系統功能擴充，需購置無形資產2,92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23	15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消費與行為稅	26 16	23 15	公務車輛之牌照稅，需消費與行為稅16千元。
8		規費	10	8	公務車輛之燃料稅及行政規費等，需規費10千元。
334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66	366	
10		會費	30	30	參加學術研究團體等，需會費30千元。
324		分擔	336	336	分擔辦公室大樓管理費等，需分擔336千元。
1		其他	0	0	
1		其他支出	0	0	
366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400	585	
366	01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400	585	
366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400	585	
366		購建固定資產	1,400	585	1. 因應需求辦理辦公室空間調整及改良，需購建固定資產440千元。 2. 汰換辦理污染整治業務所需之公務用電腦設備，需購建固定資產760千元。 3. 配合行政院資訊改造政策，辦理機房共構所需伺服器等硬體擴充及汰換，需購建固定資產200千元。
1,339,362		總計	1,395,150	1,322,716	

預算附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單 位	單 位 成 本 (元)或平均 利(費)率	數 量	預 算 數	說 明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329,213	預計將於108年累積完成 整治600處污染場址。土 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係為健全土壤及地下水污 染整治法規，規劃並建立 我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之 緊急應變措施，研擬污染 整治因應策略，及加強對 污染源查證、管制、控制 、整治、監督等各項業務 ，其工作效益無法獨立計 算單位成本。
合 計				1,329,213	

本 頁 空 白

預算參考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6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目	108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07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2,717,473	資產	2,318,134	2,565,748	-247,614
2,708,554	流動資產	2,309,215	2,556,829	-247,614
2,247,359	現金	1,848,020	2,095,634	-247,614
296,647	應收款項	296,647	296,647	0
164,548	預付款項	164,548	164,548	0
3,551	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 及準備金	3,551	3,551	0
3,551	準備金	3,551	3,551	0
5,368	其他資產	5,368	5,368	0
5,368	什項資產	5,368	5,368	0
2,717,473	資產總額	2,318,134	2,565,748	-247,614
478,961	負債	478,961	478,961	0
211,248	流動負債	211,248	211,248	0
211,248	應付款項	211,248	211,248	0
267,713	其他負債	267,713	267,713	0
267,713	什項負債	267,713	267,713	0
2,238,512	基金餘額	1,839,173	2,086,787	-247,614
2,238,512	基金餘額	1,839,173	2,086,787	-247,614
2,238,512	基金餘額	1,839,173	2,086,787	-247,614
2,717,473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2,318,134	2,565,748	-247,614

註：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預計期末金額為39,784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 (決) 算 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1,329,213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329,213	
上年度預算數				1,257,386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257,386	
前年度決算數				1,286,184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286,184	
105年度決算數				1,321,434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321,434	
104年度決算數				1,272,021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272,021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上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本 年 度 增 減 (-) 數	本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說 明
兼任人員		32	0	32	
管理會委員		23	0	23	
其他兼任人員		9	0	9	
總 計		32	0	32	

註：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業務所需契約勞力49人，承攬人力2人。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正式員 額薪資	聘僱人 員薪資	超時工 作報酬	獎 金		退 休 及 卹 償 金	福 利 費			合 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 計
				年 獎	終 金		分 保	擔 險	其 他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80	0	0	0	0	0	0	0	0	180	420	600
管理會委員	180	0	0	0	0	0	0	0	0	180	0	180
其他兼任人員	0	0	0	0	0	0	0	0	0	0	420	420
合 計	180	0	0	0	0	0	0	0	0	180	420	600

註：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業務，契約勞力需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46,552千元，承攬人力需外包費832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土壤及地下水 污染整治計畫	一般行政 管理計畫	一般建築及 設備計畫
397	600	用人費用	600	0	600	0
112	180	正式員額薪資	180	0	180	0
285	420	超時工作報酬	420	0	420	0
510,361	539,289	服務費用	455,864	397,469	58,395	0
381	696	水電費	696	0	696	0
1,076	1,790	郵電費	1,840	310	1,530	0
2,985	4,625	旅運費	5,095	4,595	500	0
6,557	7,325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7,325	6,925	400	0
371	1,73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142	0	2,142	0
112	190	保險費	190	0	190	0
39,471	47,337	一般服務費	47,547	0	47,547	0
459,408	475,596	專業服務費	391,029	385,639	5,390	0
6,692	1,910	材料及用品費	1,950	560	1,390	0
45	410	使用材料費	450	0	450	0
6,647	1,500	用品消耗	1,500	560	940	0
274	47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603	163	440	0
27	20	地租及水租	30	30	0	0
51	3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53	133	20	0
196	420	雜項設備租金	420	0	420	0
18,992	26,291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 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4,840	10,120	3,320	1,400
2,060	585	購建固定資產	1,400	0	0	1,400
16,932	25,706	購置無形資產	13,440	10,120	3,320	0
24	23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26	0	26	0
15	15	消費與行為稅	16	0	16	0
9	8	規費	10	0	10	0
802,621	754,133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 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921,267	920,901	366	0
10	30	會費	30	0	30	0
798,841	750,267	捐助、補助與獎助	920,901	920,901	0	0
324	336	分擔	336	0	336	0
3,446	3,500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 救濟	0	0	0	0
1	0	其他	0	0	0	0
1	0	其他支出	0	0	0	0
1,339,362	1,322,716	合 計	1,395,150	1,329,213	64,537	1,400

本 頁 空 白

附

錄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環
土壤及地下水
資本資產及長
中華民國

項 目	取得成本/ 舉債數	以前年度累 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 價/未攤銷 溢(折)價	增加	
			金額	類型
資產	171,078	29,958	14,840	
土地	70,434	-	-	
房屋及建築	27,434	4,135	440	(1)
機械及設備	26,887	20,302	960	(1)
交通及運輸設備	2,839	2,778	-	
雜項設備	3,415	2,743	-	
電腦軟體	40,069	-	13,440	(1)

境保護署
污染整治基金
期負債明細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本年度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 (耗)/長期投資 評價變動數/溢 (折)價攤銷數	期末餘額
減少		主要增減 原因說明		
金額	類型			
5,377	(5)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報廢。	1,494	149,089
-			-	70,434
-			461	23,278
779			815	5,951
-			15	46
-	(10)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攤銷。	203	469
4,598			-	48,911

水污染防治基金
分 預 算 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目 次

中華民國108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4-1~4-5
二、預算主要表	
(一)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4-7~4-8
(二)現金流量預計表·····	4-9
三、預算明細表	
(一)基金來源明細表·····	4-11~4-13
(二)基金用途明細表·····	4-14~4-19
四、預算附表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4-21
五、預算參考表	
(一)預計平衡表·····	4-23
(二)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4-24
(三)員工人數彙計表·····	4-25
(四)用人費用彙計表·····	4-26
(五)各項費用彙計表·····	4-27
六、附錄	
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明細表·····	4-30~4-31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

為防治水污染，確保水資源之清潔，依水污染防治法第 11 條第 1 項規定，中央主管機關對於排放廢（污）水於地面水體之事業及污水下水道系統（不含公共污水下水道系統及社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依其排放之水質水量或依中央主管機關規定之計算方式核定其排放之水質水量，徵收水污染防治費，專供水污染防治之用，以加速水污染防治工作，達成維護生態體系、改善生活環境，增進國民健康之目標。

二、施政重點

- （一）辦理水污染防治費徵收對象確認、清查及申報繳費查核作業。
- （二）維護更新水污染防治費申報管理作業系統及擴充相關功能。
- （三）檢討及精進水污染防治費徵收制度。
- （四）推動河川污染整治及水源水質維護。
- （五）辦理事業廢水及工業區污水下水道管理。
- （六）辦理水體污染管理及緊急應變。
- （七）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水污染防治及水污染防治費查核追繳工作。

三、組織概況

- （一）基金之主管機關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 （二）訂定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範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事宜。
- （三）為研商及審議水污染防治費徵收費率，本基金依法設費率審議委員會，由主任委員遴聘環境保護團體代表、學者、專家、社會公正人士、政府機關代表及環保署代表組成；任期二年，期滿得續聘之，均為無給職。
- （四）基金管理會置執行秘書及副執行秘書各一人，工作人員若干人，就環保署現職人員派兼之，必要時，得依規定聘僱。
- （五）基金管理會之任務：
 - 1. 本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之審議。
 - 2. 本基金年度預算、決算之審議。
 - 3. 本基金運用執行情形之考核。
 - 4. 其他有關事項。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之特別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基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

- (一) 徵收水污染防治費計畫：係依水污染防治法第 11 條第 1 項規定，對於排放廢(污)水於地面水體之事業及污水下水道系統(不含公共污水下水道系統及社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依其排放之水質水量或依中央主管機關規定之計算方式核定其排放之水質水量，徵收水污染防治費，及自本署收取違反水污染防治法追繳之所得利益及裁處罰鍰之 20%撥入金額，本年度預計收入 1 億 7,466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1 億 2,587 萬元，增加 4,879 萬 1 千元，主要係預估水污染防治費收入增加所致。
- (二) 財產收入計畫：係基金賸餘存款孳息之收入，本年度預計收入 15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3 萬元，增加 12 萬 8 千元，主要係基金存款金額略增，使孳息收入增加所致。

二、基金用途：

- (一) 水污染防治計畫：為辦理水污染防治業務所需經費約 1 億 5,381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4,196 萬元，主要係增列辦理水污染防治費徵收作業及水體水質改善工作等經費所致。
 - 1. 水污染防治費徵收作業及績效管理：
 - (1) 清查應繳納水污染防治費之對象，辦理申報案件之繳費、審核、對帳及管理等工作。
 - (2) 持續更新及維護水污染防治費申報管理作業系統及擴充相關功能，完備資料建檔管理。
 - (3) 檢討及精進水污染防治費徵收制度，配合法令規定辦理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
 - 2. 水污染防治及水體水質改善：
 - (1) 推動河川污染整治及水源水質維護，改善水體水質。
 - (2) 辦理事業廢水及工業區污水下水道管理。
 - (3) 辦理水體污染管理及緊急應變。
 - (4)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水污染防治及水污染防治費查核、追繳等工作。
- (二)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為辦理基金行政業務所需經費約 524 萬 9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113 萬 5 千元，主要係辦理行政輔助資訊系統、共構機房資訊設備監控與資安防護等相關資訊維護經費增加所致。
- (三)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為辦理基金業務購置電腦及其週邊設備所需經費約 20 萬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元，較上年度減少 10 萬元，主要係評估購置需求後減列經費所致。

參、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一)本年度基金來源 1 億 7,481 萬 9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2,590 萬元，增加 4,891 萬 9 千元，約 38.86%，主要係預估水污染防治費收入增加所致。

(二)本年度基金用途 1 億 5,926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1,626 萬 7 千元，增加 4,299 萬 5 千元，約 36.98%，主要係辦理水污染防治費徵收作業及水體水質改善等經費增加所致。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 1,555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963 萬 3 千元，增加賸餘 592 萬 4 千元，約 61.50%，備供以後年度財源。

肆、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強化事業廢水管 理與再利用及土 壤與地下水污染 整治	應繳納水污染防治費 之工業區專用污水下 水道系統（核准許可 廢污水排放量達 2,000CMD 以上者）、 事業（核准許可廢污 水排放量達 15,000CMD 以上者） 及發電廠查核率	實際完成查核家數÷應 查核家數×100%	96%

伍、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前(106)年度決算結果及績效達成情形：

(一)前年度決算結果：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 1.基金來源：決算數 2 億 4,508 萬 1 千元，較預算數增加 1 億 2,438 萬 9 千元，約 103.06%，主要係因業者依據「海洋棄置費收費辦法」規定繳納海洋棄置費，因 106 年執行海洋疏浚量較大，致基金收入增加。而海洋污染防治業務已於 107 年 4 月 28 日移由「海洋委員會」執行，故後續無海洋棄置費收入。
- 2.基金用途：決算數 9,870 萬 1 千元，較預算數減少 707 萬 2 千元，約 6.69%。
- 3.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決算賸餘 1 億 4,638 萬元，較預算數增加 1 億 3,146 萬 1 千元，約 881.16%，主要係基金來源決算數較預算數增加，致賸餘增加。

(二) 前(106)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強化事業廢水管理與再利用及土壤與地下水污染整治	應繳納水污染防治費之工業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核准許可廢污水排放量達 2,000CMD 以上者)、事業(核准許可廢污水排放量達 15,000CMD 以上者)及發電廠查核率	92%	106 年度應繳納水污染防治費之工業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核准許可廢污水排放量達 2,000CMD 以上者)、事業(核准許可廢污水排放量達 15,000CMD 以上者)及發電廠查核率為 93%，已達到年度目標值。

二、上(107)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績效達成情形：

(一) 上年度預算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 1.基金來源：預算分配數 81 萬 5 千元，實際執行數 687 萬元，執行率為 842.94%，主要係業者依據「海洋棄置費收費辦法」規定繳納海洋棄置費，因執行海洋疏浚量較大，致基金收入增加所致。
- 2.基金用途：預算分配數 2,316 萬 3 千元，實際執行數 1,992 萬 3 千元，執行率為 86.01%。
- 3.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預算分配數短絀 2,234 萬 8 千元，實際數短絀 1,305 萬 3 千元。

(二) 上(107)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分析：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強化事業廢水管 理與再利用及土 壤與地下水污染 整治	應繳納水污染防治費 之工業區專用污水下 水道系統(核准許可廢 污 水 排 放 量 達 2,000CMD 以上者)、 事業(核准許可廢污水 排放量達 15,000CMD 以上者)及發電廠查核 率	本項衡量指標之事業對象共計 101 家， 截至 107 年 6 月底止，已完成 46 家之 查核作業，查核率達 45.5%，預定到 107 年底可達成目標值 94%。

本 頁 空 白

預算主要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項 目	本 年 預 算	上 年 預 算	度 數	比 較 增 減 (-)
	245,081		基金來源	174,819	125,900		48,919
	240,884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74,661	125,870		48,791
	240,884		污染防制及防治收入	174,061	125,870		48,191
	0		違規罰款收入	600	0		600
	58		財產收入	158	30		128
	58		利息收入	158	30		128
	4,139		其他收入	0	0		0
	4,139		雜項收入	0	0		0
	98,701		基金用途	159,262	116,267		42,995
	96,386		水污染防治計畫	153,813	111,853		41,960
	2,237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5,249	4,114		1,135
	78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200	300		-100
	146,380		本期賸餘（短絀）	15,557	9,633		5,924
	63,153		期初基金餘額	219,166	74,072		145,094
	0		解繳公庫	0	0		0
	209,533		期末基金餘額	234,723	83,705		151,018

註：1. 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預算案數。

2. 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一、基金來源：

本年度預計收入 1 億 7,481 萬 9 千元：

- (一) 污染防制及防治收入 1 億 7,406 萬 1 千元。(詳 4-11~4-13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 (二) 違規罰款收入 60 萬元。(詳 4-13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 (三) 利息收入 15 萬 8 千元。(詳 4-13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二、基金用途：

本年度預計支出 1 億 5,926 萬 2 千元：

- (一) 水污染防治計畫 1 億 5,381 萬 3 千元。(詳 4-14~4-18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 1. 水污染防治費徵收作業及績效管理 5,225 萬 3 千元。
 - 2. 水污染防治及水體水質改善 1 億 0,156 萬元。
- (二)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524 萬 9 千元。(詳 4-18~4-19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 (三)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20 萬元。(詳 4-19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三、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 1,555 萬 7 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15,557		
	調整非現金項目			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5,557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0		
	減少其他資產			0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0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0		
	增加其他資產			0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0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15,55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37,61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53,171		

本 頁 空 白

預算明細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74,661	
污染防制及防治收入				174,061	
事業(不含畜牧業)及 工業區污水下水道				136,206	1. 事業（不含畜牧業）及工業區污水下水道系統之徵收項目包含化學需氧量(COD)、懸浮固體(SS)及鉛、鎳、銅、總汞、鎘、總鉻、砷、氰化物等有害健康物質共10項。考量排放濃度低於放流水標準者可適用優惠，徵收初期分年打折徵收原則，徵收第5年費額以9折計，預估108年度淨徵收收入340,515千元，40%由中央編列預算統籌運用$340,515 \text{千元} \times 40\% = 136,206 \text{千元}$；其餘60%撥交地方編列預算執行$340,515 \text{千元} \times 60\% = 204,309 \text{千元}$。 2. 由中央編列預算統籌運用部分136,206千元。 (1)化學需氧量：2,381萬7,052公斤$\times 12.5 \text{元/公斤}$，約297,713千元。 (2)懸浮固體：475萬3,206公斤$\times 0.62 \text{元/公斤}$，約2,947千元。 (3)鉛：780公斤$\times 625 \text{元/公斤}$，約488千元。 (4)鎳：1萬8,987公斤$\times 625 \text{元/公斤}$，約11,867千元。 (5)銅：2萬1,240公斤$\times 625 \text{元/公斤}$，約13,275千元。 (6)總汞：69.8公斤$\times 31,250 \text{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畜牧業				37,855	公斤，約2,181千元。 (7) 鎘：131.2公斤×6,250元/公斤，約820千元。 (8) 總鉻：2,535公斤×1,250元/公斤，約3,169千元。 (9) 砷：235公斤×1,250元/公斤，約294千元。 (10) 氰化物：1,241.7公斤×6,250元/公斤，約7,761千元。 3. 以上合計340,515千元，按40%核算編列136,206千元。 1. 畜牧業為第二階段徵收對象，水污染防治費之徵收項目包含化學需氧量(COD)、懸浮固體(SS)及鉛、鎳、銅、總汞、鎘、總鉻、砷、氰化物等有害健康物質共10項。考量排放濃度低於放流水標準者可適用優惠，徵收初期分年打折徵收原則，徵收第3年費額以9折計，預估108年度淨徵收收入94,637千元，40%由中央編列預算統籌運用94,637千元×40%=37,855千元；其餘60%撥交地方編列預算執行94,637千元×60%=56,782千元。 2. 由中央編列預算統籌運用部分37,855千元。 (1) 化學需氧量：749萬5,950公斤×12.5元/公斤，約93,699千元。 (2) 懸浮固體：151萬2,500公斤×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公共、社區、其他指定地區或場所污水下水道系統及家戶					0.62元/公斤，約938千元。 3. 以上合計94,637千元，按40%核算編列37,855千元。
				0	依據107年6月13日修正發布「水污染防治法」部分條文，中央主管機關徵收水污染防治費之對象，排除公共污水下水道系統及社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家戶水污染防治費徵收對象修正為依下水道法公告之下水道使用區域內，未將污水排洩於下水道之家戶，由地方政府執行徵收及處分，故108年度編列預算為0元。另依106年11月23日修正發布之「水污染防治費收費辦法」，其他指定地區或場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之開徵日期由中央主管機關另定之。
違規罰款收入				600	
違規罰款收入				600	自本署收取違反水污染防治法追繳之所得利益及裁處罰鍰之百分之二十撥入，計600千元。
財產收入				158	
利息收入				158	
利息收入				158	本年度基金孳息收入158千元。專戶利息：197,951千元x0.08%=158千元。
總計				174,819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96,386	水污染防治計畫	153,813	111,853	
	20,160	01 水污染防治費徵收作 業及績效管理	52,253	31,183	
	13,458	服務費用	38,210	22,330	
	392	郵電費	100	100	辦理水污染防治費徵收作業等相關作業，需郵電費100千元。
	61	旅運費	200	150	1. 辦理水污染防治費徵收等相關業務，需旅運費100千元。 2. 專家學者出席水污染防治費徵收及績效管理相關會議，需旅運費100千元。
	76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00	100	辦理水污染防治費徵收作業之研商、說明、座談及公聽會等會議資料之印刷及裝訂，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100千元。
	12,929	專業服務費	37,810	21,980	1. 辦理水污染防治費徵收作業及績效管理相關業務，邀請專家學者之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需專業服務費320千元。 2. 辦理水污染防治費徵收制度規劃評析、徵收清冊確認、精進收費管理與績效評估作業，需專業服務費5,500千元。 3. 辦理水污染防治費徵收審查及管理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3,000千元。 4. 辦理水污染防治費委託金融機構代收作業服務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190千元。 5. 辦理廢污水特定污染物調查分析計畫，需專業服務費3,000千元。 6. 辦理輔導畜牧業報繳水污費計畫，需專業服務費8,000千元。 7. 依行政院105年6月20日院臺環字第1050026350號函核定「水體環境水質改善及經營管理計畫」，辦理河川再生與水庫活化、活力海洋與綠色港灣、水體水質整治成效評估等工作，水污染防治基金總經費342,000千元，執行期間105至108年，屬跨年度連續性預算（105年度編列71,500千元，106年度編列87,900千元，107年度編列91,300千元），本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本 年 預 算 數	上 年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年度續編第4年經費91,300千元，其中本項目配合編列6,800千元，辦理事業及污水下水道系統廢（污）水管理系統建置計畫，需專業服務費6,800千元。
	4	材料及用品費	80	40	
	4	用品消耗	80	40	1. 辦理水污染防治費徵收作業及績效管理業務所需之事務性消耗用品，需用品消耗50千元。 2. 辦理水污染防治費徵收作業及績效管理相關會議、現場勘查及訓練誤餐費，需用品消耗30千元。
1,208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6,000	3,000	
0		購建固定資產	3,000	0	辦理事業及污水下水道系統廢（污）水管理系統新增建置硬體，需購建固定資產3,000千元。
1,208		購置無形資產	3,000	3,000	1. 辦理水污染防治費申報管理系統維護及功能擴充，需購置無形資產1,000千元。 2. 辦理事業及污水下水道系統廢（污）水管理系統建置，需購置無形資產2,000千元。
5,49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7,963	5,813	
5,490		捐助、補助與獎助	7,963	5,813	依環境教育法第8條第2項規定，補助撥入環境教育基金，需捐助、補助與獎助7,963千元。
76,226	02	水污染防治及水體水質改善	101,560	80,670	
10,672		服務費用	11,952	19,340	
0		郵電費	50	10	辦理水污染防治及水體水質改善相關業務，需郵電費50千元。
941		旅運費	732	650	1. 辦理水污染防治及水體水質改善相關業務，需旅運費100千元。 2. 執行水污染防治相關環保專案稽查業務，需旅運費2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0	10	3. 赴美「研習環境執法訓練」，需國外旅運費140千元。 4. 參加歐洲世界厭氧消化大會及考察畜牧糞尿資源化利用實務，需國外旅運費320千元。 5. 參加國際水協會(IWA)2019水庫與湖泊論壇 2019 Lake and Reservoir Management Symposium或美國集水區協會年會，需旅運費120千元。 6. 專家學者出席水污染防治及水體水質改善相關會議，需旅運費50千元。 辦理水污染防治及水體水質改善業務之研商、說明、座談及公聽會等會議資料之印刷及裝訂，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50千元。
9,731		專業服務費	11,120	18,670	1. 辦理水污染防治及水體水質改善相關業務，邀請專家學者之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需專業服務費200千元。 2. 健全及整合環境保護許可制度（含空、水、廢許可），並維護環保許可系統正常運作及功能提升等相關工作，需專業服務費2,000千元。 3. 108年水污染案件（含刑事）稽查決策輔助機制建置計畫，需專業服務費2,620千元。 4. 辦理水體環境中塑膠微粒調查，需專業服務費1,000千元。 5. 辦理事業放流水中較難檢測之有機物質檢測技術開發，需專業服務費1,800千元。 6. 辦理廢（污）水處理專責人員訓練教材編修，需專業服務費2,000千元。 7. 依行政院105年6月20日院臺環字第1050026350號函核定「水體環境水質改善及經營管理計畫」，辦理河川再生與水庫活化、活力海洋與綠色港灣、水體水質整治成效評估等工作，水污染防治基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金總經費342,000千元，執行期間105至108年，屬跨年度連續性預算（105年度編列71,500千元，106年度編列87,900千元，107年度編列91,30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4年經費91,300千元，其中本項目配合編列1,500千元，辦理水污染通報及應變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500千元。
	0	材料及用品費	128	10	
	0	用品消耗	128	10	1. 辦理水污染防治及水體水質改善相關會議、現場勘查及訓練之誤餐費，需用品消耗30千元。 2. 執行水污染防治相關環保專案稽查業務，需用品消耗98千元。
	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80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80	0	執行水污染防治相關環保專案稽查業務，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80千元。
	1,238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000	2,300	
	1,238	購置無形資產	1,000	2,300	辦理水污染通報及應變系統之功能擴充與維運，需購置無形資產1,000千元。
	64,316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88,400	59,020	
	64,316	捐助、補助與獎助	88,400	59,020	1. 依行政院105年6月20日院臺環字第1050026350號函核定「水體環境水質改善及經營管理計畫」，辦理河川再生與水庫活化、活力海洋與綠色港灣、水體水質整治成效評估等工作，水污染防治基金總經費342,000千元，執行期間105至108年，屬跨年度連續性預算（105年度編列71,500千元，106年度編列87,900千元，107年度編列91,30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4年經費91,300千元，其中本項目配合編列需捐助、補助與獎助83,00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1)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水污染防治費徵收輔導及查核催繳、水體污染整治與水質監測等水污染防治工作，需捐助、補助與獎助51,000千元。 (2)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畜牧資源化利用工作，需捐助、補助與獎助32,000千元。 2.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水污染稽查管制、水質監測、處置、追查及污染源查處等工作，需捐助、補助與獎助2,000千元。 3.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輔導畜牧業廢（污）水管理計畫工作，需捐助、補助與獎助3,400千元。
2,237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5,249	4,114	
2,237		01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5,249	4,114	
135		用人費用	186	186	
42		正式員額薪資	80	80	召開水污染防治基金管理會議委員報酬，需正式員額薪資80千元。
93		超時工作報酬	106	106	辦理水污染防治費徵收及管理相關業務，需超時工作報酬106千元。
1,972		服務費用	4,013	2,898	
104		旅運費	150	90	1. 執行水污染防治費徵收及管理相關業務，需旅運費100千元。 2. 召開水污染防治基金管理會議及專家學者出席水污染防治相關會議，需旅運費50千元。
4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0	10	辦理業務所需各式報告書、公文及預、決算書表、帳簿等資料之印刷及裝訂，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50千元。
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50	10	辦公室機械及其他公務設備之維護保養，需修理保養及保固費50千元。
5		保險費	20	10	辦理署外人士健保補充保費等費用，需保險費20千元。
1,410		一般服務費	2,053	1,988	1. 水污染防治費徵收及管理相關業務之佣金、匯費、經理費及手續費，需一般服務費20千元。 2. 辦理水污染防治業務相關所需契約勞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409	專業服務費	1,690	790	力2人，需一般服務費2,033千元。 1. 辦理費率審議委員會等相關會議，委員及專家學者之出席費及員工訓練等費用，需專業服務費110千元。 2. 辦理行政輔助資訊系統、共構機房資訊設備監控與資安防護等資訊設備維護服務分攤費用，需專業服務費1,580千元。
	97	材料及用品費	100	50	
	97	用品消耗	100	50	推動業務所需之各類文具紙張、碳粉、文件夾、事務性消耗用品、其他耗材及誤餐費等費用，需用品消耗100千元。
	33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50	0	
	33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0	0	辦理水污染防治業務相關業務之車輛租金，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50千元。
	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900	980	
	0	購置無形資產	900	980	辦理內網改版及其他行政輔助資訊系統功能擴充，需購置無形資產900千元。
	78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200	300	
	78 01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200	300	
	78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200	300	
	78	購建固定資產	200	300	購置辦理水污染防治業務所需之電腦週邊設備及事務設備等，需購建固定資產200千元。
98,701	總	計	159,262	116,267	

本 頁 空 白

預算附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單 位	單 位 成 本 (元)或平均 利(費)率	數 量	預 算 數	說 明
水污染防治計畫				153,813	水污染防治計畫係為辦理水污染防治、改善與輔導相關工作，及相關技術之研究發展、引進與策略擬訂等業務，以加速水污染防治與水質改善工作，達成維護國民健康、生活環境，提高生活品質之目標，其工作效益無法獨立計算單位成本。
合 計				153,813	

本 頁 空 白

預算參考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6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08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07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213,535	資產	238,725	223,168	15,557
213,535	流動資產	238,725	223,168	15,557
127,981	現金	153,171	137,614	15,557
81,153	應收款項	81,153	81,153	0
4,401	預付款項	4,401	4,401	0
0	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 及準備金	0	0	0
0	準備金	0	0	0
213,535	資產總額	238,725	223,168	15,557
4,002	負債	4,002	4,002	0
3,834	流動負債	3,834	3,834	0
3,834	應付款項	3,834	3,834	0
168	其他負債	168	168	0
168	什項負債	168	168	0
209,533	基金餘額	234,723	219,166	15,557
209,533	基金餘額	234,723	219,166	15,557
209,533	基金餘額	234,723	219,166	15,557
213,535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238,725	223,168	15,557

註：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預計期末金額為1,469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 (決) 算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153,813	
水污染防治計畫				153,813	
上年度預算數				111,853	
水污染防治計畫				111,853	
前年度決算數				96,386	
水污染防治計畫				96,386	
105年度決算數				85,208	
水污染防治計畫				85,208	
104年度決算數				0	
水污染防治計畫				0	

註：計時計件人員酬金107年度編改列於一般行政管理計畫項下，前年度決算數1,408千元，配合業務計畫重分類。

中華民國108年度

科 目	上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本 年 度 增 減 (-) 數	本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說 明
兼任人員	21	0	21	
管理會委員	17	0	17	
其他兼任人員	4	0	4	
總 計	21	0	21	

4-25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正式員 額薪資	聘僱人 員薪資	超時工 作報酬	獎 金	退 休 及 卹 償 金	福 利 費			合 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 計
				年 獎 終 金	退 休 及 離 職 金	分 保 險	擔 費	其 他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80	0	0	0	0	0	0	0	80	106	186
管理會委員	80	0	0	0	0	0	0	0	80	0	80
其他兼任人員	0	0	0	0	0	0	0	0	0	106	106
合 計	80	0	0	0	0	0	0	0	80	106	186

註：辦理水污染防治業務，契約勞力需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2,033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水 污 染 防 治 計 畫	一 般 行 政 管 理 計 畫	一 般 建 築 及 設 備 計 畫
135	186	用人費用	186	0	186	0
42	80	正式員額薪資	80	0	80	0
93	106	超時工作報酬	106	0	106	0
26,102	44,568	服務費用	54,175	50,162	4,013	0
392	110	郵電費	150	150	0	0
1,106	890	旅運費	1,082	932	150	0
120	12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00	150	50	0
0	1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50	0	50	0
5	10	保險費	20	0	20	0
1,410	1,988	一般服務費	2,053	0	2,053	0
23,069	41,440	專業服務費	50,620	48,930	1,690	0
101	100	材料及用品費	308	208	100	0
101	100	用品消耗	308	208	100	0
33	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130	80	50	0
33	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30	80	50	0
2,524	6,58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8,100	7,000	900	200
78	300	購建固定資產	3,200	3,000	0	200
2,446	6,280	購置無形資產	4,900	4,000	900	0
69,806	64,833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96,363	96,363	0	0
69,806	64,833	捐助、補助與獎助	96,363	96,363	0	0
98,701	116,267	合 計	159,262	153,813	5,249	200

本 頁 空 白

附

錄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環
水污染
資本資產及長
中華民國

項 目	取得成本/ 舉債數	以前年度累 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 價/未攤銷 溢(折)價		
			增加	
			金額	類型
資產	8,801	157	8,100	
機械及設備	693	157	3,200	(1)
電腦軟體	8,108	-	4,900	(1)

境保護署
防治基金
期負債明細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本年度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 (耗)/長期投資 評價變動數/溢 (折)價攤銷數	期末餘額
減少		主要增減 原因說明		
金額	類型			
239	(10)		94	16,411
-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94	3,642
239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攤銷。	-	12,769

環境教育基金 分 預 算 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目 次

中華民國108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5-1~5-7
二、預算主要表	
(一)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5-9~5-10
(二)現金流量預計表·····	5-11
三、預算明細表	
(一)基金來源明細表·····	5-13
(二)基金用途明細表·····	5-14~5-24
四、預算附表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5-25
五、預算參考表	
(一)預計平衡表·····	5-27
(二)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5-28
(三)員工人數彙計表·····	5-29
(四)用人費用彙計表·····	5-30
(五)各項費用彙計表·····	5-31
六、附錄	
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明細表·····	5-34~5-35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

- (一) 環境教育以「地球唯一、環境正義、世代福祉、永續發展」為理念，促進國民瞭解個人及社會與環境的相互依存關係，增進全民環境倫理與責任，進而維護環境生態平衡、尊重生命、促進社會正義，培養環境公民與環境學習社群，以達到永續發展，特依環境教育法第8條第2項規定，各級主管機關應設立環境教育基金。
- (二) 依環境教育法第9條及環境教育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4條規定，環境教育基金專款專用於環境教育推動指定用途。

二、施政重點

(一) 法規建制

落實執行環境教育法及其施行細則、環境教育機構、設施場所及人員之認證及管理辦法、環境教育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環境教育輔導及獎勵辦法、國家環境教育審議會設置要點、環境教育法環境講習時數及罰鍰額度裁量基準等相關子法。

(二) 組織人力

- 1. 設置環境教育審議會、基金管理會及環境教育認證審查小組。
- 2. 加強環境教育負責單位人員培訓，以提升計畫執行能力。
- 3. 積極召募、訓練、運用與管理環境教育志工。

(三) 品質與認證

- 1. 建立環境教育機構、人員及設施場所之認證制度，並訂定獎勵、補助及評鑑之機制，提高執行品質。
- 2. 鼓勵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辦理環境教育，以及環境教育機構辦理環境教育人員訓練或環境講習。

(四) 課程與資訊

- 1. 建置環境教育管理資訊系統，提供環境教育認證、課程、教材及研究成果等資訊。
- 2. 加強環境教育相關學術研究，彙編環境教育之課程、教材及編製媒體影片與文宣，提供全民便捷資訊。
- 3. 積極推動國際環境教育夥伴計畫及臺美生態學校計畫。
- 4. 蒐集國際環境教育資訊，參與國際環境教育之合作、交流及活動。
- 5. 建立夥伴關係發展與合作機制，推動環境教育網絡發展，以推展環境教育之在地化、本土化及專業化發展。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五) 循序推動

- 1.督促各機關、公營事業機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應參酌環境議題、永續發展訂定短、中、長程環境教育計畫，並完成所有員工、教師、學生每年至少4小時以上之環境教育。
- 2.建置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鼓勵全民參與環境教育，進行終身學習。

(六) 協調聯繫

定期邀請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及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召開工作會議，積極推動環境教育。

(七) 基金運用

- 1.督促地方政府設立環境教育基金，提供穩定財源。
- 2.督促地方政府應妥善管理及運用基金，辦理環境講習、人員訓練、宣導活動、教材、研究、國際合作及補助民間推動環境教育。

(八) 輔導獎勵

- 1.鼓勵及補助民間團體辦理環境教育。
- 2.對環境教育成效優良者，頒發環境教育獎項或提供獎勵措施，激勵全民參與。

(九) 違規講習

- 1.督促地方政府對於違反環境保護法律經處新臺幣5千元以上罰鍰及停工、停業處分者，應施予環境講習。
- 2.修編環境講習課程及教材。

(十) 考核評鑑

訂定追蹤考核機制，定期檢討執行成果及作法，實現環境教育整體推動目標。

三、組織概況

(一) 基金之主管機關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二) 訂定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範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事宜。

(三) 為研商及審議環境教育基金，本基金依法設置基金管理會，由主任委員遴聘民間團體代表、學者、專家、政府機關（構）代表等擔任；任期2年，期滿得續聘之，均為無給職。

(四) 基金管理會置執行秘書1人，工作人員若干人，就本署現職人員派兼之，必要時得依規定聘僱。

(五) 基金管理會之任務

- 1.本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之審議。
- 2.本基金年度預算、決算之審議。
- 3.本基金運用執行情形之考核。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4.其他有關事項。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4條第1項第2款所定之特別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

- (一)環保提撥收入計畫：依環境教育法第8條第2項規定，其主要來源為本署設立之環境保護基金，提撥5%支出預算金額，以補（捐）助款撥入及本署收取違反環境保護法律之罰鍰收入，提撥5%撥入。本年度預計收入4億0,998萬4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7億0,189萬2千元，減少2億9,190萬8千元，主要係依環境教育法規定撥入之環保基金提撥收入減少所致。
- (二)財產收入計畫：係基金賸餘存款孳息之收入，本年度預計收入121萬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115萬5千元，增加5萬5千元，主要係基金存款金額略增，使孳息收入增加所致。

二、基金用途

- (一)環境教育推動計畫：為辦理環境教育業務所需經費約4億0,215萬9千元，較上年度減少1億6,428萬7千元，主要係減列補助地方政府、民間團體及學校辦理環境教育相關計畫所致。

1.環境教育策略之推動、檢討及資訊：

- (1)辦理環境教育執行策略之相關研究；針對補助款之運用辦理環境教育執行成效輔導考核；針對環境教育法第19條應辦理每年4小時以上環境教育之機關（構），抽樣進行訪查，瞭解其成效；另對地方政府訂定公平合理的環境教育考核機制，針對環境教育的執行成效、環境教育基金的運用及配合本署工作重點等進行考核，其考評成績將作為下一年度補助款分配之依據。
- (2)辦理國家環境教育獎，對於推動環境教育成效優良者進行獎勵。
- (3)推動環境教育國際交流與合作。
- (4)辦理環境保護財團法人或環境信託業務及財務狀況之查核、聯繫、監督及推廣等事項。辦理環境教育策略推動、制度檢討等相關研究、舉辦會議、建置環境教育資料庫。
- (5)辦理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設置環境教育影音或數位化學習平臺，提供社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會各界環境學習及觀賞，鼓勵申請加入，讓申請者能掌握歷年來學習環境教育之內容，落實每年4小時以上之環境教育。

2.推動環境教育認證：

- (1) 辦理環境教育人員、機構及設施場所認證相關專案計畫，進行訪查、評鑑、展延等管理工作。
- (2) 鼓勵社會各界踴躍申請環境教育機構及設施場所認證，並訂定相關輔導、補助措施。
- (3) 結合所有通過認證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進行整合推廣，促使國人前往該設施場所進行環境教育活動。
- (4) 擴充現有之環境教育認證資訊系統加強認證作業管理。

3.辦理環境教育計畫與環境講習：

- (1) 補助辦理社區環境資源調查及改造計畫。
- (2)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環境教育志工培訓，促使國民主動加入；補助辦理環保小學堂計畫，鼓勵社區共同推動環境教育並改善社區環境，進而達成愛護鄉土之目的。
- (3) 督促地方政府落實執行環境講習，促使違規者遵守環保法律。
- (4) 辦理環境教育跨領域連繫與協調。
- (5) 辦理臺美環境教育合作計畫。
- (6) 辦理環境友善祭祀及惜食教育宣傳。
- (7) 推動環保集點制度教育宣傳工作。

4.辦理環境教育活動：

- (1) 補助民間團體及學校辦理環境教育活動。
 - (2) 配合重要環境保護節日，例如地球日、世界環境日等辦理推廣環境教育活動；另於暑期舉辦親子或學生環境教育活動，帶動全民學習。
 - (3) 辦理全國性環境保護比賽或藝文活動，環境知識競賽、環保戲劇競賽等。
 - (4) 補助大專院校組成青年志工推動環境教育。
 - (5) 辦理環境關懷跨領域設計競賽。
 - (6) 辦理源頭減量、綠色設計及資源循環永續利用推廣教育宣傳。
- (二)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為辦理基金行政業務所需經費約 3,045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163 萬元，主要係增加辦理環境教育業務所需之郵電費及影印機租金等費用所致。
- (三)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為辦理基金業務購置相關設備所需經費約 33 萬元，較上年度增加 3 萬元，主要係增加汰換印表機所致。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參、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 4 億 1,119 萬 4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7 億 0,304 萬 7 千元，減少 2 億 9,185 萬 3 千元，約 41.51%，主要係環保基金提撥收入減少所致。
- (二) 本年度基金用途 4 億 3,294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 億 9,557 萬 3 千元，減少 1 億 6,262 萬 7 千元，約 27.31%，主要係環境教育推動計畫經費減少所致。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差短 2,175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賸餘 1 億 0,747 萬 4 千元，增加差短 1 億 2,922 萬 6 千元，約 120.24%，將移用基金餘額 2,175 萬 2 千元支應。

肆、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打擊環保犯罪，加強環境執法，提升環保專業知能，善用社會資源，加強環境教育與國際合作，善盡地球村成員責任	1.補助民間團體、學校辦理環境教育之場次	當年度運用環境教育基金補助民間團體、學校辦理環境教育之場次	105 場次
	2.環境教育機構及設施場所認證、訪查、評鑑場次	依據環境教育法第 10 條、第 14 條辦理環境教育機構及設施場所認證、訪查、評鑑場次	211 場次

伍、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前(106)年度決算結果及績效達成情形

(一) 前年度決算結果

- 1.基金來源：決算數 4 億 9,231 萬 4 千元，較預算數增加 165 萬 1 千元，約 0.34%。
- 2.基金用途：決算數 4 億 6,987 萬 9 千元，較預算數減少 3,600 萬 5 千元，約 7.12%。
- 3.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決算賸餘 2,243 萬 5 千元，較預算數增加 3,765 萬 6 千元，約 247.39%，主要係基金用途決算數較預算數減少，致賸餘增加。

(二) 前(106)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分析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加強環境教育，提升環保專業知能，善用社會力進行環境保護，加強國際合作，善盡地球村成員的責任	1.取得認證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累積數量	143 處	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及管理辦法已訂定發布並開始受理社會各界申請，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已有 156 處取得認證。
	2.取得認證之環境教育人員數量	11,700 人	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及管理辦法已訂定發布並開始受理社會各界申請，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已有 1 萬 2,299 人取得認證。
	3.取得認證之環境教育機構數量	28 所	環境教育機構認證及管理辦法已訂定發布並開始受理社會各界申請，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已有 29 所取得認證。
	4.補助民間團體、學校辦理環境教育之場次	105 場次	106 年已補助民間團體、學校辦理環境教育共 109 場次。

二、上(107)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績效達成情形

(一) 上年度預算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 1.基金來源：預算分配數 3 億 5,151 萬 6 千元，實際執行數 3 億 5,295 萬 9 千元，執行率為 100.41%。
- 2.基金用途：預算分配數 1 億 0,420 萬 5 千元，實際執行數 1 億 0,216 萬元，執行率為 98.04%。
- 3.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預算分配數賸餘 2 億 4,731 萬 1 千元，實際數賸餘 2 億 5,079 萬 9 千元。

(二) 上(107)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分析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加強環境教育，提升環保專業知能，善用社會力進行環境保護，加強國際合作，善盡地球村成員的責任	1.取得認證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累積數量	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及管理辦法已訂定發布並開始受理社會各界申請，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已有 168 處取得認證。
	2.取得認證之環境教育人員數量	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及管理辦法已訂定發布並開始受理社會各界申請，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已有 1 萬 2,913 人取得認證。
	3.取得認證之環境教育機構數量	環境教育機構認證及管理辦法已訂定發布並開始受理社會各界申請，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已有 29 所取得認證。
	4.補助民間團體、學校辦理環境教育之場次	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已補助民間團體、學校辦理環境教育共 56 場次活動。

本 頁 空 白

預算主要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項 目	本 年 預 算	上 年 預 算	度 數	比 較 增 減 (-)
	492,314		基金來源	411,194	703,047		-291,853
	489,638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409,984	701,892		-291,908
	489,638		環保提撥收入	409,984	701,892		-291,908
	1,193		財產收入	1,210	1,155		55
	1,193		利息收入	1,210	1,155		55
	1,483		其他收入	0	0		0
	1,483		雜項收入	0	0		0
	469,879		基金用途	432,946	595,573		-162,627
	445,245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402,159	566,446		-164,287
	24,311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30,457	28,827		1,630
	323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330	300		30
	22,435		本期賸餘（短絀）	-21,752	107,474		-129,226
	382,108		期初基金餘額	512,017	355,977		156,040
	0		解繳公庫	0	0		0
	404,543		期末基金餘額	490,265	463,451		26,814

註：1. 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預算案數。

2. 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一、基金來源：

本年度預計收入 4 億 1,119 萬 4 千元：

(一)環保提撥收入 4 億 0,998 萬 4 千元。(詳 5-13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二)利息收入 121 萬元。(詳 5-13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二、基金用途：

本年度預計支出 4 億 3,294 萬 6 千元：

(一)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4 億 0,215 萬 9 千元。(詳 5-14~5-22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1.環境教育策略之推動、檢討及資訊 3,016 萬元。

2.推動環境教育認證 4,377 萬 1 千元。

3.辦理環境教育計畫與環境講習 1 億 4,551 萬元。

4.辦理環境教育活動 1 億 8,271 萬 8 千元。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3,045 萬 7 千元。(詳 5-22~5-24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33 萬元。(詳 5-24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三、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短絀 2,175 萬 2 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21,752		
	調整非現金項目			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1,752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0		
	減少其他資產			0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0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0		
	增加其他資產			0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0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21,75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535,93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514,187		

本 頁 空 白

預算明細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409,984	
環保提撥收入				409,984	依據環境教育法第8條第2項規定，本署應設置環境教育基金，其來源包括： 1. 自本署設立之環境保護基金，每年至少提撥百分之五支出預算金額，以補（捐）助款撥入。但該基金無累計賸餘時，不在此限。故環境保護基金共計撥入408,863千元。 (1)空氣污染防治基金撥入200,000千元。 (2)資源回收管理基金撥入108,500千元。 (3)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撥入69,900千元。 (4)水污染防治基金撥入7,963千元。 (5)溫室氣體管理基金撥入22,500千元。 2. 自本署收取違反環境保護法律之罰鍰收入，提撥百分之五撥入，計1,121千元。
財產收入				1,210	
利息收入				1,210	本年度基金孳息收入1,210千元。專戶利息：286,951千元x0.08%=230千元；定存利息：200,000千元x0.49%=980千元。
總計				411,194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445,245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402,159	566,446	
36,787	01 環境教育策略之推動、檢討及資訊	30,160	37,294	
31,175	服務費用	29,360	32,320	
27	郵電費	100	100	辦理環境教育策略之推動、檢討相關會議、說明會、公聽會、研討會等，需郵電費100千元。
1,136	旅運費	2,172	1,990	1. 本署出席環境教育策略之推動、檢討相關會議，需旅運費232千元。 2. 參與北美環境教育年會，需國外旅運費140千元。 3. 參與世界環境教育大會，需國外旅運費100千元。 4. 參與環境管理及技術國際研討會，需國外旅運費100千元。 5. 參與2019年第21屆化學、生態及環境科學國際研討會，需國外旅運費100千元。 6. 專家學者出席環境教育策略之推動、檢討相關會議、環境教育志工及獲得國家環境教育獎之團體、個人出席頒獎典禮，需旅運費1,500千元。
6,023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090	2,440	1. 辦理環境教育策略之推動、檢討相關會議之印刷及裝訂，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90千元。 2. 辦理環境教育策略之推動、檢討等業務相關媒體宣傳需廣告費1,500千元及業務宣導費500千元，共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2,000千元。
105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保險費	020	020	環保志工諮詢服務中心志工出勤保險費，需保險費20千元。
299	一般服務費	370	370	1. 辦理環境教育策略之推動、檢討及資訊匯費、手續費，需一般服務費10千元。 2. 環保志工諮詢服務中心志工出勤服務費，需一般服務費360千元。
23,675	專業服務費	24,608	27,400	1. 辦理美國環保署IA12號環境教育交流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別 及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300千元。 2. 辦理環境教育資訊系統功能整合、提升、維護及推廣，需專業服務費4,500千元。 3. 辦理民間團體及學校申請補助、訪查及核銷輔導計畫，需專業服務費4,100千元。 4. 辦理環境教育執行成效調查、統計及分析，需專業服務費4,500千元。 5. 辦理國家環境教育獎複審、決審及頒獎典禮等作業，需專業服務費1,800千元。 6. 辦理環境保護財團法人業務及財狀況之查核及輔導，需專業服務費1,600千元。 7. 推動環境教育國際環保合作與交流，辦理國際環境夥伴計畫及專案活動等行政支援事務；協助國際人士對我國環境教育推動之瞭解，出版英文環保政策電子刊物及製作英語暨西語多媒體簡報，需專業服務費4,808千元。 8. 辦理環境教育策略推動、檢討，邀請專家學者之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需專業服務費2,000千元。
877		材料及用品費	150	124	
877		用品消耗	150	124	辦理環境教育策略之推動、檢討，舉辦研商會、說明會、公聽會及研討會等業務用文具、紙張、事務性消耗用品及誤餐費等，需用品消耗150千元。
533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650	650	
0		地租及水租	100	100	辦理環境教育策略之推動、檢討相關會議租用場地，需地租及水租100千元。
533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50	550	辦理環境教育策略之推動、檢討相關會議租用車輛，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550千元。
2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0	0	
2		規費	0	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4,2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0	4,200	
	4,200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0	4,200	
51,511	02	推動環境教育認證	43,771	54,790	
34,058		服務費用	24,321	33,420	
409		郵電費	350	250	辦理環境教育人員、機構、設施場所認證及相關訓練之郵資，需郵電費350千元。
1,255		旅運費	1,414	1,450	1. 辦理環境教育人員、機構、設施場所認證及相關訓練之旅運費，需旅運費723千元。 2. 參加環境教育相關研習，需國外旅運費61千元。 3. 辦理環境教育人員、機構、設施場所認證及相關訓練之宅配運費，需旅運費30千元。 4. 辦理環境教育人員、機構、設施場所認證及相關訓練之專家學者旅運費，需旅運費600千元。
769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37	600	辦理環境教育人員、機構、設施場所認證及相關訓練之裝訂、印刷相關資料，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537千元。
12		一般服務費	20	20	辦理環境教育人員、機構、設施場所認證及相關訓練之匯費、手續費，需一般服務費20千元。
31,613		專業服務費	22,000	31,100	1. 辦理環境教育認證之管理、評鑑及訪查所需費用，需專業服務費9,000千元。 2. 辦理環境教育機構及設施場所成果報告及標竿學習所需費用，需專業服務費4,000千元。 3. 辦理環境教育相關訓練、研習、教材之編撰及修訂，需專業服務費3,500千元。 4. 辦理環境教育相關系統及展延相關之資料庫管理維護所需費用，需專業服務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別 科 目	本 年 預 算 數	上 年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費3,500千元。
	1,248	材料及用品費	1,100	1,100	5. 辦理環境教育人員、機構、設施場所認證及訓練，邀請專家學者需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需專業服務費2,000千元。
	1,248	用品消耗	1,100	1,100	1. 辦理環境教育人員、機構、設施場所認證管理及相關訓練等業務用文具、紙張及事務性消耗用品，需用品消耗550千元。 2. 辦理環境教育認證相關會議、現場勘查及相關訓練誤餐費，需用品消耗500千元。 3. 辦理環境教育人員、機構、設施場所認證及相關訓練之其他用品消耗，需用品消耗50千元。
	959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850	770	
	545	地租及水租	500	470	辦理環境教育人員、機構、設施場所認證審查、管理及相關訓練之場地租賃，需地租及水租500千元。
	306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00	200	辦理環境教育人員、機構、設施場所認證審查、管理及相關訓練之車輛租賃，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200千元。
	108	雜項設備租金	150	100	辦理環境教育認證業務及相關訓練之影印機租賃，需雜項設備租金150千元。
	2,122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3,000	3,000	
	2,122	購置無形資產	3,000	3,000	辦理環保訓練管理資訊系統維護及功能擴充，需購置無形資產3,000千元。
	13,124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4,500	16,500	
	13,124	捐助、補助與獎助	14,500	16,500	1. 補助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辦理環境教育活動，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2,000千元。 2. 補助環境教育機構辦理環境教育人員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147,189	03 辦理環境教育計畫與環境講習		145,510	255,682	訓練，需捐助、補助與獎助2,500千元。
67,004	服務費用		85,180	149,252	
0	郵電費		50	50	辦理環境教育相關計畫及環境講習，需郵電費50千元。
544	旅運費		486	500	1. 本署督導地方主管機關推動環境教育計畫及辦理環境講習，需旅運費186千元。 2. 專家學者擔任環境教育計畫及環境講習課程講師、評審，需旅運費300千元。
2,67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4,504	10,150	1. 辦理環境教育計畫與環境講習之印刷及裝訂，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134千元。 2. 運用經濟誘因機制鼓勵民眾參與環境教育之廣告費300千元及業務宣導費70千元，共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370千元。 3. 辦理環境教育計畫與環境講習等相關業務之廣告，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1,700千元。 4. 辦理環境教育計畫與環境講習等相關業務宣傳工作，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2,300千元。
63,790	專業服務費		80,140	138,552	1. 針對違反環境教育相關案件涉及訴願或行政訴訟過程聘請律師答辯，需專業服務費150千元。 2. 推動環境教育增能計畫，建立環境教育區域中心，需專業服務費4,530千元。 3. 辦理臺美暨新南向環境教育合作與交流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0,000千元。 4. 辦理環境友善祭祀教育宣傳計畫，需專業服務費7,800千元。 5. 辦理幼兒園環境教育計畫，需專業服務費3,00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6. 辦理環保小學堂及社區環境改造專案管理計畫，需專業服務費2,700千元。 7. 辦理惜食教育推廣專案計畫，需專業服務費6,500千元。 8. 辦理地面水體水質模式模擬運用及教育推廣計畫，需專業服務費3,500千元。 9. 推動民眾參與水環境巡守及教育訓練計畫，需專業服務費6,100千元。 10. 辦理畜牧糞尿資源化利用之環境教育推廣計畫，需專業服務費4,400千元。 11. 運用經濟誘因機制推廣民眾參與環境教育等環保行動，需專業服務費7,110千元。 12. 推動毒物及化學物質綠色生活知識教育互動式平臺建置與維運計畫，需專業服務費5,500千元。 13. 辦理綠色化學之全民教育策略推廣計畫，需專業服務費3,500千元。 14. 辦理綠色化學之安全替代策略推廣及相關環境教育計畫，需專業服務費2,000千元。 15. 毒物及化學物質國際公約宣傳與教育，暨國際交流計畫，需專業服務費3,500千元。 16. 環境荷爾蒙及新興污染物相關教育及管理推動計畫，需專業服務費5,500千元。 17. 辦理低碳節能教育推廣及種子人員培訓計畫，需專業服務費2,500千元。 18. 辦理飲用水安全環境教育推廣，需專業服務費1,500千元。 19. 辦理環境教育計畫及環境講習邀請專家學者之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需專業服務費350千元。
3		材料及用品費	100	100	
3		用品消耗	100	100	辦理環境教育計畫及環境講習業務用文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130	130	具、紙張及事務性消耗用品，需用品消耗100千元。
	0	地租及水租	50	50	辦理環境教育計畫及環境講習租用場地費用，需地租及水租50千元。
	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80	80	辦理戶外學習、參訪等租用車輛費用，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80千元。
3,544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0	0	
3,544		購置無形資產	0	0	
76,638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60,100	106,200	
76,638		捐助、補助與獎助	60,100	106,200	1.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環保小學堂推廣計畫，需捐助、補助與獎助7,500千元。 2.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社區環境教育計畫，需捐助、補助與獎助20,000千元。 3.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環境教育輔導團計畫，需捐助、補助與獎助8,800千元。 4. 補助地方政府或公立機構辦理化學物質利害關係人之風險溝通、綠色化學之環境教育活動，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000千元。 5. 補助地方政府或公立機構辦理友善環境生態維護，宣導避免使用除草劑相關環境教育活動，需捐助、補助與獎助2,000千元。 6. 補助學校及團體辦理化學物質利害關係人之風險溝通、綠色化學之環境教育活動，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000千元。 7. 運用經濟誘因鼓勵民眾參與環境教育等環保行動，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5,000千元。 8. 捐助國外團體推動環境教育交流計畫，需捐助、補助與獎助4,80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209,758	04	辦理環境教育活動	182,718	218,680	
37,801		服務費用	48,928	62,400	
20		郵電費	100	100	辦理環境教育活動，需郵電費100千元。
770		旅運費	539	550	1. 本署辦理環境教育活動，需旅運費139千元。 2. 專家學者、民間團體參與環境教育活動，需旅運費400千元。
9,96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0,089	10,100	1. 辦理環境教育活動之印刷及裝訂，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89千元。 2. 辦理源頭減量及資源循環永續利用推廣教育活動，製作相關文宣及宣導影片，運用電子、平面等多元媒體宣傳(導)，需廣告費2,500千元及業務宣導費2,500千元，共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5,000千元。 3. 配合環境教育活動，運用報章、廣播、雜誌、電視及網路等大眾傳播媒體刊登廣告，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3,500千元。 4. 辦理環境教育活動各類宣傳，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1,500千元。
0		保險費	100	100	辦理各項環境教育活動，對參與民眾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需保險費100千元。
27,047		專業服務費	38,100	51,550	1. 辦理環境教育推廣活動，需專業服務費6,000千元。 2. 辦理全國性環境教育比賽或藝文活動等，需專業服務費5,500千元。 3. 辦理環境保護志工經驗交流相關活動，需專業服務費4,750千元。 4. 辦理環境關懷跨領域設計競賽，需專業服務費2,500千元。 5. 辦理營建及農漁業產業資源循環概念相關教育推廣，需專業服務費1,600千元。 6. 辦理再生產品教育宣導工作及公開再生產品使用資訊，需專業服務費4,8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千元。
				7. 強化民眾對土地管理的認知及傳達廢棄物資源化等相關教育推廣，需專業服務費1,600千元。
				8. 辦理源頭減量及資源循環永續利用推廣教育活動，需專業服務費3,000千元。
				9. 辦理綠色設計理念及推動產業資源循環等相關教育推廣，需專業服務費8,000千元。
				10. 辦理環境教育活動，邀請專家學者之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需專業服務費350千元。
22	材料及用品費	150	150	
22	用品消耗	150	150	辦理環境教育活動業務用文具、紙張及事務性消耗用品，需用品消耗150千元。
54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130	130	
0	地租及水租	50	50	辦理環境教育活動租用場地費用，需地租及水租50千元。
54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80	80	辦理環境教育活動租用車輛費用，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80千元。
171,881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33,510	156,000	
169,449	捐助、補助與獎助	130,510	153,000	1. 補助地方政府執行環境教育專案計畫等，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15,010千元。
				2. 補助學校及團體辦理環境教育活動，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5,500千元。
2,432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3,000	3,000	辦理全國性環境教育比賽或藝文活動，優勝作品相關獎金，需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3,000千元。
24,311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30,457	28,827	
24,311	01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30,457	28,827	
371	用人費用	722	722	
100	正式員額薪資	72	72	召開環境教育基金管理會議委員報酬，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本 年 預 算 數	上 年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271	超時工作報酬	650	650	需正式員額薪資72千元。 辦理環境教育推動業務超時加班費，需超時工作報酬650千元。
18,643		服務費用	26,986	24,519	
0		水電費	150	150	辦公室水電費，需水電費150千元。
446		郵電費	2,396	600	辦理環境教育業務所需之郵資、電話費及網路數據通信費等，需郵電費2,396千元。
0		旅運費	180	150	推動環境教育業務，需旅運費180千元。
9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40	250	辦理業務所需各式報告書、公文及預、決算書表、帳簿等資料印刷費用等，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340千元。
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45	150	辦公室機械及其他公務設備之維護保養費用，需修理保養及保固費145千元。
42		保險費	60	60	辦理署外人士健保補充保費等費用，需保險費60千元。
17,006		一般服務費	20,463	19,907	1. 辦理環境教育相關業務之佣金、匯費、經理費及手續費，需一般服務費10千元。 2. 辦理環境教育推動業務所需之契約勞力計20人，需一般服務費19,621千元。 3. 辦理環境教育之圖書管理、會議勞務、行政支援等項工作之承攬人力2人，需一般服務費832千元。
1,140		專業服務費	3,252	3,252	1. 辦理環境教育基金審議會等相關會議所需費用，需專業服務費72千元。 2. 辦理行政輔助資訊系統、共構機房資訊設備監控與資安防護等資訊設備維護服務分攤費用，需專業服務費3,180千元。
202		材料及用品費	317	626	
0		使用材料費	100	100	辦公室、業務用設備所需更替耗用材料等費用，需使用材料費100千元。
202		用品消耗	217	526	推動業務所需各類文具紙張、碳粉、文件夾及其他耗用品等費用，需用品消耗217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722	0	
	0	雜項設備租金	722	0	辦理環境教育相關業務之影印機租賃，需雜項設備租金722千元。
	5,09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700	2,950	
	5,090	購置無形資產	1,700	2,950	1. 配合行政院資訊改造政策，辦理共構機房所需軟體設備擴充分攤費用，需購置無形資產550千元。 2. 辦理內網改版及其他行政輔助資訊系統功能擴充，需購置無形資產1,150千元。
	5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0	10	
	5	會費	10	10	參加中華民國環境教育學會等學術團體之會費，需會費10千元。
	323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330	300	
	323	01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330	300	
	323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330	300	
	323	購建固定資產	330	300	1. 配合行政院資訊改造政策，辦理共構機房硬體設備維護及擴充費用，需購建固定資產200千元。 2. 汰換桌上型電腦及印表機設備，需購建固定資產130千元。
469,879		總計	432,946	595,573	

預算附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單位	單位成本 (元)或平均 利(費)率	數量	預 算 數	說 明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402,159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係為推動國家環境教育綱領、國家環境教育行動方案，加強對環境教育機構、人員、設施場所認證及辦理環境教育、環境講習等各項業務，其工作效益無法獨立計算單位成本。
合	計					402,159	

本 頁 空 白

預算參考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6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08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07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446,048	資產	531,770	553,522	-21,752
446,048	流動資產	531,770	553,522	-21,752
428,465	現金	514,187	535,939	-21,752
962	應收款項	962	962	0
16,621	預付款項	16,621	16,621	0
446,048	資產總額	531,770	553,522	-21,752
41,505	負債	41,505	41,505	0
39,961	流動負債	39,961	39,961	0
39,961	應付款項	39,961	39,961	0
1,544	其他負債	1,544	1,544	0
1,544	什項負債	1,544	1,544	0
404,543	基金餘額	490,265	512,017	-21,752
404,543	基金餘額	490,265	512,017	-21,752
404,543	基金餘額	490,265	512,017	-21,752
446,048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531,770	553,522	-21,752

註：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預計期末金額為527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 (決) 算 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402,159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402,159	
上年度預算數				566,446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566,446	
前年度決算數				445,245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445,245	
105年度決算數				302,130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302,130	
104年度決算數				285,212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285,212	

中華民國108年度

科	目	上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本 年 度 增 減 (-) 數	本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說 明
兼任人員		33	0	33	
管理會委員		23	0	23	
其他兼任人員		10	0	10	
總計		33	0	33	

5-29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正式員 額薪資	聘僱人 員薪資	超時工 作報酬	獎 金		退 休 及 卹 償 金		福 利 費			合 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 計
				年 獎	終 金	退 離	休 職	分 保	擔 險	其 他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72	0	0	0	0	0	0	0	0	0	72	650	722
管理會委員	72	0	0	0	0	0	0	0	0	0	72	0	72
其他兼任人員	0	0	0	0	0	0	0	0	0	0	0	650	650
合 計	72	0	0	0	0	0	0	0	0	0	72	650	722

註：辦理環境教育推動業務，契約勞力需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19,621千元，承攬人力需外包費832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環 境 教 育 推 動 計 畫	一 般 行 政 管 理 計 畫	一 般 建 築 及 設 備 計 畫
371	722	用人費用	722	0	722	0
100	72	正式員額薪資	72	0	72	0
271	650	超時工作報酬	650	0	650	0
188,681	301,911	服務費用	214,775	187,789	26,986	0
0	150	水電費	150	0	150	0
902	1,100	郵電費	2,996	600	2,396	0
3,705	4,640	旅運費	4,791	4,611	180	0
19,435	23,54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7,560	17,220	340	0
10	15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45	0	145	0
47	180	保險費	180	120	60	0
17,317	20,297	一般服務費	20,853	390	20,463	0
147,265	251,854	專業服務費	168,100	164,848	3,252	0
2,352	2,100	材料及用品費	1,817	1,500	317	0
0	100	使用材料費	100	0	100	0
2,352	2,000	用品消耗	1,717	1,500	217	0
1,546	1,68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2,482	1,760	722	0
545	670	地租及水租	700	700	0	0
893	91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910	910	0	0
108	100	雜項設備租金	872	150	722	0
11,079	6,25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5,030	3,000	1,700	330
323	300	購建固定資產	330	0	0	330
10,756	5,950	購置無形資產	4,700	3,000	1,700	0
2	0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0	0	0	0
2	0	規費	0	0	0	0
265,848	282,91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08,120	208,110	10	0
5	10	會費	10	0	10	0
259,211	275,7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205,110	205,110	0	0
6,632	7,200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3,000	3,000	0	0
469,879	595,573	合 計	432,946	402,159	30,457	330

本 頁 空 白

附

錄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環
環境教
資本資產及長
中華民國

項 目	取得成本/ 舉債數	以前年度累 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 價/未攤銷 溢(折)價		
			增加	
			金額	類型
資產	15,709	1,960	5,030	
機械及設備	2,961	1,935	330	(1)
雜項設備	25	25	-	
電腦軟體	12,711	-	4,700	(1)
權利	12	-	-	

境保護署
育基金
期負債明細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本年度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 (耗)/長期投資 評價變動數/溢 (折)價攤銷數	期末餘額
減少		主要增減 原因說明		
金額	類型			
2,500			384	15,895
42	(5)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報廢。	384	930
-			-	-
2,456	(10)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攤銷。	-	14,955
2	(10)	主要減少原因為攤銷。	-	10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分預算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目 次

中華民國108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6-1~6-5
二、預算主要表	
(一)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6-7~6-8
(二)現金流量預計表·····	6-9
三、預算明細表	
(一)基金來源明細表·····	6-11
(二)基金用途明細表·····	6-12~6-18
四、預算附表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6-19
五、預算參考表	
(一)預計平衡表·····	6-21
(二)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6-22
(三)員工人數彙計表·····	6-23
(四)用人費用彙計表·····	6-24
(五)各項費用彙計表·····	6-25
六、附錄	
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明細表·····	6-28~6-29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

為因應全球氣候變遷，制訂氣候變遷調適策略，降低與管理溫室氣體排放，特依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第 19 條規定，由中央主管機關成立溫室氣體管理基金，專供溫室氣體減量及氣候變遷調適之用，藉以推動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工作，達成落實環境正義，善盡共同保護地球環境之責任，並確保國家永續發展。

二、施政重點

- (一) 跨部會及中央地方協力推展因應氣候變遷行動綱領、溫室氣體減量推動方案、部門溫室氣體排放管制行動方案及城市執行方案，落實國家溫室氣體減量目標。
- (二) 制訂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相關子法及配套措施，實施盤查查證管理制度，推動抵換專案與效能標準自願減量鼓勵機制，逐步建立溫室氣體總量管制與交易法規制度。
- (三) 呼應全球減碳願景，參與氣候公約相關會議活動不缺席，依循國際動態評估擬訂我國低碳路徑策略，定期公開國家溫室氣體排放清冊及編撰國家報告。
- (四) 訂定氣候變遷調適與溫室氣體研究、管理推動績效優良獎勵辦法，運用績優單位獎勵評選機制，選拔溫室氣體減量績優單位，建立優良示範並進行典範轉移，落實建構低碳永續家園。

三、組織概況

- (一) 基金之主管機關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 (二) 本基金設置溫室氣體管理基金管理會，辦理有關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事宜。基金管理會置委員 17 至 23 人，其中 1 人為召集人，由本署署長指定副署長 1 人兼任；其餘委員由本署署長遴聘有關機關（構）代表、學者、專家及民間團體代表擔任，並指定 1 人兼任副召集人。前項學者、專家及民間團體代表，不得少於委員總人數 3 分之 2。本會委員任期 2 年，期滿得續聘之；其中學者、專家及民間團體代表委員之續聘，以 1 次為限；均為無給職。
- (三) 基金管理會置執行秘書 1 人，承召集人之命，綜理會務；副執行秘書 1 人及工作人員若干人，辦理所任事務，均由召集人就本署現職人員派兼之。
- (四) 基金管理會之任務：
 - 1. 本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之審議。
 - 2. 本基金年度預算及決算之審議。
 - 3. 本基金運用執行情形之考核。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4.其他有關事項。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4條第1項第2款所定之特定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

- (一)財產收入計畫：係基金賸餘存款孳息之收入，本年度預計收入11萬3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17萬3千元，減少6萬元，主要係基金存款金額略減，使孳息收入減少所致。
- (二)其他收入計畫：依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第19條第1項第6款規定，溫室氣體管理基金來源包括其他之收入，同時依據立法院通過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附帶決議第2項規定，空氣污染防制基金一定比例之撥款，列為溫室氣體管理基金其他收入之來源，本年度預計收入4億5,000萬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5億3,699萬6千元，減少8,699萬6千元。

二、基金用途：

- (一)因應氣候變遷計畫：為推動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業務所需經費約4億3,305萬4千元，較上年度減少8,228萬1千元，主要係恪守零基預算精神，全面檢討預算支用情況，系統性整合因應氣候變遷相關計畫，刪除階段性完成計畫，並調整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因應氣候變遷及推動低碳永續家園相關計畫作業方式，採競爭型計畫審定精進補助計畫執行成效。辦理工作包括：

1.溫室氣體減緩策略規劃：

- (1)辦理跨部會整合推動溫室氣體減量管理方案、行動及配套機制，協助地方政府研訂及審議溫室氣體管制執行方案。
- (2)推動務實參與氣候變化綱要公約，掌握氣候變遷與巴黎協定之全球協商進展，研析與國際接軌因應策略。
- (3)辦理架構整合評估模式，評估我國低碳路徑策略之環境共同效益。
- (4)辦理國家溫室氣體清冊統計數據精進與本土參數建立，並勾稽階段管制目標執行成效與檢討。
- (5)積極參與氣候變遷國際公約相關會議，進行雙邊環保技術交流合作。

2.溫室氣體盤查交易管理：

- (1)辦理溫室氣體排放量申報、認證與查驗機構管理等法規檢討與推動工作，並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更新維護排放源帳戶與國家溫室氣體登錄平台等作業。

(2)辦理溫室氣體總量管制制度及其配套之建制，及新設或變更排放源最佳可行技術與核配標竿值等研議與推動工作。

(3)辦理溫室氣體排放交易制度及配套機制，及碳交易金融監管、國外額度連結與國際碳定價趨勢追蹤等機制研議。

(4)辦理非總量管制自願減量及效能標準、抵換專案等制度研議與推動工作。

(5)研議商業、住宅及運輸部門溫室氣體減量與獎勵機制。

(6)參與國際碳交易合作及因應氣候變遷管理技術工具交流相關會議。

3.溫室氣體減緩宣導與調適：

(1)辦理氣候變遷調適、應變策略研析、推動及整合工作。

(2)推廣調適教育，強化因應氣候變遷素養工作。

(3)維運及整合應用氣候變遷相關資訊平台。

(4)辦理氣候變遷合作計畫，推動對外環保技術合作事宜。

(5)出席氣候變遷調適國際研討會相關會議。

4.辦理溫室氣體減量及低碳永續家園推廣：

(1)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因應氣候變遷及推動低碳永續家園相關計畫。

(2)辦理一般廢棄物掩埋場降低溫室氣體排放獎勵措施。

(3)補助其他政府機構、學術與民間團體等辦理溫室氣體減量宣導會議及活動。

5.推動低碳永續家園：

(1)辦理低碳社會建構政策研究與推廣。

(2)推動金門低碳永續島計畫。

(3)低碳永續社區示範推廣計畫。

(4)辦理低碳活動研析及應用推廣工作。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為辦理基金行政業務所需經費約 1,643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65 萬 7 千元，主要係辦理溫室氣體減緩業務相關所需契約勞力人員薪點晉級、勞健保、公提儲金及年終獎金等經費所致。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為辦理基金業務購置相關設備所需經費約 5 萬元，較上年度減少 23 萬 5 千元，主要係減少汰換購置電腦、週邊設備及相關軟硬體設備等經費所致。

參、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一)本年度基金來源 4 億 5,011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 億 3,716 萬 9 千元，減少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8,705 萬 6 千元，約 16.21%，主要係因收入來源空氣污染防治基金減縮對溫管基金之挹注。

(二)本年度基金用途 4 億 4,953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 億 3,139 萬 6 千元，減少 8,185 萬 9 千元，約 15.40%，主要係恪守零基預算精神，全面檢討預算支用情況，系統性整合因應氣候變遷相關計畫，刪除階段性完成計畫，並調整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因應氣候變遷及推動低碳永續家園相關計畫作業方式，採競爭型計畫審定精進補助計畫執行成效。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 57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賸餘 577 萬 3 千元，減少 519 萬 7 千元，約 90.02%，備供以後年度財源。

肆、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溫室氣體減量及環境清潔管理	輔導低碳社區辦理節電減碳措施輔導活動比率	$(\text{輔導社區數量} / \text{低碳社區總數}) \times 100\%$	15%

伍、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前（106）年度決算結果及績效達成情形：

(一)前年度決算結果：

- 1.基金來源：決算數 2 億 9,733 萬 1 千元，較預算數減少 1,811 萬 7 千元，約 5.74%，主要係配合立法院凍結相關業務費用，無法於年度期間完成收入作業所致。
- 2.基金用途：決算數 2 億 0,097 萬 7 千元，較預算數減少 1 億 0,619 萬 1 千元，約 34.57%，主要係當年度內部組織調整，重新檢討業務執行方針，並基於零基預算精神撙節支出，且部分委辦計畫契約期程跨年度執行，爰影響當年度執行成效。
- 3.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決算數賸餘 9,635 萬 4 千元，較預算增加 8,807 萬 4 千元，約 1,063.70%，主要係基金用途決算數較預算數減少，致賸餘增加。

(二)前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分析：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建立溫室氣體減量之法制作業，落實巴黎協定的規定	溫室氣體盤查登錄作業查核率	75%	106 年預算目標值為 75%，經計算該年度實際達成值為 78.6 % $(220 \div 280) \times 100\%$ 。

二、上（107）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績效達成情形：

(一)上年度預算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 1.基金來源：預算分配數 2 億 6,849 萬 8 千元，實際執行數 2 億 7,106 萬 2 千元，執行率 100.96%。
- 2.基金用途：預算分配數 8,307 萬 3 千元，實際執行數 7,220 萬 9 千元，執行率 86.92 %。
- 3.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預算分配數賸餘 1 億 8,542 萬 5 千元，實際數賸餘 1 億 9,885 萬 3 千元。

(二)上(107)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完備溫室氣體減量管理法制基礎與配套措施	溫室氣體盤查登錄作業查核率	因 107 年度申報作業至 8 月 31 日截止，需俟申報作業完成後始執行查核作業，相關查核率需於本（108）年度始統計完成。

本 頁 空 白

預算主要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
	297,331		基金來源	450,113	537,169	-87,056
	158		財產收入	113	173	-60
	158		利息收入	113	173	-60
	297,173		其他收入	450,000	536,996	-86,996
	297,173		雜項收入	450,000	536,996	-86,996
	200,977		基金用途	449,537	531,396	-81,859
	187,859		因應氣候變遷計畫	433,054	515,335	-82,281
	13,075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6,433	15,776	657
	43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50	285	-235
	96,354		本期賸餘（短絀）	576	5,773	-5,197
	47,441		期初基金餘額	149,568	52,721	96,847
	0		解繳公庫	0	0	0
	143,795		期末基金餘額	150,144	58,494	91,650

註：1. 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預算案數。

2. 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08年度

一、基金來源：

本年度預計收入 4 億 5,011 萬 3 千元：

- (一) 利息收入 11 萬 3 千元。(詳 6-11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 (二) 雜項收入 4 億 5,000 萬元。(詳 6-11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二、基金用途：

本年度預計支出 4 億 4,953 萬 7 千元：

- (一) 因應氣候變遷計畫 4 億 3,305 萬 4 千元。(詳 6-12~6-17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 1. 溫室氣體減緩策略規劃 6,841 萬 7 千元。
 - 2. 溫室氣體盤查交易管理 4,757 萬 3 千元。
 - 3. 溫室氣體減緩宣導與調適 3,944 萬 5 千元。
 - 4. 辦理溫室氣體減量及低碳永續家園推廣 2 億 0,450 萬元。
 - 5. 推動低碳永續家園 7,311 萬 9 千元。
- (二)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643 萬 3 千元。(詳 6-17~6-18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 (三)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5 萬元。(詳 6-18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三、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 57 萬 6 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576		
	調整非現金項目			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76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0		
	減少其他資產			0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0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0		
	增加其他資產			0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0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57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91,36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91,944		

本 頁 空 白

預算明細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財產收入				113	本年度基金孳息收入：113千元。 專戶利息 =140,793千元x0.08%= 113千元。
利息收入				113	
利息收入				113	
其他收入				450,000	依104年6月15日立法院三讀通過 「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附帶 決議第2項：空氣污染防治基金一 定比例之撥款，列為溫室氣體管 理基金其他收入之來源。
雜項收入				450,000	
其他收入				450,000	
總計				450,113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業 務 計 畫 及 預 算 數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187,859	因應氣候變遷計畫	433,054	515,335	
52,639	01 溫室氣體減緩策略規劃	68,417	79,790	
51,431	服務費用	52,387	63,760	
1,337	旅運費	1,350	1,350	1. 辦理溫室氣體減緩策略規劃業務，需旅運費230千元。 2. 參加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UNFCCC)年度締約方大會(COP)相關會議活動等，需國外旅運費840千元。 3. 參加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附屬機構(SB)與溫室氣體減量相關國際會議活動，需國外旅運費280千元。
11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	10	辦理溫室氣體減緩措施業務舉辦公聽、研商會等業務，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3千元。
50,083	專業服務費	51,034	62,400	1. 辦理跨部會整合推動溫室氣體減量管理方案、行動及配套機制，協助地方政府研訂及審議溫室氣體管制執行方案等，需專業服務費14,634千元。 2. 推動務實參與氣候變化綱要公約，掌握氣候變遷與巴黎協定之全球協商進展，研析與國際接軌因應策略等，需專業服務費14,500千元。 3. 辦理架構整合評估模式，評估我國低碳路徑策略之環境共同效益，需專業服務費8,500千元。 4. 辦理國家溫室氣體清冊統計數據精進與本土參數建立，並勾稽階段管制目標執行成效與檢討，需專業服務費13,000千元。 5. 辦理溫室氣體減緩策略規劃業務之鐘點、稿費及出席審查費，需專業服務費400千元。
0	材料及用品費	30	30	
0	用品消耗	30	30	辦理溫室氣體減緩策略等業務舉辦說明會、研討會事務性消耗用品，需用品消耗30千元。
1,208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	1,000	1,0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1,208	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購置無形資產	1,000	1,000	維護溫室氣體減緩策略規劃作業所需應用系統電腦軟體，需購置無形資產1,000千元。
	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5,000	15,000	
	0	捐助、補助與獎助	15,000	15,000	補助公私立大學辦理因應氣候變遷相關研究計畫等，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5,000千元。
47,347	02	溫室氣體盤查交易管理	47,573	58,243	
44,770		服務費用	44,543	55,213	
240		旅運費	940	403	1. 辦理溫室氣體盤查交易業務，需旅運費330千元。 2. 出席臺德碳交易合作暨交流相關會議，需國外旅運費560千元。 3. 出席兩岸因應氣候變遷管理技術工具交流相關會議，需大陸旅運費50千元。
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	10	辦理溫室氣體盤查交易，舉辦公聽、研商會等業務，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3千元。
44,530		專業服務費	43,600	54,800	1. 辦理溫室氣體排放量申報、認證與查驗機構管理等法規檢討與推動工作，並更新維護排放源帳戶與國家溫室氣體登錄平台等作業，需專業服務費8,000千元。 2. 辦理溫室氣體總量管制制度及其配套之建制，及新設或變更排放源最佳可行技術與核配標竿值等研議與推動工作，需專業服務費8,000千元。 3. 辦理溫室氣體排放交易制度及配套機制，研議碳交易金融監管、國外額度連結與國際碳定價趨勢追蹤等機制，需專業服務費5,000千元。 4. 辦理非總量管制自願減量及效能標準、抵換專案等制度研議與推動工作，需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本 年 預 算 數	上 年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0	材料及用品費	30	30	專業服務費8,000千元。
	0	用品消耗	30	30	5. 研議商業、住宅及運輸部門溫室氣體減量與獎勵機制等，需專業服務費14,000千元。 6. 辦理溫室氣體盤查交易業務之鐘點、稿費及出席審查費，需專業服務費600千元。
2,577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3,000	3,000	辦理溫室氣體盤查交易等業務舉辦說明會、研討會事務性消耗用品，需用品消耗30千元。
2,577		購置無形資產	3,000	3,000	維護溫室氣體盤查交易管理作業所需應用系統電腦軟體，需購置無形資產3,000千元。
24,109	03	溫室氣體減緩宣導與調適	39,445	39,540	
22,686		服務費用	38,415	38,510	
37		旅運費	660	240	1. 辦理溫室氣體減緩宣導與調適業務，需旅運費240千元。 2. 出席氣候變遷調適國際研討會相關會議，需國外旅運費420千元。
4,108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005	6,020	1. 辦理溫室氣體減緩宣導與調適業務，舉辦公聽、研商會等業務，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5千元。 2. 辦理節能減碳全民行動媒體宣傳，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5,000千元（業務宣導費3,500千元及廣告費1,500千元）。
5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0	0	
18,536		專業服務費	32,750	32,250	1. 辦理氣候變遷調適、應變策略研析、推動及整合工作，需專業服務費13,000千元。 2. 推廣調適教育，強化因應氣候變遷素養工作，需專業服務費5,000千元。 3. 維運及整合應用氣候變遷相關資訊平台，需專業服務費6,90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本 年 預 算 數	上 年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4. 辦理氣候變遷合作計畫，推動對外環保技術合作事宜，需專業服務費7,500千元。 5. 辦理溫室氣體減緩宣導調適業務之鐘點、稿費及出席審查費，需專業服務費350千元。
	169	材料及用品費	30	30	
	169	用品消耗	30	30	辦理溫室氣體減緩宣導與調適等業務舉辦說明會、研討會事務性消耗用品，需用品消耗30千元。
	12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0	0	
	12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0	0	
	1,134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000	1,000	
	1,134	購置無形資產	1,000	1,000	維運低碳永續與強化低碳生活資訊平台所需應用系統電腦軟體，需購置無形資產1,000千元。
	63,764	04 辦理溫室氣體減量及低碳永續家園推廣	204,500	248,482	
	16	服務費用	0	0	
	16	專業服務費	0	0	
	63,748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04,500	248,482	
	57,478	捐助、補助與獎助	194,500	238,482	1. 補助政府、學術、民間團體辦理因應氣候變遷相關宣導活動、研討會、說明會等，需捐助、補助與獎助2,000千元。 2.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因應氣候變遷及推動低碳永續家園相關計畫，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70,000千元。 3. 補助依環境教育法第8條第2項規定，撥入環境教育基金需捐助、補助與獎助22,500千元。
	6,270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10,000	10,000	獎勵溫室氣體減量，需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10,00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0	05	推動低碳永續家園	73,119	89,280	
0		服務費用	61,489	74,950	
0		郵電費	1,800	1,100	環保集點平臺租用機房，需郵電費1,800千元。
0		旅運費	420	420	辦理低碳永續家園業務，需旅運費420千元。
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579	3,600	1. 辦理低碳永續家園會議，舉辦諮詢、研商會等業務，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9千元。 2. 辦理產品碳足跡標示及環保集點制度推廣等，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3,570千元（廣告費3,070千元及業務宣導費500千元）。
0		專業服務費	55,690	69,830	1. 辦理低碳社會建構政策研究與推廣，需專業服務費11,000千元。 2. 推動金門低碳永續島計畫，需專業服務費7,500千元。 3. 低碳永續社區示範推廣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1,000千元。 4. 辦理低碳活動研析及應用推廣工作，需專業服務費5,500千元。 5. 辦理產品碳標籤核發及推廣工作，需專業服務費8,250千元。 6. 辦理環保集點制度及監督查核工作，鼓勵發展低污染產品，需專業服務費6,000千元。 7. 推廣行銷及輔導綠色產品，減少環境衝擊及提升減碳效益，需專業服務費6,040千元。 8. 辦理低碳永續家園相關業務之鐘點、稿費及出席審查，需專業服務費400千元。
0		材料及用品費	30	30	
0		用品消耗	30	30	辦理低碳永續家園相關業務用文具、紙張等事務性消耗用品，需用品消耗30千元。
0		會費、捐助、補助、分	11,600	14,3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0	捐助、補助與獎助	10,000	14,300	捐助個人或國內團體參與環保集點活動，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0,000千元。
0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1,600	0	獎勵國內團體發展低碳產品，需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1,600千元。
13,075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6,433	15,776	
13,075	01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6,433	15,776	
32	用人費用	120	120	
32	正式員額薪資	120	120	召開溫室氣體管理基金管理會議委員報酬，需正式員額薪資120千元。
13,038	服務費用	16,213	15,586	
197	郵電費	396	238	辦公室之電話費、數據通信費、郵資等，需郵電費396千元。
1	旅運費	50	50	召開溫室氣體管理基金管理會議及辦理溫室氣體減緩作業，需旅運費50千元。
7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50	100	召開溫室氣體管理基金管理會議及辦理溫室氣體減緩作業所需各式報告書、公文及預、決算書表、帳簿等資料印刷裝訂費用，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150千元。
9	保險費	50	50	辦理溫室氣體減緩業務，需保險費50千元。
12,824	一般服務費	15,547	15,128	辦理溫室氣體減緩業務所需契約勞力15人，需一般服務費15,547千元。
0	專業服務費	20	20	召開溫室氣體管理基金管理會議講課鐘點、稿費，需專業服務費20千元。
5	材料及用品費	50	20	
5	用品消耗	50	20	辦理溫室氣體減緩行政作業文具、紙張等事務性消耗用品，需用品消耗50千元。
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30	30	
0	地租及水租	10	10	辦理溫室氣體減緩作業相關會議場地租金，需地租及水租10千元。
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0	20	辦理溫室氣體減緩作業之業務車輛租金，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20千元。

中華民國108年度

[illegible]

預算附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單 位	單 位 成 本 (元)或平均 利(費)率	數 量	預 算 數	說 明
因應氣候變遷計畫				433,054	溫室氣體減緩計畫係為健全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規，訂定氣候變遷調適策略，落實推動溫室氣體減量工作事項含排放源檢查、輔導、補助及獎勵等、及建立溫室氣體管理資訊平台帳戶、拍賣、配售及交易等，執行氣候變遷調適之協調、研擬、教育、宣導、獎助及有關國際事務，強化氣候變遷調適作為等業務，其效益無法獨立計算單位成本。
合 計				433,054	

本 頁 空 白

預算參考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6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目	108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07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213,100	資產	219,449	218,873	576
213,100	流動資產	219,449	218,873	576
185,595	現金	191,944	191,368	576
55	應收款項	55	55	0
27,450	預付款項	27,450	27,450	0
0	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 及準備金	0	0	0
0	準備金	0	0	0
213,100	資產總額	219,449	218,873	576
69,305	負債	69,305	69,305	0
68,766	流動負債	68,766	68,766	0
68,766	應付款項	68,766	68,766	0
539	其他負債	539	539	0
539	什項負債	539	539	0
143,795	基金餘額	150,144	149,568	576
143,795	基金餘額	150,144	149,568	576
143,795	基金餘額	150,144	149,568	576
213,100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219,449	218,873	576

註：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預計期末金額為123萬7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 (決) 算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433,054	
因應氣候變遷計畫				433,054	
上年度預算數				515,335	
因應氣候變遷計畫				515,335	
前年度決算數				187,859	
因應氣候變遷計畫				187,859	
105年度決算數				205,707	
因應氣候變遷計畫				205,707	
104年度決算數				0	
溫室氣體減緩計畫				0	

中華民國108年度

科 目	上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本 年 度 增 減 (-) 數	本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說 明
專任人員	0	0	0	
聘用	0	0	0	
兼任人員	21	0	21	
管理會委員	21	0	21	
總 計	21	0	21	

6-23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正 式 員 額 薪 資	聘 僱 人 員 薪 資	超 時 工 作 報 酬	獎 金		退 休 及 卹 償 金		福 利 費		合 計	兼 任 人 員 用 人 費 用	總 計
				年 獎	終 金	退 休 及 離 職 金	分 擔 保 險 費	其 他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20	0	0	0		0		0	0	120	0	120
管理會委員	120	0	0	0		0		0	0	120	0	120
合 計	120	0	0	0		0		0	0	120	0	120

註：辦理溫室氣體管理業務，契約勞力需計時計件人員酬金15,547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因應氣候變遷 計 畫	一般行政 管理計畫	一般建築及 設備計畫
32	120	用人費用	120	0	120	0
32	120	正式員額薪資	120	0	120	0
131,941	248,019	服務費用	213,047	196,834	16,213	0
197	1,338	郵電費	2,196	1,800	396	0
1,615	2,463	旅運費	3,420	3,370	50	0
4,126	9,74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8,740	8,590	150	0
5	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0	0	0	0
9	50	保險費	50	0	50	0
12,824	15,128	一般服務費	15,547	0	15,547	0
113,165	219,300	專業服務費	183,094	183,074	20	0
174	140	材料及用品費	170	120	50	0
174	140	用品消耗	170	120	50	0
120	3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30	0	30	0
0	10	地租及水租	10	0	10	0
120	2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0	0	20	0
4,962	5,285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5,050	5,000	0	50
43	285	購建固定資產	50	0	0	50
4,919	5,000	購置無形資產	5,000	5,000	0	0
63,748	277,802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31,120	231,100	20	0
0	20	會費	20	0	20	0
57,478	267,782	捐助、補助與獎助	219,500	219,500	0	0
6,270	10,000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11,600	11,600	0	0
200,977	531,396	合 計	449,537	433,054	16,433	50

本 頁 空 白

附

錄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環
溫室氣體
資本資產及長
中華民國

項 目	取得成本/ 舉債數	以前年度累 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 價/未攤銷 溢(折)價		
			增加	
			金額	類型
資產	10,844	1	5,050	
機械及設備	302	1	50	(1)
雜項設備	26	-	-	
電腦軟體	10,516	-	5,000	(1)

境保護署
管理基金
期負債明細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本年度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 (耗)/長期投資 評價變動數/溢 (折)價攤銷數	期末餘額
減少		主要增減 原因說明		
金額	類型			
2,850	(10)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攤銷。	8	13,035
-			3	348
-			5	21
2,850			-	12,666